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00688

201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 2013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有董事未出席审议通过 2013 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高金平	董事	公务	王治卿
雷典武	董事	公务	项汉银
张逸民	独立董事	公务	蔡廷基

三、本公司分别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已分别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治卿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叶国华先生、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主任华新先生声明：保证 2013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3 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003,545 千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055,328 千元）。根据董事会 2014 年 3 月 27 日通过的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8 亿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0.50 元现金股利（含税）。分配预案待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后实施。

六、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目录

一、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1
二、	公司简介	2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四、	董事会报告	7
五、	重要事项	27
六、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8
八、	公司治理	48
九、	内部控制	52
十、	企业管治报告	54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64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257

一、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或[本公司]	指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报告期]	指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上海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中石化集团]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中石化股份]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上海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指	《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香港交易所网站]	指	www.hkexnews.hk
[上海交易所网站]	指	www.sse.com.cn
[本公司网站]	指	www.spc.com.cn
[HSE]	指	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

二、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上海石化
公司的英文名称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SPC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治卿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经明	唐伟忠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邮政编码：200540； 中国上海市延安西路 728 号 华敏翰尊国际 28 楼 B 座，邮政编码：200050	
电话	8621-57943143/52377880	8621-57943143/52377880
传真	8621-57940050/52375091	8621-57940050/52375091
电子信箱	spc@spc.com.cn	tom@spc.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540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54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pc.com.cn
电子信箱	spc@spc.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石化	600688	S 上石化
H 股	香港交易所	上海石化	00338	-
ADR	纽约证券交易所	SHI	-	-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1、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注册变更, 基本情况无变更。

2、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本节“(七) 其他有关资料”部分。

3、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 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4、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公司于 1993 年上市,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 1998 年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重组, 更名为中石化集团, 2000 年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独家发起设立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石化股份。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3 年 6 月 29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金山卫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0 年 10 月 12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021453
	税务登记号码	310228132212291
	组织机构代码	13221229-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宏、邵云飞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法律顾问: 中国: 海问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20 层 100020 香港: 富而德律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交易广场第 2 座 11 楼 美国: 美富律师事务所 425 Market Street San Francisco, California 94105-2482 U.S.A 主要往来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900 号 200120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9 号 200120		

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预托股份机构: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Shareowner Services
P.O. Box 358516
Pittsburgh, PA 15252-8516
Toll Free Number for Domestic Calls: 1-888-BNY-ADRS
Number for International Calls: 201-680-6825
Email: shareowners@bankofny.com
Website: www.stockbny.com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资料(连续五年)

以人民币百万元计算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销售净额	105,503.2	87,217.3	89,509.7	72,095.9	47,345.3
税前利润/(亏损)	2,444.7	(2,016.5)	1,296.7	3,529.9	2,163.0
税后利润/(亏损)	2,065.5	(1,505.1)	986.5	2,794.4	1,652.8
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 (亏损)	2,055.3	(1,528.4)	956.1	2,769.0	1,588.3
基本及摊薄每股盈利 (亏损)	人民币 0.190 元	人民币(0.212)元	人民币 0.133 元	人民币 0.385 元	人民币 0.221 元
基本及摊薄每股盈利 (亏损)(重述后)*	不适用	人民币(0.142)元	人民币 0.089 元	人民币 0.256 元	人民币 0.147 元
于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17,732.5	16,037.2	17,925.6	17,689.5	15,136.4
总资产	36,636.8	36,462.5	30,718.9	28,697.5	30,039.9
总负债	18,645.3	20,158.6	12,523.2	10,748.2	14,609.2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从 72 亿股增加到 108 亿股。

(二) 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	115,539,829	93,072,254	24.14	95,601,248
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392,870	-2,032,974	不适用	1,292,2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003,545	-1,548,466	不适用	944,4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0,721	-1,719,496	不适用	928,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净流 出以“—”号填列)	5,480,669	-1,611,521	不适用	2,481,431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总资产	36,915,933	36,805,799	0.30	31,110,0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31,617	16,190,419	10.14	18,112,483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1 年**	
		重述前	重述后		重述前	重述后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人民币元/股)	0.186	-0.215	-0.143	不适用	0.131	0.087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人民币元/股)	0.186	-0.215	-0.143	不适用	0.131	0.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亏损以“—”号填列)(人民币元/ 股)	0.153	-0.239	-0.159	不适用	0.129	0.0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778		-9.028	增加 20.806 个百分点		5.2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	9.704		-10.025	增加 19.729 个百分点		5.1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 入(净流出以“—”号填列)(人民币元/ 股)	0.507	重述前	重述后	不适用	重述前	重述后
		-0.224	-0.149		0.345	0.230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重述前	重述后		重述前	重述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股)*	1.651	2.249	1.499	不适用	2.516	1.677
资产负债率(%)	50.995	55.286		减少 4.291 个百分点	40.911	

* 以上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从 72 亿股增加到 108 亿股。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损失）	417,280	-14,319	-18,006
减员费用	-2,463	-7,388	-9,7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658	221,044	76,96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68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2,202	2,093	1,2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27	23,044	-27,045
所得税影响额	-116,483	-52,482	-7,6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3	-962	-484
合计	352,824	171,030	16,049

(四)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差异

单位：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年数	上年数	年末数	年初数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2,003,545	-1,548,466	17,831,617	16,190,419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055,328	-1,528,397	17,732,494	16,037,166

有关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详情请参阅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年度财务报表之补充资料。

四、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除另外有说明外,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所收录的财务资料摘录自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1、 总论——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13 年, 世界经济呈现缓慢复苏态势, 发达经济体经济增长开始从低迷逐步增强, 其中美国经济复苏较为稳固, 但增速仍低, 总体需求不足, 对发展中国家的进口需求明显降低, 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经济结构调整艰难, 资金流入减少, 金融市场大幅震荡, 经济增速远低于以往, 世界经济仍处于深度调整与变革之中, 总体经济增长乏力。在复杂多变的世界经济环境中, 中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 中国政府坚持稳中求进, 统筹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 中国经济运行呈现了平稳增长的态势, 全年 GDP 增长 7.7%, 经济增速较上年进一步放缓。我国石油石化行业受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下游需求复苏乏力、产能过剩矛盾突出等因素影响, 石油石化市场持续低迷。

2013 年, 本集团面对极为错综复杂的市场形势, 紧紧围绕建设“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炼化企业目标和提高发展质量和经济效益这个中心, 以市场为导向, 充分发挥炼油改造工程优势, 积极推进生产、经营和发展各项工作, 实现了安全环保态势持续向好, 生产经营稳定运行, 优化工作深入推进, 主要生产装置稳产高产, 精细化管理成效显著, 经济效益大幅提升。

(1) 生产经营保持安稳运行。

2013 年, 本集团坚持把 HSE 工作放在首要位置, 层层落实 HSE 责任制, 强化生产施工现场安全监管, 完善 HSE 绩效考核, 安全环保态势持续向好, 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环境污染、职业中毒等事故, 达到安全环保工作的预期目标。生产运行总体平稳, 主要生产装置非计划停车次数和时间分别下降 34.48% 和 9.27%, 在 109 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中, 66 项指标好于上年, 38 项指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2013 年, 随着本集团炼油改造工程建成投产, 产品实物量实现较大增长, 商品总量为 1,560.43 万吨, 比上年增长 31.75%。全年加工原油 1,566.78 万吨(包括来料加工 81.18 万吨), 增长 39.97%。生产汽油、柴油、航空煤油等成品油 907.26 万吨, 增长 54.33%, 其中生产汽油 287.15 万吨、柴油 493.12 万吨、航空煤油 126.99 万吨, 分别增长 181.44%、22.43% 和 52.89%。生产乙烯 95.33 万吨、丙烯 61.18 万吨, 分别增长 4.22% 和 21.29%, 生产对二甲苯 93.92 万吨, 增长 8.43%。生产塑料树脂及共聚物(不包括聚酯和聚乙烯醇) 112.99 万吨, 增长 3.90%。生产合纤原料 87.71 万吨, 减少 13.64%, 生产合纤聚合物 52.35 万吨, 减少 17.70%, 生产合成纤维 25.28 万吨, 增长 0.48%。本集团产品质量继续保持优质稳定。

2013 年, 本集团营业额为人民币 1,154.90 亿元, 比上年增长 24.17%。本公司产品产销率为 100.07%, 货款回笼率为 100%。本集团全年进出口总额为 112.56 亿美元, 增长 24.84%。

(2) 市场需求增速减缓, 化工产品价格下跌。

2013 年, 在世界经济复苏乏力、中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环境下, 国内化工市场总体表现低迷。大宗化工产品产能继续快速扩张, 市场需求增速下滑, 导致市场竞争更为激烈, 化工产品市场价格较上年继续下跌。国内石油消费继续保持增长, 成品油供需较为宽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集团的合成纤维、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 分别下降了 1.83%、11.08% 和 0.15%, 树脂及塑料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上升 1.92%。

(3) 国际原油价格高位震荡运行，原油加工量有较大增长。

2013 年，世界石油市场供需相对宽松形势仍然延续，中东和北非等国的地缘政治影响、北美页岩油气开发促成的全球供过于求的基本面、以及市场投机等因素相互作用，国际原油价格呈现高位震荡的走势。受美国经济增长强于预期、美国石油需求结束数年下降转而增长、原油运输新管线投用及投机者做多等多重因素影响，纽约商品交易所 WTI 油价同比上升，2013 年 WTI 原油平均价为 97.94 美元/桶，比 2012 年的 94.12 美元/桶上涨 4.06%。受欧洲经济仍没有明显好转、需求继续下滑、供应相对充裕等诸多因素影响，伦敦洲际交易所布伦特油价同比下降，2013 年布伦特原油平均价为 108.64 美元/桶，比 2012 年的 111.63 美元/桶下跌 2.68%。2013 年迪拜原油平均价为 105.45 美元/桶，比 2012 年的 109.05 美元/桶下跌 3.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共加工原油 1,566.78 万吨（其中来料加工 81.18 万吨），比上年增加 447.43 万吨，增长 39.97%，其中加工国内海洋原油 3.25 万吨，进口原油 1,563.53 万吨。2013 年，本集团炼油改造工程投产后，增强了原油的适应性，加工相对低价的高硫原油的能力大大提高，加工原油（自营部分）的平均单位成本为人民币 4,819.11 元/吨（2012 年：人民币 5,224.38 元/吨），降低 7.76%。2013 年度本集团原油加工总成本为人民币 715.93 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555.380 亿元上涨 28.91%，占总销售成本的 69.36%。

(4) 系统优化工作成效显著。

2013 年，本集团充分挖掘炼油改造工程优势和潜力，利用新建炼油装置适应性强和装置材质升级的特点，提高原油采购集中度和理想油种采购比例，降低原油采购成本。停役 1#延迟焦化装置，优化渣油加工路线，保证了渣油加工效益最大化。优化成品油结构、增产高等级油品，柴汽比由 2012 年的 3.95:1 降至 2013 年的 1.72:1，95#以上汽油产量同比增长 109.44%，航煤产量增长 52.88%。充分利用 SPYRO 软件，优化乙烯裂解以及芳烃原料结构。优化燃料结构，以自产干气等替代天然气，不断优化火炬气回收系统运行。对生产装置算好经济效益账，开足有效益的装置，降低亏损装置的负荷。加强对重点费用执行情况的分析和过程控制，继续深化降本减费工作。加大资本运行管理，拓展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手段，提高资金运营水平，全年净财务收益为人民币 1.22 亿元。圆满完成陈山油库资产以资产包形式转让，有效降低了相关税收支出。

(5) 节能减排工作继续深化。

2013 年，本集团继续按照国家节能减排的有关要求，落实各项节能减排措施，全面完成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目标。2013 年，本公司万元产值综合能耗为 0.832 吨标煤/万元人民币，比 2012 年下降 16.63%；全年“三废”妥善处置率 100%，固废外委处置量同比下降 58.96%，COD 同比下降 0.14%，氮氧化物同比下降 5.25%，氨氮总量同比下降 11.51%；在炼油改造工程全面投产的前提下，有效控制了二氧化硫排放量的上升幅度，全年同比仅上升 9.04%；外排废水达标率和危险废物处理率等指标均达到环保考核要求。加热炉平均热效率达到 92.24%，较上年提高 0.35 个百分点。按照上海市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要求，2013 年 11 月提前停役 1#乙烯装置。积极做好成品油质量升级工作，顺利完成沪 V 汽油和国 V 柴油升级并供应市场。2013 年，本集团积极应对碳排放交易，取得了 2013-2015 年碳排放配额，完成了首笔 1000 吨的碳排放交易。

(6) 工程建设和技术进步取得良好发展。

2013 年，本集团认真做好炼油改造工程开车后的系统优化整改工作，有序推进 3,000 吨/年正戊烯、10 万吨/年 EVA 等项目，全年完成投资人民币 13.17 亿元。积极推进碳纤维等重点科研项目实施以及新产品产业化开发和市场开拓工作。碳纤维一期装置运行稳定，产品质量显著提高，实现单运行周期达产达标。完成 PTA 新型压力过滤机、锅炉提效因子优化等开发投用，异戊烯成套技术、乙二醇银催化剂等项目通过技术鉴定。乙叉降冰片烯、乙氧基化、

氰化钠、生物流化床废水处理技术等开发形成了可产业化应用的工艺包。聚丙烯双共聚反应器中试、合纤加工应用中心等一批科研项目启动实施。产业化开发出超纤革用聚乙烯专用料、电容器用膜聚丙烯专用料、大口径低熔垂聚乙烯管道料、柔性板材用聚酯、阻燃聚酯、细旦抗起球腈纶、腈纶花色纱专用料等产品，全年生产新产品38.37万吨，产品总差别化率为62.94%。申请专利50件，获得专利授权17件。顺利完成高新技术转化新产品及节能节水专用设备项目的认定工作，累计获得上海市政府扶持资金774.2万元。

(7) 企业管理不断加强，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

2013年，本集团进一步完善一体化管理体系，增加了培训体系评价认证和实验室能力认可等内容，顺利通过上海质量体系审核中心组织的一体化管理体系年度监审。进一步完善了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和指标体系。调整HSE教育培训、成品油调和、热电和生产调度、环保监测等职能，整合管理资源，促进管理体制持续完善。大力推进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完成柴油加氢等4套生产装置APC系统验收，启动2#重整等4套生产装置APC系统建设，完成8套生产装置流程模拟系统建设及4套生产装置流程模拟系统升级改造。完善信息系统运行与应用评估考核机制，落实深化应用责任，APC、ERP、HR等重点信息系统应用水平不断提高。2013年，本集团被工信部评为国家级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示范企业，并连续第4年被评为中国石化企业信息化水平A级企业。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减员（包括自愿离职及退休人员）880人，占年初员工总数15,007人的5.86%。

(8) 本年度经营业绩出现较大幅度增长的原因简析。

致使本集团报告期内经营业绩出现较大幅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a.炼油改造工程的全面投产，使本集团加工高硫原油能力显著提高，成品油产能大幅提升，产品结构得到优化，原料优化空间加大，乙烯、芳烃原料大幅改善，生产成本大幅下降。2013年，原油单位加工成本人民币4,819.11元/吨，上年同期为人民币5,224.38元/吨，同比降低7.76%。

b.成品油结构得到有效改善，炼油板块盈利大幅增长，销售柴汽比从上年的3.69:1调整至1.67:1，汽油销售的大幅增长增加了收益。通过产品结构优化，少产石油焦多产沥青，石油焦与沥青比重同比减少1.83，两者价差增加了收益。

c.2013年，本集团净财务收益为人民币1.22亿元，相比2012年净财务费用人民币2.83亿元，相对增加收益4.05亿元。主要是报告期美元对人民币贬值，导致净汇兑收益增加。

d.本集团陈山油库资产转让净收益人民币4.65亿元。

2013年，本公司积极与非流通A股股东沟通，推进股权分置改革相关工作，顺利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13年5月30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通知筹划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公司A股股票于5月31日起停牌。6月8日，公司披露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于6月20日披露了调整后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通过路演、网上交流、电话沟通等形式加强沟通，尽最大努力争取A股股东的支持。7月8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了相关股东会议通过，股改对价执行安排于8月20日实施完毕，困扰公司多年的股改问题终于得到圆满解决。

2、会计判断及估计

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容易受到与编制财务报表有关的会计方法、假设及估计所影响。该等假设及估计基于管理层的历史经验及其认为合理的其他不同假设。管理层基于这些经验和假设对无法从其他渠道进行确定的事项作出判断。管理层会持续对这些估计作出评估。由于实际情况、环境和状况的改变，故实际业绩可能有别于这些估计。

在审阅财务报表时，需要考虑的因素包括重要会计政策的选择、对应用这些政策产生影响的判断及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已呈报业绩对状况和假设变动的敏感程度等。主要会计政策载列于财务报表。管理层相信，下列主要会计政策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最重要的判断和估计。

(1) 长期资产减值亏损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资产每年须就减值进行测试。须作摊销的资产，倘若事件出现或情况改变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净值可能无法收回，有关资产须进行减值检讨。减值亏损按资产的账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认。可收回金额是以资产的公允价值扣除销售成本或使用价值两者中较高者为准。在厘定使用价值时，资产或资产组所产生的预期现金流量会贴现至其现值。在厘定与可收回数额相若的合理数额时会采用所有可供使用的数据，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估计和销售额、售价及经营成本的预测。

(2) 折旧

物业、厂房及设备均在考虑其估计残值后，于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管理层定期审阅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一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预计可使用年限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的改变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3) 呆坏账减值亏损

管理层就客户无法作出所需付款时产生的估计亏损计提呆坏账减值亏损。管理层以应收账款的账龄、客户的信誉和历史冲销记录等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如果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实际减值亏损数额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4) 存货减值亏损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损失。可变现净值是在日常业务中的估计售价减估计完成生产及销售所需的成本。管理层以可得到的资料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成品及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及过往的营运成本。如实际售价低于或完成生产的成本高于估计，实际存货跌价准备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5) 所得税

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7 年 6 月下发通知(国税函 664 号)，要求当地相关的税务机关立即更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给予于 1993 年在香港上市的包括本公司在内的 9 家上市公司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上述国税函下发起，本公司根据当地税务部门的通知，2007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率调整至 33%。到目前为止，当地税务机关未要求本公司就该事项补缴 2007 年度以前的企业所得税。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事项没有发生新的变化。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不太可能就以上事项被要求补缴 2007 年度以前的企业所得税，因此，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就以上未定事项于本财务报表内提取准备。

(6)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确定。管理层

根据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或实现递延所得额为限进行确认。在每个报告期期末，管理层评估是否应确认以前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根据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实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另外，在每个报告期期末，管理层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实现递延税用以实现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将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评估本集团是否可能抵扣或利用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管理层首先依赖未来年度可获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支持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若要全部实现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在未来期间需要获得至少人民币 27.39 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其中在 2017 年前，即 2012 年产生的可抵扣亏损到期前，母公司必须获得人民币 23.71 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根据未来盈利预测和历史经验，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很有可能在可抵扣亏损到期前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3、公司经营业绩比较与分析（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3.1 概述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年度内的销售量及缴纳营业税金及附加后的销售净额：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销售量	销售净额		销售量	销售净额		销售量	销售净额	
千吨	人民币	百分比%	千吨	人民币	百分比%	千吨	人民币	百分比%	
合成纤维	250.8	3,220.5	3.1	253.3	3,313.3	3.8	250.9	4,150.2	4.6
树脂及塑料	1,506.7	14,268.4	13.5	1,582.8	14,706.3	16.9	1,590.7	16,418.6	18.3
中间石化产品	2,545.0	18,430.8	17.5	2,209.2	17,993.5	20.6	2,246.7	19,023.2	21.3
石油产品	10,391.5	57,419.8	54.4	6,921.0	38,301.4	43.9	6,968.1	37,350.2	41.7
石油化工产品	-	11,157.6	10.6	-	12,020.7	13.8	-	11,617.0	13.0
贸易									
其他	-	1,006.1	0.9	-	882.1	1.0	-	950.5	1.1
合计	14,694.0	105,503.2	100.0	10,966.3	87,217.3	100.0	11,056.4	89,509.7	100.0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年度内的合并利润表概要（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人民币	占销售净额	人民币	占销售净额	人民币	占销售净额
百万元	百分比%	百万元	百分比%	百万元	百分比%	
合成纤维						
销售净额	3,220.5	3.1	3,313.3	3.8	4,150.2	4.6
销售成本及费用	(3,823.4)	(3.6)	(3,718.6)	(4.3)	(3,848.9)	(4.3)
分部营业(亏损)/利润	(602.9)	(0.5)	(405.3)	(0.5)	301.3	0.3
树脂及塑料						
销售净额	14,268.4	13.5	14,706.3	16.9	16,418.6	18.3
销售成本及费用	(15,034.7)	(14.3)	(15,997.7)	(18.4)	(16,406.6)	(18.3)
分部营业(亏损)/利润	(766.3)	(0.8)	(1,291.4)	(1.5)	12.0	0.0
中间石化产品						
销售净额	18,430.8	17.5	17,993.5	20.6	19,023.2	21.3
销售成本及费用	(17,366.8)	(16.5)	(17,160.8)	(19.6)	(17,874.6)	(20.0)
分部营业利润	1,064.0	1.0	832.7	1.0	1,148.6	1.3
石油产品						
销售净额	57,419.8	54.4	38,301.4	43.9	37,350.2	41.7

销售成本及费用	<u>(55,242.6)</u>	(52.3)	<u>(39,294.4)</u>	(45.0)	<u>(37,803.6)</u>	(42.2)
分部营业利润/(亏损)	<u>2,177.2</u>	2.1	<u>(993.0)</u>	(1.1)	<u>(453.4)</u>	(0.5)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销售净额	11,157.6	10.6	12,020.7	13.8	11,617.0	13.0
销售成本及费用	<u>(11,052.1)</u>	(10.5)	<u>(11,974.3)</u>	(13.7)	<u>(11,602.0)</u>	(13.0)
分部营业利润	<u>105.5</u>	0.1	<u>46.4</u>	0.1	<u>15.0</u>	0.0
其他						
销售净额	1,006.1	0.9	882.1	1.0	950.5	1.1
销售成本及费用	<u>(791.3)</u>	(0.7)	<u>(843.9)</u>	(1.0)	<u>(914.2)</u>	(1.0)
分部营业利润	<u>214.8</u>	0.2	<u>38.2</u>	0.0	<u>36.3</u>	0.1
合计						
销售净额	105,503.2	100	87,217.3	100.0	89,509.7	100.0
销售成本及费用	<u>(103,310.9)</u>	(97.9)	<u>(88,989.7)</u>	(102.0)	<u>(88,449.9)</u>	(98.8)
营业利润/(亏损)	<u>2,192.3</u>	2.1	<u>(1,772.4)</u>	(2.0)	<u>1,059.8</u>	1.2
财务收益/(费用)净额	121.7	0.1	(283.3)	(0.3)	83.5	0.1
投资收益	-	-	6.4	0.0	0.7	0.0
应占联营及合营公司利润	<u>130.7</u>	0.1	<u>32.8</u>	0.0	<u>152.7</u>	0.1
税前利润/(亏损)	<u>2,444.7</u>	2.3	<u>(2,016.5)</u>	(2.3)	<u>1,296.7</u>	1.4
所得税	<u>(379.2)</u>	(0.3)	<u>511.4</u>	0.6	<u>(310.2)</u>	(0.3)
本年度利润/(亏损)	<u>2,065.5</u>	2.0	<u>(1,505.1)</u>	(1.7)	<u>986.5</u>	1.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	<u>2,055.3</u>	1.9	<u>(1,528.4)</u>	(1.8)	<u>956.1</u>	1.0
非控股股东	<u>10.2</u>	0.1	<u>23.3</u>	0.1	<u>30.4</u>	0.1
本年度利润/(亏损)	<u>2,065.5</u>	2.0	<u>(1,505.1)</u>	(1.7)	<u>986.5</u>	1.1

3.2 比较与分析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与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比较。

3.2.A 经营业绩

(1) 销售净额

2013 年本集团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1,055.032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872.173 亿元增加了 20.97%。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的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合成纤维、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分别下降了 1.83%、11.08% 和 0.15%，树脂及塑料上涨了 1.92%。

(i) 合成纤维

2013 年度本集团合成纤维产品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32.205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33.133 亿元下降 2.80%，主要系合成纤维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下降了 1.83%。其中，本集团合成纤维主要产品腈纶纤维和涤纶纤维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分别下跌了 1.15% 和 7.15%。腈纶纤维和涤纶纤维的销售净额分别占合成纤维总销售净额的 76.17% 和 17.23%。

本年度合成纤维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 3.1%，比上年下降了 0.7 个百分点。

(ii) 树脂及塑料

2013 年度本集团树脂及塑料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142.684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147.063 亿元下降了 2.98%，其中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上涨了 1.92%。树脂及塑料产品中，聚乙烯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上升了 4.71%，聚丙烯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上升了 0.38%，聚酯切片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了 4.75%。聚乙烯、聚丙烯和聚酯切片的销售净额分别占树脂及塑料总销售净额的 41.67%、32.14% 和 22.00%。

本年度树脂及塑料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 13.5%，比上年下降了 3.4 个百分点。

(iii) 中间石化产品

2013 年度本集团中间石化产品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184.308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179.935 亿元上涨了 2.43%，其中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11.08%，销售量同比上涨 15.20%。中间石化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下降主要是由于国内化工市场低迷，公司主要中间石化产品平均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跌，其中对二甲苯、丁二烯和环氧乙烷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分别下降了 3.35%、45.55% 和 8.64%，纯苯和乙二醇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分别上升了 7.72% 和 0.29%。对二甲苯、丁二烯、乙二醇、环氧乙烷和纯苯的销售净额分别占中间石化产品总销售净额的 35.47%、6.05%、8.81%、9.54% 和 18.09%。

本年度中间石化产品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 17.5%，比上年下降了 3.1 个百分点。

(iv) 石油产品

2013 年度本集团石油产品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574.198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383.014 亿元上升了 49.92%，主要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了 0.15%，销售量上升了 50.14%。

本年度石油产品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 54.4%，比上年上升了 10.5 个百分点。

(v)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2013 年度本集团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111.576 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120.207 亿元下降了 7.18%，主要是由于本集团石化产品方面的贸易业务量较上年小幅减少所致。

本年度石油化工产品贸易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10.6%，比上年下降了 3.2 个百分点。

(vi) 其他

2013 年度本集团其他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10.061 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8.821 亿元上升了 14.06%，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来料加工业务及资产出租业务收入上升。

本年度其他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0.9%，比上年下降了 0.1 个百分点。

(2) 销售成本及费用

销售成本及费用是由销售成本、销售及管理费用、其他业务支出及其他业务收入构成。

2013 年度本集团的销售成本及费用为人民币 1,033.109 亿元，比 2012 年度的人民币 889.897 亿元上升了 16.09%，其中合成纤维、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的销售成本及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38.234 亿元、173.668 亿元和 552.426 亿元，比上年分别上升 2.82%、1.20% 和 40.59%。树脂及塑料、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和其他的销售成本及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50.347 亿元、110.521 亿元和 7.913 亿元，比上年分别下降 6.02%、7.70% 和 6.23%。

本年度树脂及塑料、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和其他的销售成本及费用比去年下降，主要是本集团相关业务量比上年小幅下降所致。

本年度合成纤维、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的销售成本及费用的上升主要受到本集团销售量增加和炼油六期工程投产的双重影响。

-销售成本

2013 年度本集团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1,032.259 亿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币 886.178 亿元上升了 16.48%，销售成本占本年度销售净额的 97.84%。

-销售及管理费用

2013 年度本集团销售及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6.910 亿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币 6.499 亿元上升 6.32%，主要系装卸运杂费增加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

2013 年度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734 亿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币 3.338 亿元增加 101.74%。主要系陈山油库资产转让产生净收益 4.65 亿元及金贸公司汇兑收益 0.673 亿元。

-其他业务支出

2013 年度本集团其他业务支出为人民币 0.674 亿元，与上年度的人民币 0.558 亿元基本持平。

(3) 营业利润/（亏损）

2013 年度本集团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21.923 亿元，比上年度的营业亏损人民币 17.724 亿元增加人民币 39.647 亿元。

(4) 财务收益/(费用)净额

2013 年度本集团财务净收益额为人民币 1.217 亿元,上年度为财务费用净额人民币 2.833 亿元,主要系报告期内美元对人民币贬值,导致净汇兑收益较上年增加人民币 4.050 亿元。

(5) 税前利润/(亏损)

2013 年度本集团税前利润为人民币 24.447 亿元,比上年度的税前亏损人民币 20.165 亿元增加人民币 44.612 亿元。

(6) 所得税

2013 年度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 3.792 亿元,上年度为所得税费用人民币-5.114 亿元。变动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年度盈利,使用以前年度递延所得税所致。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修订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3 年本集团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012 年: 25%)。

(7) 本年度利润/(亏损)

2013 年度本集团税后利润为人民币 20.655 亿元,比上年度亏损人民币 15.051 亿元增加人民币 35.706 亿元。

3.2.B 资产流动性和资本来源

本集团主要资金来源是经营现金流入及向非关联的银行借贷。本集团资金的主要用途为销售成本、其他经营性开支和资本支出。

(1) 资本来源**(i)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本集团 2013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50.985 亿元,比上年的现金净流出量人民币 20.664 亿元增加现金流入量人民币 71.649 亿元。其中,(1) 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效益好转,本集团 2013 年度税前利润在扣除折旧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影响后带来的现金净流入为人民币 45.545 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3.334 亿元现金净流出增加现金流入量人民币 48.879 亿元;(2) 2013 年度,本集团因期末存货余额增加而减少经营性现金流人民币 1.012 亿元(上年因期末存货余额增加而减少经营性现金流人民币 33.660 亿元)。

(ii) 借款

2013 年期末本集团总借款额比上年末减少了人民币 45.334 亿元,为人民币 77.218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减少人民币 39.299 亿元,长期借款减少人民币 6.035 亿元。

本集团通过对借款等负债加强管理,提高对财务风险的控制,从而使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保持在一个安全水平上。本集团的借款总体上不存在任何季节性。然而,由于资本支出的计划特征,长期银行借款的支出能被预先适当安排,而短期借款则主要用于经营运作。本集团现行的借款条款对本集团就其股份派发股利的能力并无限制。

(2) 资产负债率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50.89% (2012 年: 55.29%)。资产负债率的计算方法为: 总负债/总资产。

3.2.C 研究与开发、专利及许可

本集团拥有各种技术开发部门,包括化工研究所、塑料研究所、涤纶研究所、腈纶研究所和环境保护研究所,负责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设备和环境保护等各方面的研究和开发。本集团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的研究和开发经费分别为人民币 0.796 亿元、人民币 0.722 亿元和人民币 0.673 亿元,均占上述年度营业额的 0.1% 左右。

本集团未在任何重大方面依赖于任何专利、许可、工业、商业或财务合同或新的生产流程。

3.2.D 资产负债表外的安排

有关本集团的资本承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 29。本集团无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3.2.E 合约责任

下表载列本集团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合约于未来应付之借款本金: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于下列期限到期之款项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一年以内 人民币千元	一至两年内 人民币千元	两至五年内 人民币千元
合约责任				
短期借贷	7,094,026	7,094,026	-	-
长期借贷	627,800	-	-	627,800
合约责任总额	7,721,826	7,094,026	-	627,800

3.2.F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 50% 以上权益的主要子公司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开展国家	法人类别	本公司持有股权比例 (%)	子公司持有股权百分比 (%)	注册资金 (千元)	2013 年净利润/ (亏损) (人民币千元)
上海石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投资管理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人民币 1,000,000	(24,279)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石化产品及机器进出口贸易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67.33	-	人民币 25,000	29,320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中国	改性聚丙烯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74.25	美元 9,154	2,228
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	聚乙烯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60	美元 50,000	51
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	中国	腈纶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75	-	人民币 250,000	(32,865)
上海金地石化有限公司	中国	石化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100	人民币 545,776	16,500

所有子公司均未发行任何债券。

本集团应占其联营公司的权益,包括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的 38.26%,计人民币 9.476 亿元的权益,以及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 20%,计人民币 14.541 亿元的权益。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规划、开发和经营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的化学工业区。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生产和分销石化产品。

2013 年度无对本集团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3.2.G. 主要供应商及客户

本集团在 2013 年度内前五名供应商为：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公司、中化石油有限公司、中化实业有限公司、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中海油中石化联合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本集团向这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678.388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为 81.80%。而本集团向最大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478.111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58.74%。

本集团在 2013 年度内前五名客户为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嘉兴石化有限公司、中石化股份及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本集团向这五名客户取得之销售金额为人民币 725.259 亿元，占全年营业额的 62.77%。而本集团向最大客户取得之销售金额为人民币 588.226 亿元，占全年营业额的比例为 50.91%。

根据董事会了解，以上供应商和客户中，本公司股东和董事及其联系人中化石油有限公司、中化实业有限公司及嘉兴石化有限公司中没有任何权益；中石化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及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的附属公司；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在中海油中石化联合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中拥有 40% 的权益；本公司在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拥有 20% 的权益。

4、公司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4.1 主营业务分析

4.1.A 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科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金额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金额	增减比例 (%)
营业收入	115,539,829	93,072,254	24.14
营业成本	100,477,000	86,041,072	16.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87,148	5,791,064	72.46
销售费用	691,020	649,906	6.33
管理费用	2,732,355	2,388,555	14.3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9,024	283,257	-16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5,480,669	-1,611,521	增加流入 440.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629,246	-4,062,131	减少流出 84.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4,878,991	5,743,270	增加流出 184.95%
研发支出	67,315	72,174	-6.73

合并利润表主要变动及说明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变动主要原因
	2013 年	2012 年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9,024	283,257	-472,281	-166.73	美元贬值导致汇兑收益增加；借款减少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39,838	203,927	-164,089	-80.46	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投资收益	120,667	29,230	91,437	312.82	合营、联营企业盈利增加
营业外收入	543,142	279,838	263,304	94.09	陈山油库资产转让净收益增加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2,159	-2,256,297	4,178,456	不适用	本年销售毛利上升
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392,870	-2,032,974	4,425,844	不适用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3,719	-1,525,211	3,538,930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	379,151	-507,763	886,914	不适用	本年度盈利

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及说明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变动主要原因
	2013年	201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5,480,669	-1,611,521	增加流入 7,092,190	增加流入 440.09%	本年度盈利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629,246	-4,062,131	减少流出 3,432,885	减少流出 84.51%	本年外购长期资产投资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4,878,991	5,743,270	增加流出 10,622,261	增加流出 184.95%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增加,减少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的借款

4.1.B 营业收入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3 年本集团除树脂及塑料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上升了 1.92%外,合成纤维、中间石化产品、石油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了 1.83%、11.08%和 0.15%。但与此同时,2013 年销量与上年相比大幅增长,其中石油产品上升幅度高达 50.14%,中间石化产品上升 15.20%,导致 2013 年本集团营业收入较上年相比明显上升。

(2) 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有关本集团主要销售客户情况请参阅本节 3.2.G。

4.1.C 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分析表

2013 年度本集团营业成本为人民币 1,004.770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860.411 亿元上升 16.78%,这主要是由于本年度本集团销售数量增加。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截止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金额增减幅度(%)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占营业成本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占营业成本百分比	
原材料成本					
原油	71,592.8	71.25	55,538.0	64.55	28.91
辅料	12,555.3	12.50	12,457.3	14.48	0.79
折旧及摊销	2,087.2	2.08	1,631.6	1.90	27.92
职工工资等	1,696.6	1.69	1,401.2	1.63	21.08

贸易成本	10,970.4	10.92	11,886.3	13.81	-7.71
其他	1,574.7	1.56	3,126.7	3.63	-49.64
合计	100,477.0	100.00	86,041.1	100.00	16.78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有关本集团主要供应商情况请参阅本节 3.2.G。

4.1.D 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费用变动情况详见本节 4.1.A 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4.1.E 研发支出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67,315
本报告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
研发支出合计	67,315
研发支出占净资产比例 (%)	0.3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6

有关本集团研究与开发、专利及许可请参阅本节 3.2.C。

4.1.F 现金流

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说明详见本节 4.1.A 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4.2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4.2.A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营业成本 (人民币千元)	毛利/(亏) 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增减 (百分点)
合成纤维	3,264,518	3,496,104	-7.09	-2.38	-1.74	-0.70
树脂及塑料	14,440,279	14,220,894	1.52	-2.62	-7.76	5.49
中间石化产品	18,682,958	15,967,952	14.53	2.87	-3.02	5.19
石油产品	66,920,837	55,161,875	17.57 (注)	52.95	45.41	4.27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11,159,112	10,970,379	1.69	-7.20	-7.71	0.53
其他	1,072,125	659,796	38.46	11.89	-15.50	19.94

注：该毛利率按含消费税的石油产品价格计算，扣除消费税后石油产品的毛利率为 3.37%。

4.2.B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109,418,807	24.83
中国其他地区	5,009,164	15.04
出口	1,111,858	4.70

4.3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变动主要原因
------	--------------------	--------------------	-------------	--------

	金额	占总资产 的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 的比例 (%)	31 日金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变动 比例 (%)	
货币资金	133,256	0.36	160,962	0.44	-17.21	-
应收票据	2,984,445	8.08	2,065,483	5.61	44.49	本年营业收入增长, 经营性 应收项目增加
应收账款	1,976,496	5.35	1,082,742	2.94	82.55	
预付款项	5,930	0.02	90,261	0.25	-93.43	年末预付关税减少
存货	9,039,239	24.49	8,938,077	24.28	1.13	-
长期股权投资	3,173,594	8.60	3,057,153	8.31	3.81	-
投资性房地产	429,292	1.16	439,137	1.19	-2.24	-
固定资产	16,768,602	45.42	17,622,001	47.88	-4.84	-
在建工程	456,823	1.24	612,388	1.66	-25.4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4,599	1.85	1,052,573	2.86	-34.96	本年盈利, 未弥补可抵扣亏 损减少
短期借款	6,484,336	17.57	11,023,877	29.95	-41.18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增加, 减少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的借款
应付账款	8,851,932	23.98	5,523,248	15.01	60.27	本年销售增加, 原辅料采购 增加
预收账款	507,960	1.38	758,796	2.06	-33.06	年末需预收款项的销售减 少
应付利息	10,740	0.03	20,987	0.06	-48.83	本年增加了利率更低的美元 长期借款, 利息费用减少
长期借款	627,800	1.70	1,231,340	3.35	-49.0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已 重分类至流动负债

5、其它项目

(1) 集团员工

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七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中的“员工情况”。

(2) 收购、出售及投资

除在年报已作披露外, 在 2013 年度, 本集团没有任何有关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出售及没有任何重大投资。

(3) 资产抵押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并无已作资产抵押固定资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0 元)。

6、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本集团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外币货币资金及借款, 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068 千元及人民币 4,937,026 千元。

7、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业务前景)

(1) 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2014 年,世界经济依然错综复杂,仍处于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在各国宽松政策的刺激下,发达经济体有望延续回升向好态势,欧洲经济可能走出衰退将推动全球市场信心改善,美国经济稳固复苏成为决定世界经济前景的重要因素。但世界经济仍面临整体增长缓慢、复苏基础不稳、增长动力不足等问题,美联储逐步退出量化宽松货币政策将对全球经济和金融市场带来重大影响,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面临波动加剧、风险上升的态势,世界经济总体将延续缓慢复苏态势。

中国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积极扩大有效需求,加大结构调整力度,努力释放改革红利,但同时中国经济结构性矛盾和产能过剩问题依然突出,经济增长的基础还不稳固。

国际原油市场供需宽松的局势仍将持续,石油需求继续增长,原油供应充裕,基本面使原油价格承压,美国退出量化宽松货币政策将抑制国际油价走高,中东地区地缘政治局势对国际油价的影响也将弱化,预计 2014 年以布伦特为代表的国际油价将小幅回落。

预计 2014 年中国的石化工业增长依然乏力,石化产品市场难以出现根本好转。在成品油价格机制不断完善的情况下,成品油市场资源将继续增加,供过于求的矛盾还将加剧,本集团炼油板块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化工产品将延续 2013 年弱势市场走势,由于新增产能的释放,化工产品供大于求的矛盾将更加突出,本集团化工板块依然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

(2) 新年度经营计划

2014 年,面对依然严峻的生产经营形势,本集团将继续以安全环保工作以及装置安稳运行为基础,充分挖掘炼油改造工程和炼化一体化系统潜力,努力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实现可持续发展。

为实现 2014 年的经营目标,本集团将认真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① 继续保持安全环保良好态势,推进节能减排工作。

本集团将继续严格安全管理制度,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切实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行 HSE 信息化管理,建立规范化和标准化的业务管理流程,量化绩效评估,不断提升 HSE 管理水平。加大环境整治力度,深入开展异味治理工作,积极推进“碧水蓝天”项目实施,年内投用 1#、2#炉脱硝项目、1#-4#炉脱硫装置优化改造项目、污水提效及污水回用项目。持续开展“绿色低碳、节能减排”活动,做好水、蒸汽等能源平衡管理,继续开展碳排放统计、交易等工作,开展用电设备电耗统计,加快火炬气减排及回收利用项目建设,加快节能项目技术改造的实施步伐。

② 继续加强经营优化,不断提升经济效益

本集团将继续强化原油采购管理,加大炼化一体化优化力度,优化炼油产品结构,提高高等级油品比例;完善重要装置盈亏测算模型,根据装置边际贡献监控情况,合理安排装置运行;做好乙烯裂解、芳烃等原料优化以及塑料、化纤产品的结构优化。加强产销衔接,加强营销服务过程中的质量管理,加强新产品的产、销、研结合,进一步优化产品销售半径、内部作业方式和配送方式,降低销售成本。深化全面预算管理,加强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进一步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加强税务筹划管理,争取获得更多税收优惠。继续推进降本减费,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和非生产性支出。

③ 加强生产运行管理,确保装置安稳运行

加强生产运行管理,保持生产装置安稳运行;严格装置检修管理,做好统筹协调装置生产计划、物料平衡、开停车方案、现场检修等各项工作;继续抓好公用工程系统运行管理,为主体生产装置安稳运行提供良好的外部保障;切实加强工艺技术管理,加大监督与考核力

度，确保 2014 年本集团监控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好于 2013 年；提高设备管理能力和设备运行水平，不断提高装置长周期运行水平。

④推进新一轮发展、技术进步和信息化建设

加强发展战略研究，加快推进产业调整步伐，加大对安全隐患、环境治理、技术进步等方面投入力度，分步改造和淘汰现有落后产能；积极研究推进新一轮发展项目，进一步促使炼化一体化、轻质化，形成更大的效益流程以及更强的市场抗风险能力。重点开发和推进精细化学品技术、高性能纤维产业化生产技术、高附加值新型塑料及非常规聚酯生产技术以及节能环保技术，以市场需求和效益为导向，推进新产品开发和产品结构调整。继续推进信息化建设，重点扩大信息系统应用范围，在 3[#]常减压、1[#]乙二醇等装置启动 APC 系统建设；新建和升级 15 套流程模拟仿真系统，建设 RFID 仓库管理系统，完成综合统计信息系统开发以及实时数据库系统扩展建设及应用等工作。

⑤完善企业管理，不断提升管理水平

进一步落实管理责任，推动企业管理向业务驱动、流程管理的转变；研究制定深化电气专业化集中管理方案并组织实施；完善一体化运行机制，完成实验室能力认可，推进能源体系的建设和认证；继续完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坚持组织绩效考核的主导地位，完善个人绩效考核和组织绩效考核的联动机制，在专业服务单位推行 360 度全方位评价考核，促进专业化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继续开展改善经营管理建设活动，发挥广大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⑥加强员工队伍建设，保持企业和谐稳定

继续抓好人力资源的开发，盘活人力资源存量，做好人才引进工作，改善员工队伍结构；完善员工培训体系，加快培训仿真系统建设，组织开展岗位培训和技能竞赛，进一步提高职工的能力和素养；畅通人才成长通道，抓好人才交流和统筹配置，优化人才分布。推进企业文化建设，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不断提升服务职工的质量；继续推进职代会制度的规范化运作，深化厂务公开以及集体合同平等协商等工作，不断促进劳动关系和谐发展，维护企业稳定大局。

(3) 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

①石油和石化市场的周期性特征、原油和石化产品价格的波动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大部分源于销售成品油和石化产品，历史上这些产品具有周期性波动，且对宏观经济、区域及全球经济条件变化，生产能力及产量变化，原料价格及供应情况变化、消费者需求变化，以及替代产品价格和供应情况变化等反应比较敏感，这不时地对本集团在区域和全球市场上的产品价格造成重大影响。鉴于关税和其它进口限制的减少，以及中国放松对产品分配和定价的控制，本集团许多产品将更加受区域及全球市场周期性的影响。另外，原油和石化产品价格的变动性和不确定性将继续，原油价格的上涨和石化产品价格的下跌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②本集团可能面临进口原油采购的风险和不能转移所有因原油价格上涨而增加的成本。

本集团目前消耗大量原油用来生产石化产品，而所需原油的 90%以上需要进口。近年来受多种因素的影响，原油价格波动较大，且不能排除一些重大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原油供应的中断。虽然本集团试图消化因原油价格上涨所带来的成本增加，但将成本增加转移给本集团客户的能力取决于市场条件和政府调控，因为两者之间可能存在一段时差，导致本集团不能完全通过提高产品的销售价格来弥补成本的上升。另外，国家对国内许多石油产品的经销也予以严格控制，比如本集团的部分石油产品必须销售给指定的客户（比如中石化股份的

子公司)。因此,在原油价格处在高位时,本集团不能通过提高石油产品的销售价格来完全弥补原油价格的上涨。这已经并将继续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③本集团的发展计划有适度的资本支出和融资需求,这存在一定的风险和不确定因素。

石化行业是一个资本密集型行业。本集团维持和增加收入、净收入以及现金流量的能力与持续的资本支出密切相关。本集团 2014 年的资本支出预计为人民币 20 亿元左右,将通过融资活动和部分自有资金解决。本集团的实际资本支出可能因本集团通过经营、投资和其他非本集团可以控制的因素创造充足现金流量的能力而显著地变化。此外,对于本集团的资金项目将是否能够、或以什么成本完成,抑或因完成该等项目而获得的成果并无保证。

本集团将来获得外部融资的能力受多种不确定因素支配,包括:本集团将来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中国经济条件和本集团产品的市场条件;融资成本和金融市场条件;有关政府批文的签发和其它与中国基础设施的发展相关的项目风险,等等。本集团若不能得到经营或发展计划所需的充足筹资,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的影响。

④本集团的业务经营可能受到现在或将来的环境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受中国众多的环境保护法律和法规的管辖。本集团的生产经营活动会产生废弃物(废水、废气和废渣)。目前,本集团的经营充分符合所有适用的中国环境法律、法规的要求。但是中国政府已经并可能进一步采用更严格的环境标准,并且不能保证中国国家或地方政府将不会施行更多的法规或更严格执行某些可能导致本集团在环境方面产生额外支出的规定。

⑤货币政策的调整以及人民币币值的波动可能会对本集团的业务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和其它外币的汇率可能会波动并受到政治和经济情况变化的影响。2005 年 7 月,中国政府对限定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政策作出了重大调整,允许人民币对某些外币的汇率在一定范围内波动。自该项新政策实施以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每日均有波动。另外,中国政府不断受到要求进一步放开汇率政策的国际压力,因此有可能进一步调整其货币政策。本集团小部分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是以外币(包括美元)计价。人民币对外币(包括美元)的任何升值可能造成本集团以外币计价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人民币价值的降低。本集团绝大部分收入是以人民币计价,但本集团大部分原油和部分设备的采购及某些偿债是以外币计价,将来任何人民币的贬值将会增加本集团的成本,并损害本集团的盈利能力。任何人民币的贬值还可能对本集团以外币支付的 H 股和美国存托股份股息的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⑥关联交易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和经济效益带来不利影响。

本集团不时地并将继续与本集团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以及中石化股份的控股股东中石化集团,及其关联方(子公司或关联机构)进行交易,这些关联交易包括:由该等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包括原材料采购、石化产品销售代理、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石化行业保险服务、财务服务等;由本集团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销售石油、石化产品等。本集团上述关联交易和服务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有关协议条款进行。但是,如果中石化股份、中石化集团拒绝进行这些交易或以对本集团不利的方式来修改双方之间的协议,本集团的业务和经营效益会受到不利影响。另外,中石化股份在某些与本集团业务直接或间接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行业中具有利益。由于中石化股份是本集团的控股股东,并且其自身利益可能与本集团利益相冲突,中石化股份有可能不顾本集团利益而采取对其有利的行动。

⑦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中石化股份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4.6 亿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0.56%,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中石化股份有可能凭借其控股地位,对本集团的生产经营、财务分配、高管人员任免等施加影响,从而对本集团的生产经营和小股东权益带来不利影响。

(二) 公司投资情况**1、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公司无委托理财的情况。

(2) 委托贷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雪佛龙菲利普斯化工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0,000	2013/4/26-2014/4/25	3.25	否	否	否	否	否	无	307
	12,000	2013/8/28-2014/8/28	3.25	否	否	否	否	否	无	256
	28,000	2013/11/28-2014/11/27	3.25	否	否	否	否	否	无	825

注：以上委托贷款为本集团控股子公司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按股份比例向股东方提供的贷款。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2013 年度本集团资本开支为人民币 13.17 亿元，比本集团 2012 年度资本开支的人民币 38.11 亿元减少 65.44%。主要包括以下项目：

主要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人民币亿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项目进度
炼油改造工程	62.67	建成
2# 乙烯装置 SL-II 型裂解炉节能改造项目	1.15	建成
1# 乙二醇装置增产环氧乙烷结构调整项目	1.29	建成
3#、4# 炉脱硝除尘改造工程	1.09	建成
10 万吨/年 EVA 生产装置	11.32	前期工作

本集团 2014 年的资本开支预计为人民币 20 亿元左右。

(三)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1、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2、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3、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四)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3 年，公司对《公司章程》有关现金分红的政策进行了修订，有关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修正案已经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修正案也已于 2014 年 1 月 26 日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第二百零五条规定：

(一) 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应通过多种渠道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 公司可以以下列形式分配股利：现金、股票或者法律、行政法规、有权的部门规章及上市地监管规则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 公司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为正，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情况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四)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或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董事会认为确有必要时，公司可对本条第(二)款和第(三)款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由董事会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应当符合公司上市地的监管要求。

(五) 公司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管理层拟定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当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公司未提出或未按照本条第(三)款的规定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司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应就相关的具体原因进行专项说明，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予以披露。公司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应符合本章程第二百一十三条的规定。

2、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3 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003,545 千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055,328 千元）。董事会建议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8 亿为基数，派发 2013 年度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0.50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540,000 千元。

3、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4、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人民币千元

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填列)	占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中期	1.64	0.50	3.36	360,000	2,003,545	44.92
	期末	0	0.50	0	540,000		
2012 年	-	-	-	-	-1,548,466	-	
2011 年	-	0.50	-	360,000	944,414	38.12	

(五)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1、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2013 年本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请参阅本公司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2、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坚持把安全和环保工作放在首位，持续开展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13 年 1 月获得上海质量审核中心颁发的质量质量（GB/T 19001：2008）、环境（GB/T24001：2004）、职业健康安全（GB/T28001:2011）三个标准的认证证书，并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获准继续使用“中华环境友好企业”称号。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五、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不适用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请参见“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中的“其他关联交易”。

（五）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根据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签订的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本公司向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购买原材料、销售石油产品、石化产品、出租物业，及由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代理销售石化产品；根据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石化集团签订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本公司接受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的建筑安装、工程设计、石化行业保险代理及财务服务。以上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和综合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交易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的持续关联交易及上海交易所上市规则下的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已经就两项协议及协议项下各持续关联交易（即日常关联交易，下同）在日期为 2010 年 11 月 11 日的公告和日期为 2010 年 11 月 26 日的通函中作了披露，并且该两项协议及协议项下各持续关联交易及其 2011 年度至 2013 年度最高限额已经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0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有关关联交易均根据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及综合服务框架协议的条款进行，有关关联交易金额并未超过经 2010 年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有关持续关联交易的最高限额。

本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进行的持续关联交易的价格都是按：1）国家定价；或 2）国家指导价；或 3）市场价，经双方协商确定的，关联交易协议的订立是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出发。因此上述持续关联交易并不对本公司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于 2013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中石化集团及中石化股份续签了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与中石化集团续签了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拟在 2014 年至 2016 年继续进行上述持续关联交易。本公司已经就两项协议及协议项下各持续关联交易在日期为 2013 年 10 月 25 日的公告和日期为 2013 年 11 月 1 日的通函中作了披露，并且该两项协议及协议项下各持续关联交易及 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最高限额已经于 201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2013 度最高限额	本报告期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				
原材料采购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81,000,000	62,127,749	74.91
石油产品销售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75,000,000	61,901,684	53.58
石化产品销售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20,900,000	10,708,020	9.27
物业出租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32,000	25,602	49.73
石化产品销售代理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390,000	152,331	100.00
综合服务框架协议				
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420,000	287,988	24.42
石化行业保险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174,000	146,176	83.85
财务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308,000	21,705	7.58

2、其他关联交易

(1) 本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公司”）华东分公司（“华销公司”）签署资产租赁协议（“租赁协议”），本公司向华销公司出租位于陈山库区的资产，租金最高为人民币 7,825.12 万元/年（含税）。租赁协议经 2013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批准。相关公告已载于上海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并已刊载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报告期内，本公司收到租金人民币 6,431 万元。

(2)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5 日与销售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根据产权交易合同，本公司向销售公司出售陈山油库部分资产及对应负债，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594,147,498.73 元。产权交易合同经 2013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批准。本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与华销公司签署的租赁协议于产权交易合同签署时终止。相关公告已载于上海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并已刊载于 2013 年 12 月 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3) 本公司在 2013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审议并批准本公司按所持参股子公司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上海赛科”）的股权比例对上海赛科增资 30,017,124 美元，本公司将分期以等值人民币对上海赛科出资。相关公告已载于上海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并已刊载于 2013 年 12 月 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合营公司、联营公司和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	(8,090)	289 ^{注1}	23,769	39,620 ^{注2}

注 1：本集团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期末余额主要为本集团向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提供服务及管道租赁而产生的未及清算的应收款项。

注 2：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资金期末余额主要为本集团接受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的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而产生的未及清算的应付款项。

3、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阅本集团持续关联交易并确认：

- 该等持续关联交易属本集团的日常业务；
- 该等持续关联交易均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如可供比较的交易不足以判断该等交易的条款是否为一般商业条款，则对本集团而言，该等交易的条款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取得或提供的条款；及
- 该等持续关联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4、本公司核数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鉴证业务准则》第 3000 号「除历史财务信息审核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并参照《实务说明》第 740 号「关于香港《上市规则》所述持续关联交易的核数师函件」执行测试工作后，就本公司的持续关联交易，核数师向本公司董事会出具函件：

- 未发现重大事项足以使他们相信，公开披露之持续关联交易未经本公司董事会核准；
- 对于本集团涉及商品和服务的交易，未发现重大事项足以使他们相信，这些交易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本集团公司的定价政策进行；
- 未发现重大事项足以使他们相信，这些交易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与交易相关的协议条款进行；及
- 未发现重大事项足以使他们相信，单项公开披露之持续关联交易的总额超过了本公司在 2010 年 11 月 11 日之公告中所披露的对于每项持续关联交易的年度金额上限之规定。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本年度无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了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其中，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做出的主要承诺如下：

1、中石化股份自其所持本公司的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后首个交易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得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得超过 10%。

2、中石化股份自其所持本公司的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后首个交易日）起 6 个月内，根据《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提议召开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以资本公积金每十股转增不少于四股（含四股）的议案及相应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投票赞成该议案。

3、中石化股份自其所持本公司的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指股权分置改革方

案实施之后首个交易日)起 12 个月内, 提请上海石化董事会在符合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相关制度的前提下提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首次行权价格不低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收盘价, 即 6.43 元/股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 该价格做相应调整)。

4、中石化股份在上海石化股改完成后继续支持其后续发展, 并将其作为今后相关业务的发展平台。

详情请参阅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的有关公告, 及刊载于 2013 年 6 月 20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的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修订稿) (全文)。

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 2013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2013 年 8 月 20 日,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 A 股股票复牌, 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有关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对价实施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刊发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以及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针对上述第三项承诺, 中石化股份于 2013 年 8 月 27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关于 2013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优化股改承诺方案》, 该方案已经 201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相关议案也已经过 2013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1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 年 12 月, 公司实施了 2013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

对于其他三项承诺, 公司未发现中石化股份有违反上述承诺及超期未履行的情况。

(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750,000	4,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0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100,000	3,000,00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0	1

本公司 2012 年度境外核数师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及境内审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聘期至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之日届满。经本公司审核委员会建议, 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于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为本公司 2013 年度之境内审计师, 聘请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13 年度之境外核数师。

(十)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 税率

本公司目前使用的所得税是按 25% 的税率 (2012 年: 25%) 计算。

(十二) 存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委托存款，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没有任何定期存款到期而未能收回。

(十三) 本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四) 储备

储备变动情况已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 23。

(十五) 财务资料概要

本集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业绩、总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已载于本年报第 5 页。

(十六) 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详情已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24。

(十七) 资本化之利息

年内资本化之利息之详情已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8。

(十八) 物业、厂房及设备

年内物业、厂房及设备之变动情况已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14。

(十九) 购买、出售和赎回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于本年度内概无购买、出售和赎回任何本公司的股份。

(二十) 优先购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本公司并无优先购股权规定本公司需按持股比例向现有股东呈请发售新股之建议。

(二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无。

(二十二)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根据本公司股票上市地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经 2013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接受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的委托，办理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事宜等相关决议，并于 2013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上审议通过了《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目前，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定价安排已执行完毕。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4,150,000,000	57.64	-	-	-	-4,150,000,000	-4,150,000,000	-	-
1、发起人股份	4,000,000,000	55.56	-	-	-	-4,000,000,000	-4,000,000,000	-	-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4,000,000,000	55.56	-	-	-	-4,000,000,000	-4,000,000,000	-	-
2、募集法人股份	150,000,000	2.08	-	-	-	-150,000,000	-150,000,000	-	-
二、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1,895,000,000	+3,790,000,000	+5,685,000,000	5,685,000,000	52.64
1、国有法人持股	-	-	-	-	+1,820,080,000	+3,640,160,000 ^注	+5,460,240,000	5,460,240,000	50.56
2、其他内资持股	-	-	-	-	+74,920,000	+149,840,000	+224,760,000	224,760,000	2.08
三、已上市流通股份	3,050,000,000	42.36	-	-	+1,705,000,000	+360,000,000	+2,065,000,000	5,115,000,000	47.36
1、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00	10.00	-	-	+540,000,000	+360,000,000	+900,000,000	1,620,000,000	15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330,000,000	32.36	-	-	+1,165,000,000	-	+1,165,000,000	3,495,000,000	32.36
四、股份总数	7,200,000,000	100	-	-	+3,600,000,000	-	+3,600,000,000	10,800,000,000	100

注：国有法人持股股份中，除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所持股份外，另外 16 万股股份系经国资监管部门批准由江西省纺织集团进出口公司受让自本公司募集法人股股东江西涤纶厂的股份。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 (1) 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 2013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上海石化全体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5 股上海石化 A 股股票，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 A 股股东总计支付 360,000,000 股上海石化 A 股股票。公司其他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中既不参与支付对价，也不获得对价。

详情请参阅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及刊载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 (2) 2013 年 12 月，本公司实施了 2013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配方案。根据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的总股本 72 亿股为基数，以股票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人民币 24.21 亿元每 10 股转增股本 3.36 股，以盈余公积金 11.79 亿元每 10 股转增股本 1.64 股，同时实施半年度现金分红每 10 股人民币 0.50 元（含税）。

详情请参阅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及刊载于 2013 年 11 月 2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 2013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 A 股实施公告及于 2013 年 9 月 6 日寄发给 H 股股东的通函。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2 年披露数	影响数	2012 年重报数
每股收益	(0.215)	0.072	(0.143)
每股净资产	2.249	0.750	1.499

4、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最早解除限售日期/股份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	5,460,000,000	5,460,000,000	股改承诺	2014 年 8 月 20 日	540,000,000
						2015 年 8 月 20 日	540,000,000
						2016 年 8 月 20 日	4,380,000,000
其他内资持股	-	-	225,000,000	225,000,000	股改承诺	2014 年 8 月 20 日	225,000,000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截至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2013 年末股东总数（户）	124,7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133,184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于 2013 年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56%	5,460,000,000	+1,460,000,000	5,460,000,00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87%	3,441,666,653	+1,147,558,552	-	未知
上海康利工贸有限公司	其他	0.23%	25,255,000	+8,525,000	25,095,00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 A 股资源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18,617,715	未知	-	未知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17%	18,000,000	+6,000,000	18,000,000	未知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施罗德中国股票基金	其他	0.13%	14,200,434	未知	-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1%	11,790,650	未知	-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其他	0.10%	11,299,955	未知	-	未知
上海纺织发展总公司	其他	0.08%	8,475,000	+2,825,000	8,475,000	未知
上海祥顺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0.08%	8,250,000	+2,750,000	8,250,00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441,666,653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 A 股资源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617,715		人民币普通股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施罗德中国股票基金	14,200,43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790,6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11,299,955		人民币普通股			
顾菊芳	8,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IP KOW	8,148,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王贵	8,029,58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807,466		人民币普通股			
长江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62,69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东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代理人公司；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前十名股东中原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最早可上市交易 时间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数 量	
中国石油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5,460,000,000	2014年8月20日	540,000,000	1、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 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 转让； 2、在前项规定期满后，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 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 份，出售数量占该公司 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 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 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 得超过百分之十。
		2015年8月20日	540,000,000	
		2016年8月20日	4,380,000,000	
上海康利工贸 有限公司	25,095,000	2014年8月20日	25,095,000	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 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 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 让。
浙江省经济建设 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00	2014年8月20日	18,000,000	
上海纺织发展 总公司	8,475,000	2014年8月20日	8,475,000	
上海祥顺实业 有限公司	8,250,000	2014年8月20日	8,250,000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傅成玉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66 亿元

成立日期：2000 年 2 月 25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石油与天然气勘探开采、管道运输、销售；石油炼制、石油化工、
化纤、化肥及其它化工生产与产品销售、储运；石油、天然气、石油产品、石油化工及其它
化工产品和其它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技术、信息的研究、开发、应用。

(2)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法人代表：傅成玉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16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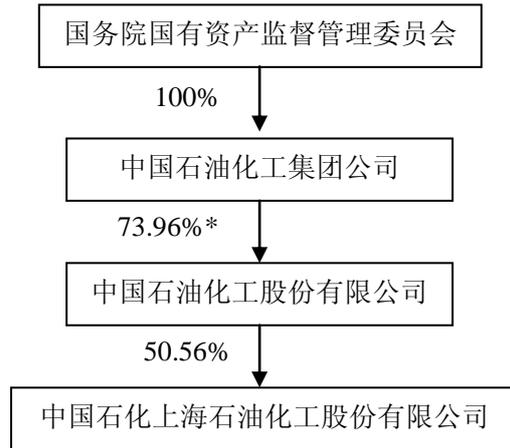
成立日期：1998 年 7 月 24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提供钻井服务、测井服务、井下作业服务、生产设备制造及维修、
工程建设服务及水、电等公用工程及社会服务等。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包括中石化集团境外全资附属公司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有限公司持有中石化股份的 553,150,000 股 H 股。

5、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 3,441,666,653 股 H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1.87%。

6、社会公众持股量

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止，根据董事会知悉的公开资料，本公司的社会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的最低要求。

（四）公司的主要股东和其他人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与淡仓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336 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的记录，公司的主要股东（即有权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 5%或以上投票权的人士）和其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第 XV 部分需要披露其权益的人士（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外）在公司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1、公司普通股的权益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 数目及类别	占已发行股 份总数百分 比 (%)	占已发行 H 股百分比 (%)	身份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60,000,000 发起法人股(L)	50.56	—	实益拥有人
黑石有限责任公司 (BlackRock, Inc.)	286,723,919(L) 8,496,000(S)	2.65(L) 0.079(S)	8.20(L) 0.24(S)	实益拥有人； 投资经理；其 他(可借出的 股份)

注：(L)：好仓；(S)：淡仓

除上述披露之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中，并无主要股东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第 XV 部分需要披露其权益的其他人士（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外）在公司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权益的任何记录。

2、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淡仓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中，并无主要股东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第 XV 部分需要披露其权益的其他人士（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外）在公司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持有淡仓的任何记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股)	年末持股数(股)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人民币万元)(税前)	报告期内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人民币万元)(税前)
王治卿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51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67.3	0
吴海君	副董事长	男	51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0	0
高金平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7	2013年6月-2014年6月 (其中副总经理的任期自2013年4月起)	未持有	未持有	-	-	61.8	0
李鸿根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57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59.0	0
张建平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51	2011年6月-2014年6月 (其中董事的任期自2013年6月起)	未持有	未持有	-	-	58.2	0
叶国华	董事兼财务总监	男	45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58.4	0
雷典武	董事	男	51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0	63.5
项汉银	董事	男	59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0	57.1
沈立强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0	0
金明达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15	0
蔡廷基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15	0
张逸民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3年10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3.75	0
张剑波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3年11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7.1	0
左强	监事	男	51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35.7	0
李晓霞	监事	女	44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38.5	0
翟亚林	监事	男	49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0	56.0
王立群	监事	男	56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0	55.6
陈信元	独立监事	男	49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0	0
周耘农	独立监事	男	71	2011年6月-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0	0

张志良	副总经理	男	60	2011年6月 -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62.7	0
史伟	副总经理	男	54	2011年6月 -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72.3	0
金强	副总经理	男	48	2011年11月 -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43.5	0
郭晓军	副总经理	男	44	2013年4月 -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24.6	0
张经明	公司秘书、 总法律顾问	男	56	2011年6月 -2014年6月	未持有	未持有	-	-	47.7	0
戎光道	原董事长	男	58	2011年6月 -2013年4月	3,600	8,100	-	送股	41.7	0
王永寿	原独立非执 行董事	男	-	2011年6月 -2013年4月	3,600	未知	-	-	7.5	0

以上人士所持股均为本公司 A 股股票，并均为其个人权益以实益拥有人的身份持有。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董事：

王治卿，现年 51 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王先生于 1983 年参加工作，历任洛阳石油化工总厂化纤厂筹建组副组长，洛阳石油化工总厂副总工程师兼化纤厂筹建组负责人、副总工程师兼化纤厂厂长等职。1999 年 6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洛阳石油化工总厂总工程师，2000 年 2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中石化股份公司洛阳分公司副经理兼总工程师，2001 年 12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中石化股份公司洛阳分公司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中石化广西炼油项目筹备组组长，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中石化股份公司九江分公司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中石化股份公司九江分公司总经理。2010 年 7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0 年 12 月任本公司董事。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1 年 2 月兼任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2013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王先生 1983 年毕业于华东石油学院炼油工程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2006 年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化学工程与技术专业，取得工学博士学位，2001 年取得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3 年取得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有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

吴海君，现年 51 岁，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吴先生于 1984 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本公司化工二厂副厂长、厂长，本公司化工事业部经理等职。1999 年 5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2005 年 12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中石化股份公司化工销售分公司经理兼党委书记。2005 年 12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中石化股份公司化工事业部主任。2010 年 4 月任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0 年 4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0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11 年 2 月任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吴先生 1984 年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化学工程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1997 年取得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高金平，现年 47 岁，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高先生于 1990 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本公司团委副书记、实验厂党委副书记、化工事业部党委副书记，本公司党委宣传部部长等职。2003 年 5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2003 年 5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本公司工会主席。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2006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本公司纪委书记。2006 年 6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2013 年 3 月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13 年 4 月兼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高先生 1990 年毕业于上海水产大学食品加工系制冷与冷藏技术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2001 年进修完成上海社科院产业经济学工商管理研究生课程。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李鸿根，现年 57 岁，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李先生于 1973 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上海石化总厂化工一厂副厂长、乙烯厂副厂长，本公司乙烯厂厂长，本公司炼油化工部副经理、经理等职。2000 年 8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2002 年 8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3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2008 年 8 月兼任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李先生 1988 年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管理工程专业，1998 年进修完成华东理工大学管理工程专业研究生课程。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张建平，现年 51 岁，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张先生于 1987 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本公司炼油化工部芳烃厂副总工程师、塑料厂副厂长，本公司塑料事业部副经理、化工研究所所长，本公司生产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主任等职。2004 年 6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张先生 1984 年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石油炼制专业，1987 年华东化工学院石油加工专业研究生毕业，取得工学硕士学位。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叶国华，现年 45 岁，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叶先生于 1991 年加入上海高桥石油化工公司，历任上海高桥石油化工公司财务处成本会计科副科长、科长、炼油厂财务处处长、中石化股份上海高桥分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2009 年 10 月被任命为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叶先生 1991 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具有高级会计师职称。

雷典武，现年 51 岁，中石化股份副总裁、中石化集团总经理助理、总经济师，2005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外部董事。雷先生曾先后担任扬子石化公司综合计划处副处长、扬子石化公司合资企业筹备办公室主任、扬子巴斯夫苯乙烯系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生产部经理，扬子石化公司副经理兼合资合作办公室副主任，中国东联石化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发展部主任，扬子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石化股份发展规划部副主任等职。2001 年 3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中石化股份发展计划部主任。2009 年 3 月起任中石化集团总经理助理。2009 年 5 月起任中石化股份副总裁。2013 年 8 月任中石化集团公司总经济师。2013 年 8 月雷先生具有丰富的企业规划和投资发展管理经验。雷先生 1984 年毕业于华东石油学院基本有机化工专业，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学位。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项汉银，现年 59 岁，现任中石化股份化工事业部调研员，2005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外部董事。项先生 1982 年 2 月参加工作，历任仪征化纤公司化工厂副厂长，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厂厂长等职。2000 年 2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中石化股份公司化工事业部副主任。2012 年 12 月起任中石化股份公司化工事业部调研员。项先生具有丰富的化工企业生产运行管理经验。项先生 1982 年毕业于南京化工学院基本有机化工专业，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学位，2000 年进修完成南京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研究生课程。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沈立强，现年 57 岁，现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行长、党委书记。2011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沈先生 1976 年 12 月起从事金融工作，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营业部副主任、主任，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会计出纳处副处长、储蓄处副处长、处长、人事处处长、行长助理兼人事处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长，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长兼营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2007 年 3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河北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2009 年 6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行长、党委书记。沈先生长期从事银行业务管理，具有深厚的金融理论功底和丰富的金融实践经验。沈先生是经济学硕士，具有高级会计师职称。

金明达，现年 63 岁，现任上海化工行业协会会长。2011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金先生 1968 年 10 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电站辅机厂党委副书记、副厂长、党委书记、厂长，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副总裁，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05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上海华谊（集团）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2007 年 10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上海华谊（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9 年 11 月任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1 月起任上海化工行业协会会长。金先生具有丰富的经营决策和大型企业集团管理经验。金先生为研究生学历，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蔡廷基，现年 59 岁，现为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上海市静安区政协委员、上海市静安区归国华侨联合会名誉副主席。2011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蔡先生 1978 年毕业于香港理工学院会计系，同年加入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历任香港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副经理、经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办事处执行合伙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首席合伙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华东华西区首席合伙人。2010 年 4 月蔡先生自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退休。蔡先生曾负责多家大型国内企业在中国境内、香港或海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及许多已上市公司项目，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及经验。

张逸民，现年 59 岁，现为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金融学教授，金融学和会计学系系主任。2013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张先生拥有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金融学与政策博士学位，历任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商学院博士后研究员，加拿大新不伦瑞克大学商学院助理教授，香港城市大学经济与金融学系副教授。2004 年 9 月起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张先生的研究领域主要是运营、融资与工业经济学，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及经验。

监事：

张剑波，现年 51 岁，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张先生于 1985 年参加工作，历任中石化集团人教部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副处长、中石化股份人力资源部评价与任用管理处副处长，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人事部组织监督处处长等职。2013 年 8 月被任命为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3 年 11 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张先生于 1985 年毕业于江汉石油学院采油工程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左强，现年 51 岁，现任本公司监事、纪委副书记、监察室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左先生于 1981 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上海石化总厂化工一厂二期建设指挥部资料员、乙烯厂资料室组长、乙烯厂团委书记、炼化部团委书记，本公司炼化部团委书记、炼化部 1# 乙烯党总支部书记，本公司监察室副主任，公司机关纪委书记。2011 年 4 月任本公司监察室主任。2011 年 6 月任本公司监事、监事办主任。2011 年 10 月任公司纪委副书记。左先生 1993 年毕业于中央党校函授学院行政管理专业，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李晓霞，现年 44 岁，现任本公司监事、工会副主席。李女士于 1991 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本公司海运码头作业区工艺员、车间主任助理、炼化部 2# 储运区车间副主任、副科长、本公司团委副书记、员工交流安置中心党总支书记，炼油事业部党委书记、副经理。2011 年 6 月任本公司监事，2011 年 12 月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李女士 1991 年毕业于辽宁

石油化工大学石油及天然气运输专业，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翟亚林，现年 49 岁，现任中石化集团审计局副局长、中石化股份审计部副主任，2008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外部监事。翟先生 1986 年参加工作，历任前郭炼油厂办公室副主任、审计处处长，中国石化华夏审计公司综合处副处长，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审计局综合管理处副处长，中石化集团审计局综合管理处处长，中石化集团审计局（中石化股份审计部）综合管理处处长。2001 年 12 月起担任中石化集团审计局副局长、中石化股份审计部副主任。翟先生 1986 年毕业于吉林四平师范学院，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王立群，现年 56 岁，现任中石化集团监察局副局长、中石化股份监察部副主任。2011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外部监事。王先生 1976 年参加工作，历任北京燕山石油化工公司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人事处处长、组织干部部副部长、部长。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2010 年 4 月起任中石化集团监察局副局长、中石化股份监察部副主任。王先生 1984 年毕业于北京市总工会职工大学环保专业（专科），1997 年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陈信元，现年 49 岁，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2011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监事。陈先生 1985 年 7 月毕业于浙江杭州商学院会计系，进入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攻读硕士研究生，此后在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任教，并在在职攻读会计学博士研究生，于 1994 年 6 月获得博士学位，1998 年 12 月起担任博士生导师。2000 年 6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本公司独立监事。2003 年 6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陈先生曾赴西德进修一年，具有多年的会计学执教经历和研究经历，取得了多项科研成果，对财务会计业务十分熟悉，而且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

周耘农，现年 71 岁。2011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监事。周先生于 1972 年 10 月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上海石化总厂副厂长，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人事部副主任，上海石化总厂党委副书记，本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金山实业公司党委书记，上海市金山区区长等职。1999 年 11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上海市金山区正局级巡视员。2003 年 6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本公司独立监事。2005 年 6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周先生在企业管理及公共行政管理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周先生 1964 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无线电专业，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高级管理人员：

张志良，现年 60 岁，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张先生于 1977 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上海石化总厂化工一厂副厂长、厂长，本公司炼油化工部副经理、经理等职。1997 年 4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1997 年 6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2002 年 11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1 月至 2006 年 11 月任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10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4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张先生 1977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高分子化学专业，1999 年毕业于上海第二工业大学计算机应用管理专业。有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

史伟，现年 54 岁，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史先生于 1982 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本公司炼油化工部经理助理、副经理，本公司环保部经理，本公司炼油化工部党委书记、经理等职。2003 年 10 月被任命为本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2012 年 5 月任中国石化贵州织金煤化工项目筹备组组长。史先生 1982 年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石油炼制工程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1998 年进修完成华东理工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研究生课程。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金强，现年 48 岁，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金先生于 1986 年加入镇海石化炼油厂，历任中石化镇海炼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镇海炼化公司”）公用工程部副主任、机械动力处副处长、处长、中石化股份镇海炼化分公司机械动力处处长等职。2007 年 3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中石化股份镇海炼化分公司副总工程师。2011 年 10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金先生 1986 年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化工机械专业，2007 年毕业于中央党校研究生院经济管理专业，具有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

郭晓军，现年 44 岁，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郭先生于 1991 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本公司塑料部聚烯烃联合装置主任、塑料部副总工程师、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兼党委副书记等职。2011 年 3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生产部主任。2013 年 4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郭先生 1991 年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基本有机化工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2008 年获得华东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工学硕士学位。具有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

张经明，现年 56 岁，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战略研究室主任。张先生于 1978 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本公司国际部项目经理、公司驻香港证券事务代表、国际部副主任、董秘室副主任等职。1999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1999 年 6 月至 2011 年 6 月兼任董秘室主任。2001 年 6 月起兼任本公司战略研究室主任。2005 年 1 月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张先生 1987 年毕业于上海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1992 年至 1993 年在西北工业大学中英联合第四期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班学习，其后赴英国赫尔大学攻读 MBA 学位，并于 1995 年 7 月获得英国赫尔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2 年进修完成华东政法学院国际经济法硕士研究生课程。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三）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雷典武	中石化股份	副总裁	2012 年 5 月	2015 年 5 月
项汉银	中石化股份	化工事业部调研员	2012 年 12 月	-
翟亚林	中石化股份	审计部副主任	2012 年 5 月	2015 年 5 月
王立群	中石化股份	监察部副主任	2012 年 5 月	2015 年 5 月

（四）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海君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11 年 2 月	2015 年 2 月	是

除上表及本节（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中已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拟定，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办法》（已获 200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执行。

有关董事及监事的报酬请详阅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10。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效益、激励、公平”原则，按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办法》确定。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应付报酬情况

请参阅本节（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报酬情况”。

4、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人民币 720 万元。**5、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

请参阅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10。此五名人士为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退休金计划

请参阅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2.24、附注 26(e)。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1、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况	原因
王治卿	董事长兼总经理	选举为董事长	工作变动
高金平	董事兼副总经理	选举为董事；聘任为副总经理	工作变动
张建平	董事兼副总经理	选举为董事	工作变动
郭晓军	副总经理	聘任为副总经理	工作变动
张剑波	监事会主席	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工作变动
张逸民	独立董事	聘任为独立董事	增补独立董事
戎光道	无	离任董事、董事长	工作变动
史伟	副总经理	离任董事	工作变动
王永寿	无	离任独立董事	逝世

(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除本节（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报酬情况”所披露之外，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分）的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中的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概无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规定的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交易所。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授予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配偶或十八岁以下子女认购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的股份或债权证的任何权利，且该等人士未行使认购该等股份或债权证的任何权利。

(八) 董事及监事之合约权益

各董事及监事在本公司或任何附属公司于年内及年度结束时所订立或存在之重大合约中，概无拥有任何实际直接或间接的重大权益。

本公司各董事及监事概无与本公司签订任何一年内若由本公司终止合约时须作出赔偿之服务合约(法定赔偿除外)。

(九)《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并实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监管董事及监事之证券交易。在向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具体查询并从各董事及监事获取书面确认后，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未发现任何关于董事或监事不全面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情况。

(十) 员工情况

1、集团员工

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015
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2
集团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127
集团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5,455
公司员工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224
销售人员	99
技术人员	2,321
财务人员	139
行政人员	1,471
其他	1,761
教育程度（大专或及以上比例）	43.25%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研究生及以上	174
本科	2,420
专科	3,467
高中、中专及以下	7,954
合计	14,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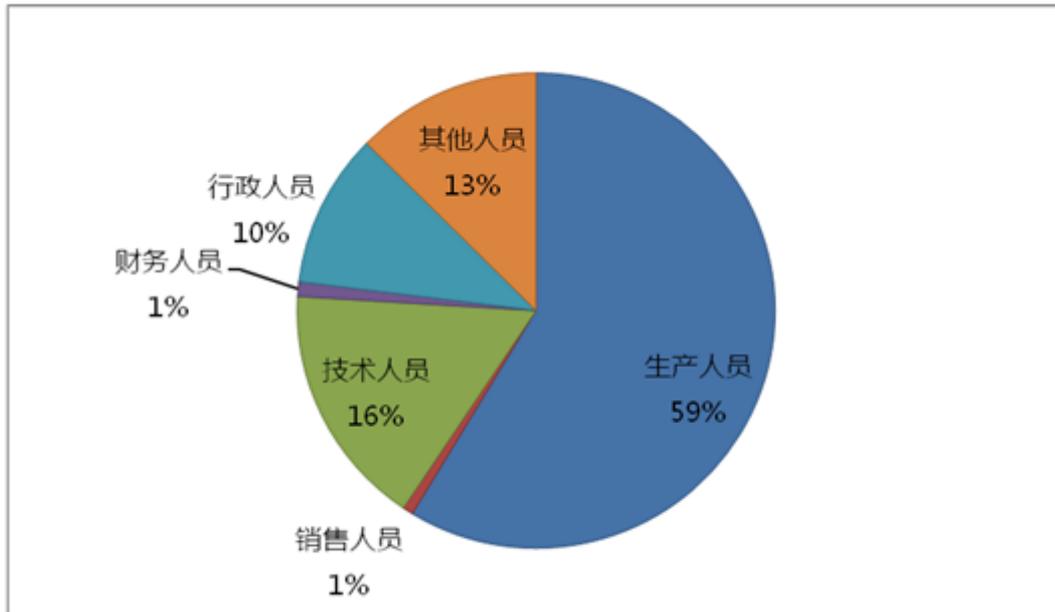
2、薪酬政策

本公司雇员之薪酬包括薪金、津贴等。本公司雇员另可以享有医疗保险、退休和其它福利。同时，依据中国相关法规，本公司参与并根据相关政府机构推行的社会保险计划，按照雇员的月薪一定比例缴纳雇员的社会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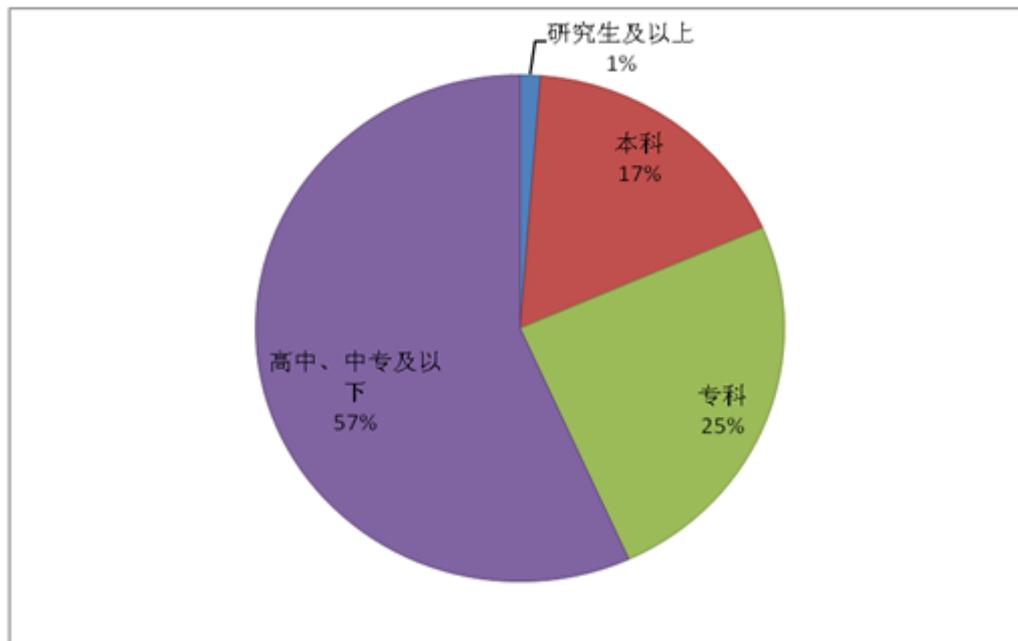
3、培训计划

公司加强员工在安全、环境保护、职业卫生、质量管理等方面的培训，不断提高员工培训覆盖率、培训计划执行率；通过加大培训资源开发和设施建设力度，开展业务竞赛，推进技能鉴定工作等手段促进员工技能提升。

4、专业构成统计图



5、教育程度统计图



八、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1、公司治理

2013 年，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交易所、香港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制度建设，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的整体形象。

完善治理制度建设。报告期内，根据本公司股票上市地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该修正案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手册》（2013 年版）。

认真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报告期内，本公司认真执行监管部门关于公司治理方面的有关规定，持续巩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成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的稽查、中国证监会和香港证券期货监察委员会以及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的处罚、通报批评或上海交易所、香港交易所、纽约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报告期内，根据本公司股票上市地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经 2013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接受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的委托，办理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事宜等相关决议，并于 2013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上审议通过了《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13 年 8 月 20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对价安排执行完毕，原非流通股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

通过持续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和完善治理制度建设，本公司的治理水平得到了一定提升，公司内部制度体系也更加健全、规范。本公司将在监管部门的指导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确保本公司合规、健康、持续地发展。

2、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加强内幕信息保密，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性，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和报送工作，防范公司因内幕信息泄露所带来的股票价格异动和因此导致的法律风险，进一步规范了公司运作。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13年6月6日	1、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4、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关于聘请境内审计师和境外核数师的议案 7、关于批准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的议案 8、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2013年6月7日
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	2013 年 7 月 8 日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2013年7月9日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0 月 22 日	1、增补张逸民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013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配方案	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2013年10月23日
201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3 年 10 月 22 日	1、中石化股份提议 2013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优化股改承诺的议案 2、2013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配方案	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2013年10月23日
201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3 年 10 月 22 日	2013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配方案	通过	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2013年10月23日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2 月 11 日	1、关于审议及批准《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2014-2016 年) 及该协议项下 2014-2016 年度有关持续关联交易的最高限额的议案 2、关于审议及批准《综合服务框架协议》(2014-2016 年) 及该协议项下 2014-2016 年度有关持续关联交易的最高限额的议案 3、批准本公司董事会提呈之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修正案, 并授权董事会秘书代表本公司负	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2013年12月12日

		责处理因修订所需的各项有关申请、报批、披露、登记及备案等相关手续。(包括依据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进行文字性修改)			
--	--	---	--	--	--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治卿	否	9	9	4	0	0	否	6
吴海君	否	9	9	4	0	0	否	2
高金平	否	6	6	3	0	0	否	5
李鸿根	否	9	9	4	0	0	否	5
张建平	否	6	6	3	0	0	否	4
叶国华	否	9	8	4	1	0	否	2
雷典武	否	9	4	4	5	0	是	0
项汉银	否	9	9	4	0	0	否	5
沈立强	是	9	7	4	2	0	否	1
金明达	是	9	8	4	1	0	否	2
蔡廷基	是	9	9	4	0	0	否	6
张逸民	是	3	3	2	0	0	否	3
戎光道	否	2	2	1	0	0	否	0
史伟	否	2	1	1	1	0	否	0
王永寿	是	3	1	1	2	0	是	0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2014年3月26日，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已经与管理层审阅本公司所采纳的会计原则和准则，并探讨审计、内部监控及财务汇报事宜，包括审阅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

2014年3月26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经对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度报告中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具有独立性。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办法于 2003 年 6 月 18 日经本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 年，本公司继续执行该办法，依据该办法对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与激励。

九、内部控制

(一) 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1、内部控制责任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

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2013年度有效。

2、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p>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p>	<p>本公司自 2004 年起建立并实施了一整套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投资、人力资源、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每年根据境内外监管要求、风险防范需要和外部审计机构内控检查建议等，修订《内部控制手册》。</p> <p>本公司的内部控制主要为达到以下基本目标：①规范企业经营行为，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②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资产安全、完整。③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满足境内外资本市场对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p>
<p>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p>	<p>本公司《内部控制手册》(2013版)由22个大类、51个业务流程组成，设置了1452个控制点和340个权限控制指标，监控范围主要涉及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物资采购、产品销售、资本支出、人力资源、信息管理 etc 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主要方面和相关业务的重要环节，其中包括检讨公司在会计及财务管理与报告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是否足够，及员工所接受的培训课程及有关预算是否充足。</p> <p>2013 年，本公司认真执行经董事会批准的《内部控制手册》，并按规定进行了内部控制的自查、流程穿行测试和综合检查。外部审计机构亦对本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检查。公司管理层认为，本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p>
<p>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p>	<p>本公司设立了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由总经理和财务总监任正、副组长。内控领导小组是本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领导机构，主要职责是：审批《内部控制手册》年度内的临时修改，审议《内部控制手册》的更新；审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对内部控制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作出处理和整改决定，重大问题报董事会审批。</p> <p>内控领导小组下设内部控制工作办公室，为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该办公室负责指导或组织日常检查评价，组织公司年度综合检查评价；根据需要组织专项检查评价；督促整改；拟订考核方案并报内控领导小组；定期向董事会审核委员会提交内控检查监督工作报告。</p> <p>本公司建立了有 45 名成员的内部控制督导员工作网络，内部控制督导员代表所在的部门、二级单位行政主要负责人在各自管理的范围内开展内部控制工作和活动，业务上接受公司内控办公室指导。</p>
<p>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p>	<p>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下设的审核委员会，定期听取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执行检查情况的报告。董事会每年审议并发布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每年审议并批准经修订的公司《内部控制手册》。</p> <p>本公司外部审计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美国《萨班斯-奥克斯利法案》的规定出具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的要求出具2013年内部控制</p>

	审计报告。
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况	<p>本公司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重新对《上海石化差旅费报销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同时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以及境内外的监管要求，组织并完成了《内部控制手册（2013版）》的修订；此外依据公司《内部控制手册》，重新修订了“与财务报告相关控制点矩阵表”；本公司还为了加快财务支付审批效率，规范内控操作，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从权限、职责分离、配置、业务操作等方面，开发并实现了“合同信息整合、ERP数据整合、内控IT化、审批电子化、流程标准化”的财务支付审批系统。</p> <p>为贯彻落实国资委全面风险管理工作部署和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水平，本公司还制定了《上海石化全面风险管理程序》，实施并纳入公司一体化管理体系。</p>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p>本公司对 2013 年度公司的内部控制工作进行了自我评价，评价结果是：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p>

（二）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本公司披露了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2、本公司聘请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的要求，对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三）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本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12年修订）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做了具体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年报信息披露方面的重大差错。

十、企业管治报告（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而作）

本公司一直致力于公司的规范运作，通过从严实践企业管治，提升本公司的问责性和透明度，从而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本公司深信，保持标准的良好公司管治机制，采纳国际先进水准的公司管治模式是本公司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化石油化工企业的条件之一。

（一）企业管治常规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应用并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企业管治守则》”）所载原则和所有守则条文，但下文列出的对于《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 A.2.1 的偏离除外。

《企业管治守则》条文 A.2.1：主席与行政总裁的角色应有区分，并不应由一人同时兼任。主席与行政总裁之间职责的分工应清楚界定并以书面列载。

偏离：王治卿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原因：王治卿先生在石油化工企业经营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是履行董事长及总经理两个职位的最佳人选。本公司暂未能物色具有王先生才干的其他人士分别担任以上任何一个职位。

《企业管治守则》条文 A.5.1：发行人应设立提名委员会，由董事会主席或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主席，成员须以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大多数。

偏离：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至 2013 年 8 月 28 日期间，提名委员会的成员并非以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大多数。

原因：如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 日发出的公告上公布，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审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王永寿先生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因病逝世。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独立非执行董事沈立强先生已获委任为提名委员会之委员。

为提高本公司的企业管治常规以及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有关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修订，提名委员会于 2013 年 8 月 27 日采纳了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

以下列出公司如何执行《企业管治守则》列载的原则，让股东可衡量公司执行《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

A. 董事

A.1 董事会

本公司最少每季度召开一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3 年，本公司董事会会议次数为 9 次。每逢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董事会秘书均咨询各董事有关需要提出商讨事项并将其列入董事会定期会议议程中。本年度公司董事会会议定期于会议召开前至少提前 14 天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议程初稿予各董事。

所有董事均与公司董事会秘书保持联系，而董事会秘书则负责确保董事会的运作符合程序，并就企业管治及遵守规章事宜向董事会提供意见。董事会秘书负责整理、保存董事会及辖下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并于每次会议后合理时间内送交各董事，亦提供予董事/董事会辖下委员会成员查阅。董事可咨询独立专业意见，费用由本公司支付。

若有大股东或董事在重要事项上牵涉利益冲突而须举行董事会会议，有关董事必须放弃表决，且不得计入出席会议的法定人数内。

公司为董事就可能面对的法律诉讼购买了相应的责任保险。

A.2 董事长及总经理

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为王治卿先生。公司董事长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总理由董事会聘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主要职责区分明确，其职责范围详见《公司章程》。

本公司董事长有明确责任向全体董事提供与履行董事会责任有关的一切资料，其亦致力于不断改善所给予各董事资料的质量与及时性。董事长在推动公司的企业

管治中扮演重要角色。董事长其中一个重要角色是领导董事会，促进各位董事认真履行职责，相互支持，密切配合，积极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改革发展出谋划策。董事长亦负责厘定并批准每次董事会会议的议程。

2013 年，董事长与非执行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举行了一次没有执行董事出席的会议，就董事会的年度工作计划及执行情况、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交流和探讨。

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的第一责任人，主持、参加重大投资者关系活动（包括股东大会、业绩推介会、新闻发布会、重大事项路演、重要境内外资本市场会议和重要财经媒体采访等），保持与股东的有效联系，并确保股东意见可以传达到整个董事会。

A.3 董事会组成

本公司已在其所有通讯中按董事类别（包括董事长、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披露组成董事会的成员。本公司现有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为令股东对公司各董事及董事会组成有更多的认识，本公司已在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网站载列董事会成员的角色和责任。

A.4 委任、重选和罢免

本公司的董事（包括非执行董事）均有指定任期。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所有新董事需于获委任后的首次股东大会上经股东批准方可就任。

A.5 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设立提名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席，其余二名成员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提名委员会是公司董事会辖下的专门委员会，向董事会负责，主要负责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标准和任职资格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本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已载列于香港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其对提名委员会的职责权限有清晰明确的陈述。

公司向提名委员会提供充足的资源以供其履行职责，如其在履行职责时需要寻求独立专业意见，费用由本公司支付。

A.6 董事责任

为确保董事对本公司的运作及业务有充分的理解，各新董事获委任后即获得一套全面的介绍资料，其中包括集团业务简介、董事责任和职务简介及其它法定要求，并组织其参加相关的持续专业培训，以帮助董事完全理解《香港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应尽的职责，并对公司运作情况及时全面了解。除此之外，各非执行董事会定期获得管理层提供的策略性方案、业务报告、经济活动分析等最新资料。所以各非执行董事可有效地发挥其职能，包括在董事会会议上提供独立的意见；在出现潜在利益冲突时发挥牵头引导作用；应邀出任董事会辖下的委员会成员；仔细评核本公司的表现。

公司董事会秘书则负责确保所有董事取得有关《香港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定要求的最新资讯。

公司董事在就公司对外担保、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意见时，公司聘请核数师、保荐机构及律师等相关独立的专业机构提供独立专业意见，协助董事履行其责任。

(1) 董事培训

所有董事均参与持续专业发展，更新其专业知识和技能，以确保其更好履行董事职责，为董事会作出贡献。各位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了其在 2013 年度参与相关培训的记录。本公司亦认真组织对董事的培训。

(2) 董事向公司披露的兼职变化情况

独立董事蔡廷基先生向公司披露其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获委任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China Merchants Fund Management Co.Ltd）的独立董事。至此，除本公司和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外，蔡先生还同时担任两家香港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YGM trading Ltd. (00375) 及 Yangtzekiang Garment Ltd.(00294)。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八节“公司治理”部分“(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A.7 资料提供及使用

为了令本公司的董事更有效地履行其责任并在掌握有关资料的情况下作出决定，董事会 / 董事会辖下委员会会议议程及相关文件都至少于会议日期的三天前送交全体董事，各董事可于董事会会议前与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正式或非正式会晤。董事及委员会成员均可查阅董事会/委员会会议文件及会议记录。

B.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组成

本公司于 2001 年成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中三分之二的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职权范围详见《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其载于香港交易所、上海交易所及本公司网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 2003 年 3 月向董事会提交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办法》，该办法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如有实质需要委员会可按既定程序咨询独立专业意见，并由本公司支付费用。

C. 问责及核数

C.1 财务汇报

各董事定期获得由管理层提供的策略性方案、各业务最新资料、财务目标、计划及措施等综合报告。在年度/半年度报告、其它涉及内幕消息的公告及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须予披露的其它财务资料中，董事会对本集团之状况及前景作出了平衡、清晰及明白的评审。

报告期内管理层每月向董事会成员提供公司生产情况和财务情况分析资料，以及公司发行的载有公司生产经营动态的报纸《新金山报》。此外，外部董事亦可通过公司网站及时了解公司的最新业务和信息披露情况。

C.2 内部监控

本公司已经建立并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层每年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及检讨，形成自我评估报告报董事会批准。报告期内，本公司内部控制的有关情况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九节“内部控制”中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董事会通过审核委员会每年两次对公司内部监控系统进行检讨，以确保公司内控系统稳健妥善，保障股东的投资及公司资产。审核委员会分别于 2013 年 3 月及 8 月就公司 2012 年度及 2013 年上半年度检讨公司的内控情况，向公司董事会进行汇报，并采纳董事会的建议，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监控体系，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效率。

C.3 审核委员会

本公司于 1999 年 6 月成立审核委员会。其成立完全体现公司对于改善财务汇报及提升公司财务安排的透明度的决心。公司对审核委员会的会议记录的制备十分关注。会议记录由会议秘书编制，并于会后一段合理时间内发送委员会成员。审核委员会组成及职权范围详见《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其载于香港交易所、上海交易所及本公司网站。委员会可按既定程序咨询独立专业意见，并由本公司支付费用。

D. 董事会权力的转授

D.1 管理功能

本公司董事会与管理层都有明确的规范，其职权已于《公司章程》中分别列出。公司章程附件《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与授权、董事会的会议制度和议事程序均有详细规定。公司并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对管理层的职责及议事规则做了详细规定。

D.2 董事会辖下的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辖下委员会有三个，即审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并制订了有关的职权范围。董事会辖下委员会于每次会议后均向董事会提交会议纪要和决议，以汇报其工作情况及讨论结果。

D.3 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及其下辖的三个专业委员会的职权范围载列于《公司章程》中，已包括以下内容：

- (a) 制定及检讨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b) 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c) 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d) 检讨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中的披露。
- 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在 2013 年度已履行上述企业管治职责。

E. 与股东的沟通

E.1 有效沟通

董事会致力于与股东保持沟通。本公司已制定了《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已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在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和 2013 年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上，董事长及部分董事均有出席，藉此与股东沟通。境内审计师及境外核数师亦参加了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于会议召开前至少提前 45 天向股东发送通知。

E.2 以投票方式表决

公司一直有定期通知股东以投票方式表决的程序。投票方式表决的程序都载于股东大会通告及随附的通函内。有关程序亦于股东大会上予以解释。所有的股东大会均会委任外聘核数师担任监票员。

在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及 2013 年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上，大会主席解释了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的详细程序，并回答股东有关以投票方式表决的任何提问。

F 公司秘书

公司秘书在支援董事会上担任重要角色，确保董事会成员之间有良好的沟通和交流，以及遵循董事会的议事规则。公司秘书负责通过董事长和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供管治事宜方面的意见，并负责安排董事的相关培训和专业发展。

本公司秘书是公司雇员，熟悉公司的日常事务。公司秘书的遴选、委任或解雇由现场方式召开的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秘书向董事长和总经理汇报，并对所有董事提供专业意见和服务，以确保董事会程序符合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制度。

(二) 董事的证券交易

请参阅本年度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中的“《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未发现任何关于董事或监事不全面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

则》的情况。

（三）董事会

1、董事会的组成

本公司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6 名、非执行董事 2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4 名。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董事的个人资料及其任期载于本年度报告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董事会职能

董事会主要负责制定及监督本公司的策略发展；决定本公司的目标、策略、政策及业务计划；监察及控制营运及财务表现，并制定适当风险管理政策，务求令公司的策略目标能够达到。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 4 次定期会议。董事长担任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人，并负责厘定会议议题。实际操作中，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 4 次定期会议，并于 2013 年度内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

每名董事于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载于本年度报告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资质及独立性

本公司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分别在管理、会计、财务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并拥有学术及专业资历，有助于确保董事会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作用明显。如独立非执行董事蔡廷基先生，为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具有多年的审计经验，对财务会计业务十分熟悉。本公司确认已收到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规定关于其独立性的确认函，就其独立性每年向本公司作出确认。本公司认为该等董事为独立人士。

（四）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下设三个专业委员会，包括审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均已制定明确的包括其职责、权力等在内的议事规则。各专业委员会的会议程序参照董事会会议法定程序执行（包括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会议记录等）。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角色及职能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制定和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第七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 2 名，执行董事 1 名。

主任：原独立非执行董事王永寿（1-4 月）、金明达（8-12 月）

委员：独立非执行董事金明达（1-8 月）、沈立强（8-12 月）、执行董事叶国华

注：原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王永寿先生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因病逝世，经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由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金明达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并增补独立非执行董事沈立强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2013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出席率	备注
<u>王永寿</u>	0	1	100%	
金明达	1	0	100%	
叶国华	1	0	100%	
沈立强	-	-	-	任职期间公司未召开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4）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拟定，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办法》（已获 200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执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对薪酬考核执行情况进行检讨，亦同时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根据评估结果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进行确定。

（5）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薪酬政策进行了审查；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年度绩效考核。

2、审核委员会

（1）审核委员会的角色及职能

审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就外聘核数师的任免、薪酬及聘用条款向董事会提供建议，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包括检查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的完整性，并审阅报表及报告所载有关财务申报的重大意见；检讨公司的财务监控、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制度，并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核。

(2) 审核委员会成员

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任：独立非执行董事蔡廷基(为会计专业人士)

委员：独立非执行董事沈立强、原独立非执行董事王永寿（1-4 月）、独立非执行董事金明达（8-12 月）

注：原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王永寿先生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因病逝世，经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增补独立非执行董事金明达先生为审核委员会委员。

(3) 审核委员会会议

审核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2013 年，审核委员会共召开三次会议，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审核委员会成员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出席率
蔡廷基	3	0	100%
沈立强	3	0	100%
<u>王永寿</u>	0	1	100%
金明达	1	0	100%

(4) 审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已经与管理层审阅本公司所采纳的会计原则和准则，并探讨审计、内部监控及财务汇报事宜，包括审阅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的年度报告、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的半年度报告、审议公司 2014 至 2016 年持续关联交易事项等。

3、提名委员会

(1) 提名委员会的角色及职能

提名委员会是公司董事会辖下的专门委员会，向董事会负责，主要负责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标准和任职资格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 提名委员会成员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包含一名执行董事，两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任：原执行董事戎光道（1-4 月）、执行董事王治卿（6-12 月）

委员：原独立非执行董事王永寿（1-4 月）、独立非执行董事金明达、独立非执行董事沈立强（8-12 月）

注：原提名委员会主任戎光道先生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辞去公司董事会职务，其所担任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亦自然终止。经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由执行董事王治卿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并于 2013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王治卿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的议案后生效。

原提名委员会委员王永寿先生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因病逝世，经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增补独立非执行董事沈立强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

(3) 提名委员会会议

提名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2013 年，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两次会议，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提名委员会成员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出席率	备注
戎光道	1	0	100%	
金明达	2	0	100%	
王永寿	0	1	100%	
王治卿	1	0	100%	
沈立强	-	-	-	任职期间公司未召开过提名委员会会议

(4) 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赞同了本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检讨了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审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对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及执行董事候选人进行审查并以客观条件充分顾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裨益（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任期），并考虑其对董事会的贡献及其履行责任的坚定承诺，向董事会推荐及提名，以及对总经理提出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进行考察并向董事会提出考察意见。

(五) 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2 名、独立监事 2 名。监事会设主席 1 名。监事的个人资料及其任期载于本年度报告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其中，原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高金平于 2013 年 4 月 18 日向监事会提出不再担任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的请求。根据《公司章程》，高金平先生的辞职于 2013 年 4 月 18 日辞职报告送达本公司监事会即生效。2013 年 11 月 14 日，本公司职工民主管理机构选举张剑波先生为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3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张剑波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13 年度，本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各位监事的出席情况如下：

监事会成员	职位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出席率
高金平	原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1-4 月）	2	0	100%
张剑波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11-12 月）	1	1	100%
左 强	职工监事	5	0	100%
李晓霞	职工监事	4	1	100%
翟亚林	外部监事	5	0	100%
王立群	外部监事	5	0	100%
陈信元	独立监事	5	0	100%
周耘农	独立监事	5	0	100%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建立和完善监督制约制度，推进和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监事会认真行使职权，对公司管理层执行《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况实施了监督；对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对公

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保证了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就财务报表所承担的责任

下文列出董事就财务报表所承担的责任，应与第139至140页及第64至65页境内外核数师报告书一并阅读。

- 年报及账目

董事确认其有责任为每个财政年度编制财务报表，以真实及公平地报告本公司的状况。

- 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董事已贯彻应用适当的会计政策即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并遵守所有适用的会计准则。

- 会计记录

董事负责确保本公司保存会计记录，而此等记录以合理的准确程度披露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并有助本公司按照香港公司条例及适用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持续营运

经适当的查询后，董事认为本公司拥有足够资源在可见未来继续营运，因此适宜采纳持续营运的基准来编制财务报表。

（七）公司秘书

本公司秘书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其职责已于《公司章程》中列出。本公司秘书张经明先生为香港特许秘书公会资深会员，2013 年度参加该公会组织的专业培训共计 15 学时。

（八）核数师酬金

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批准改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为本公司 2013 年度之境外和境内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项目	金额	审计机构
2013 年度审计费用	人民币 300 万元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2013 年度审计费用	人民币 480 万元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2 年度境外核数师及境内审计师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用任期至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之日届满。经本公司审核委员建议，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聘用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 日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作为本公司 2013 年度境外核数师及境内审计师，并提请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获得通过。

（九）股东权利

本公司一向与股东保持正常的沟通。本公司设有的主要沟通渠道包括股东大会、公司网站和电子邮箱、董事会秘书室传真及电话等。通过前述沟通渠道，股东能充分表达意见或行使权利。在 2013 年公司召开的诸次股东大会上，均安排了股东提问时段，让股东与公司董事及管理层直接交流沟通。

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程序、股东投票及委任代表等资料，请见公司刊登在香港交易所、上海交易所及本公司网站上的《公司章程》。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利亦载于《公司章程》中，股东在向公司提供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并经公司核实股东身份后，即有权依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根据《公司章程》，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在 2 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人数或者少于公司章程要求的数额的三分之二时；
- （2）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
- （3）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 10% 以上（含 10%）的股东以书面形式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时；
- （4）董事会认为必要或者监事会提出召开时；
- （5）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执行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并及时向公司管理层反馈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本公司原则上每半年于公布年度及半年度报告后召开业绩推介会议。2013 年，公司在香港举办了两次大型业绩推介会议及新闻发布会，并在境内外举行了多次“一对一”会议；在公司本部接待了 200 余人次的境内外投资者，并认真答复投资者、中介机构、基金经理等的来电、来函；同时积极参加由证券研究机构、投资银行等组织的资本市场会议。

本公司的网站资料定期更新，及时让投资者与公众人士了解本公司的最新发展动向。

2013 年 12 月 11 日，经本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及其附件。有关详情请参阅 2013 年 12 月 1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上之本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本集团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别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已经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A.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独立核数师报告

致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计刊载于第 66 至 137 页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此合并财务报表包括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并和公司资产负债表与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综合收益表、合并权益变动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主要会计政策概要及其他附注解释资料。

董事就合并财务报表须承担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令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真实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实其认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所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

核数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计对该等合并财务报表作出意见，并仅向整体股东报告我们的意见，除此之外本报告别无其他目的，我们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负上或承担任何责任。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计。该等准则要求我们遵守道德规范，并规划及执行审计，以合理确定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错误陈述。

审计涉及执行程序以获取有关合并财务报表所载金额及披露资料的审计凭证。所选定的程序取决于核数师的判断，包括评估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合并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在评估该等风险时，核数师考虑与该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作出真实而公平的反映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适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亦包括评价董事所采用会计政策的合适性及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列报方式。

我们相信，我们所获得的审计凭证能充足和适当地为我们的审计意见提供基础。

独立核数师报告（续）

意见

我们认为，该等合并财务报表已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真实而公平地反映贵公司及贵集团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务状况，及贵集团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利润及现金流量，并已按照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妥为编制。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附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收入	5	115,490,326	93,008,3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87,148)	(5,791,064)
销售净额		105,503,178	87,217,274
销售成本	9	(103,225,914)	(88,617,789)
毛利润/(亏损)		2,277,264	(1,400,515)
销售及管理费用	9	(691,020)	(649,906)
其他业务收入	6	673,384	333,754
其他业务支出	7	(67,362)	(55,779)
经营利润/(亏损)		2,192,266	(1,772,446)
财务收益	8	498,416	86,545
财务费用	8	(376,696)	(369,802)
财务收益/(费用)-净额		121,720	(283,257)
投资收益		-	6,446
享有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的利润份额	18	130,667	32,784
除所得税前利润/(亏损)		2,444,653	(2,016,473)
所得税费用	11	(379,151)	511,331
年度利润/(亏损)		2,065,502	(1,505,142)
利润/(亏损)归属于:			
- 本公司股东		2,055,328	(1,528,397)
- 非控制性权益		10,174	23,255
		2,065,502	(1,505,142)
每股收益/(亏损)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	12	人民币 0.190	人民币(0.142)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	12	人民币 0.190	人民币(0.142)

第 74 至 137 页的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部份。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已派股利每普通股人民币 0.05 元(二零一二年: 每股人民币 0.05 元)	27	360,000	360,000
拟派年末股利每普通股人民币 0.05 元(二零一二年: 无)	27	540,000	-
		900,000	360,000

王治卿
董事长兼总经理

叶国华
董事兼财务总监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综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年度利润/(亏损)	2,065,502	(1,505,142)
年度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
年度总综合收益/(亏损)	<u>2,065,502</u>	<u>(1,505,142)</u>
归属于：		
-本公司股东	2,055,328	(1,528,397)
-非控制性权益	<u>10,174</u>	<u>23,255</u>
年度总综合收益/(亏损)	<u>2,065,502</u>	<u>(1,505,142)</u>

第 74 至 137 页的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部份。

王治卿
 董事长兼总经理

叶国华
 董事兼财务总监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附注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非流动资产			
预付租赁及其他资产	13	916,995	1,131,123
物业、厂房及设备	14	16,669,479	17,468,748
投资性房地产	15	429,292	439,137
在建工程	16	456,823	612,388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	18	2,993,594	2,867,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684,599	1,052,573
		<u>22,150,782</u>	<u>23,571,122</u>
流动资产			
存货	19	9,039,239	8,938,077
应收账款	20	147,807	93,484
应收票据	20	2,688,897	2,046,657
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	20	345,696	599,402
关联公司欠款	20,26(d)	2,131,133	1,052,8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	133,256	160,962
		<u>14,486,028</u>	<u>12,891,424</u>
总资产		<u>36,636,810</u>	<u>36,462,546</u>
权益及负债			
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			
股本	22	10,800,000	7,200,000
储备	23	6,932,494	8,837,166
		<u>17,732,494</u>	<u>16,037,166</u>
非控制性权益		259,062	266,783
总权益		<u>17,991,556</u>	<u>16,303,949</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附注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负债			
非流动负债			
借款	24	627,800	1,231,340
流动负债			
借款	24	7,094,026	11,023,877
应付账款	25	2,739,953	2,886,616
应付票据	25	8,680	-
其他应付款	25	1,507,463	1,603,022
欠关联公司款项	25,26(d)	6,663,559	3,411,279
应付所得税		3,773	2,463
		<u>18,017,454</u>	<u>18,927,257</u>
总负债		<u>18,645,254</u>	<u>20,158,597</u>
总权益及负债		<u>36,636,810</u>	<u>36,462,546</u>
净流动负债		<u>(3,531,426)</u>	<u>(6,035,833)</u>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18,619,356</u>	<u>17,535,289</u>

第 74 至 137 页的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部份。

第 66 至 73 页的财务报表已由董事会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批核，并代表董事会签署。

王治卿
 董事长兼总经理

叶国华
 董事兼财务总监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非流动资产			
预付租赁及其他资产	13	814,833	1,023,381
物业、厂房及设备	14	16,241,616	16,952,346
投资性房地产	15	425,892	439,137
在建工程	16	456,823	604,866
于子公司的权益	17	1,310,401	1,310,401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	18	2,334,480	2,274,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674,725	1,044,896
		<u>22,258,770</u>	<u>23,649,507</u>
流动资产			
存货	19	8,634,949	8,615,644
应收账款	20	8,034	9,845
应收票据	20	2,283,709	1,896,731
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	20	222,472	474,548
关联公司欠款	20	1,574,025	862,1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	78,448	119,148
		<u>12,801,637</u>	<u>11,978,055</u>
总资产		<u>35,060,407</u>	<u>35,627,562</u>
权益及负债			
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			
股本	22	10,800,000	7,200,000
储备	23	6,298,386	8,288,363
总权益		<u>17,098,386</u>	<u>15,488,363</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附注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负债			
非流动负债			
借款	24	<u>600,000</u>	<u>1,200,000</u>
流动负债			
借款	24	7,132,026	11,092,877
应付账款	25	1,739,208	1,596,894
其他应付款	25	1,398,415	1,487,258
欠关联公司款项	25	<u>7,092,372</u>	<u>4,762,170</u>
		<u>17,362,021</u>	<u>18,939,199</u>
总负债		<u>17,962,021</u>	<u>20,139,199</u>
总权益及负债		<u>35,060,407</u>	<u>35,627,562</u>
净流动负债		<u>(4,560,384)</u>	<u>(6,961,144)</u>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17,698,386</u>	<u>16,688,363</u>

第 74 至 137 页的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部份。

第 66 至 73 页的财务报表已由董事会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批核，并代表董事会签署。

王治卿
 董事长兼总经理

叶国华
 董事兼财务总监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权益变动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附注	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					非控制性权益 人民币千元	总权益 人民币千元
	股本 人民币千元	股本溢价 人民币千元	其他储备 人民币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结余	7,200,000	2,420,841	5,177,727	3,126,995	17,925,563	270,101	18,195,664
年度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	-	-	(1,528,397)	(1,528,397)	23,255	(1,505,142)
年内批准的以前年度股利	27	-	-	(360,000)	(360,000)	-	(360,000)
子公司支付给非控股股东的股利		-	-	-	-	(26,573)	(26,573)
安全生产储备的使用	23	-	(13,598)	13,598	-	-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结余	7,200,000	2,420,841	5,164,129	1,252,196	16,037,166	266,783	16,303,949
附注	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					非控制性权益 人民币千元	总权益 人民币千元
	股本 人民币千元	股本溢价 人民币千元	其他储备 人民币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结余	7,200,000	2,420,841	5,164,129	1,252,196	16,037,166	266,783	16,303,949
年度综合收益 总额	-	-	-	2,055,328	2,055,328	10,174	2,065,502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股利	27	-	-	(360,000)	(360,000)	-	(360,000)
子公司支付给非控股股东的股利		-	-	-	-	(17,895)	(17,895)
转拨至法定盈余公积		-	201,220	(201,220)	-	-	-
股本溢价转增股本	1	2,420,841	(2,420,841)	-	-	-	-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	1,179,159	-	(1,179,159)	-	-	-
安全生产储备的使用	23	-	(2,347)	2,347	-	-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结余	10,800,000	-	4,183,843	2,748,651	17,732,494	259,062	17,991,556

第 74 至 137 页的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部份。

王治卿
董事长兼总经理

叶国华
董事兼财务总监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附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量	28	5,489,426	(1,568,561)
已付利息		(382,130)	(454,864)
已付所得税		(8,758)	(42,960)
经营活动产生/(所用)净现金		5,098,538	(2,066,385)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收回委托贷款		70,000	46,000
合营、联营公司股息收入		64,226	66,936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及其他长期资产		599,181	24,504
出售子公司		-	3,743
已收利息		90,484	86,545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及其他长期资产		(1,323,137)	(4,259,859)
联营公司增资		(60,000)	-
发放委托贷款		(70,000)	(30,000)
投资活动所用净现金		(629,246)	(4,062,131)
融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新增借款		55,037,612	53,365,372
偿还借款		(59,155,947)	(46,779,614)
向公司股东支付股利		(360,630)	(361,051)
子公司已付非控股股东股利		(17,895)	(26,573)
融资活动(所用)/产生净现金		(4,496,860)	6,198,1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		(27,568)	69,618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	160,962	91,3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汇兑损失		(138)	(2)
年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	133,256	160,962

第 74 至 137 页的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部份。

王治卿
董事长兼总经理

叶国华
董事兼财务总监

1 一般数据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原名为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于一九九三年六月二十九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组建, 作为国有企业上海石油化工总厂重组的一部分组成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时由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石化集团」)直接监管与控制。

中石化集团于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完成了重组。重组完成后,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股份」)成立。作为该重组的一部分, 中石化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占本公司总股本 55.56%的 4,000,000,000 股国有法人股股本出让给中石化股份持有。

于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二日, 本公司更改名称为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股份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3]443号文《关于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 本公司于2013年7月8日召开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 审议并通过本公司于2013年6月20日发布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向于2013年8月16日(股权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A股股东每10股支付5股对价股份, 总计360,000,000股A股股份。自2013年8月20日起, 本公司所有非流通A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 中石化股份承诺其所持有的3,640,000,000股A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在前项规定期满后12个月内,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占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 24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社会法人股股东原持有的原150,000,000股A股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同时,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承诺自其所持公司的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6个月内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 审议以公积金每10股转增不少于4股(含4股)的议案。

公司于2013年8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提出并审议通过中石化股份关于2013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优化股改承诺方案。该方案包括以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的总股本7,200,000,000股为基数, 以股票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人民币2,420,841千元每10股转增股本3.36股, 以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179,159千元每10股转增股本1.64股, 同时实施半年度现金分红每10股人民币0.5元(含税)。上述优化改革方案于2013年10月22日经临时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业务, 将原油加工以制成合成纤维、树脂和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千元列报(除非另有说明)。本财务报表已经由董事会于2014年3月27日批准刊发。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

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载于下文。除另有说明外, 此等政策在所列报的所有年度内贯彻应用。

2.1 编制基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是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历史成本法编制。

编制符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若干关键会计估计。这亦需要管理层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过程中行使其判断。涉及高度的判断或高度复杂性的范畴, 或涉及对合并财务报表作出重大假设和估计的范畴, 在附注4中披露。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1 编制基准(续)

2.1.1 会计政策和披露的变动

(a) 本集团已采纳的新订和已修改的准则

本集团已于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开始的财政年度首次采纳下列准则，但对集团并无重大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修改)，「财务报表的呈报」有关其他综合收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7 号 (修改)「金融工具：披露 - 对销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0 号「合并财务报表」界定控制的原则并确立控制权为合并的基准；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1 号「合营安排」对合营安排有更实质的反映，集中针对合营安排的权利和义务而非其法定形式；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2 号「在其他主体权益的披露」，包括在其他主体的所有形式的权益的披露规定；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3 号「公允价值计量」，目的为透过提供一个公允价值的清晰定义和作为各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就公允价值计量和披露规定的单一来源，以改善一致性和减低复杂性；

(b) 尚未采纳的新准则和解释

多项新准则和准则的修改及解释在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但未有在本合并财务报表中应用。此等适用于本集团的准则、修改和解释列示如下，预期不会对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金融工具」，针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计量和确认；

国际会计准则第 36 号修改「资产减值」有关非金融资产可收回金额的披露；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 - 解释公告第 21 号「征费」，载列就一项征费（非所得税）的支付义务的会计法。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2 子公司

2.2.1 合并账目

子公司指本集团对其具有控制权的所有主体(包括结构性主体)。当本集团因为参与该主体而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权益，并有能力透过其对该主体的权力影响此等回报时，本集团即控制该主体。子公司在控制权转移至本集团之日起合并入账。子公司在控制权终止之日起停止合并入账。

(a) 业务合并

本集团利用购买法将业务合并入账。购买一子公司所转让的对价，为所转让资产、对被收购方的前所有人产生的负债，及本集团发行的股本权益的公允价值。所转让的对价包括或有对价安排所产生的任何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在业务合并中所购买可辨认的资产以及所承担的负债及或有负债，首先以彼等于购买日期的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按非控制性权益应占被购买方净资产的比例，计量被收购方的非控制性权益。

购买相关成本在产生时支销。

如业务合并分阶段进行，收购方之前在被收购方持有权益于收购日期的账面值，按收购日期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重新计量产生的任何盈亏在损益中确认。

集团将转让的任何或有对价按收购日期的公允价值计量。被视为资产或负债的或有对价公允价值的期后变动，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的规定，在损益中或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确认。分类为权益的或有对价不重新计量，其之后的结算在权益中入账。

所转让对价、被收购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权益数额，及在被收购方之前任何权益在收购日期的公允价值，超过购入可辨识净资产公允价值的数额记录为商誉。如所转让对价、确认的任何非控制性权益及之前持有的权益计量，低于购入子公司可辨识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则将该数额直接在利润表中确认。

集团内公司之间的交易、结余及交易的未变现利得予以对销。未变现损失亦予以对销。子公司报告的数额已按需要作出改变，以确保与本集团采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b) 不导致失去控制权的子公司权益变动

本集团将其与非控制性权益进行、不导致失去控制权的交易入账为权益交易-即与所有者以其作为所有者身份进行的交易。所支付任何对价的公允价值与相关应占所收购子公司净资产账面值的差额记录为权益。向非控制性权益的处置的盈亏亦记录在权益中。

(c) 出售子公司

当集团不再持有控制权，在主体的任何保留权益于失去控制权当日重新计量至公允价值，账面值的变动在损益中确认。公允价值为就保留权益的后续入账而言的初始账面值，作为联营、合营或金融资产。此外，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任何数额犹如本集团已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这意味着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数额重新分类至损益。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2 子公司(续)

2.2.2 独立财务报表

子公司投资按成本扣除减值列账。子公司的业绩由本公司按已收及应收股利入账。

如股利超过宣派股利期内子公司的总综合收益，或如在独立财务报表的投资账面值超过合并财务报表中被投资公司净资产（包括商誉）的账面值，则必须对子公司投资作减值测试。

2.3 联营

联营指本集团对其有重大影响而无控制权的主体，通常附带有20%-50%投票权的股权。联营投资以权益法入账。根据权益法，投资初始以成本确认，而账面值被增加或减少以确认投资者享有被投资者在收购日期后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份额。本集团于联营的投资包括购买时已辨认的商誉。

如联营的权益持有被削减但仍保留重大影响，只有按比例将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数额重新分类至损益(如适当)。

本集团应占联营购买后利润或亏损于利润表内确认，而应占其购买后的其他综合收益变动则于其他综合收益内确认，并相应调整投资账面值。如本集团应占一家联营的亏损等于或超过其在该联营的权益，包括任何其他无抵押应收款，本集团不会确认进一步亏损，除非本集团对联营已产生法律或推定债务或已代联营作出付款。

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日期厘定是否有客观证据证明联营投资已减值。如投资已减值，本集团计算减值，数额为联营可收回数额与其账面值的差额，并在利润表中确认于「享有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的利润份额」。

本集团与其联营之间的顺流和逆流交易的利润和亏损，在集团的财务报表中确认，但仅限于无关联投资者在联营权益的数额。除非交易提供证据显示所转让资产已减值，否则未实现亏损亦予以对销。联营的会计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变，以确保与本集团采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2.4 合营安排

在合营安排的投资必须分类为共同经营或合营企业，视乎每个投资者的合同权益和义务而定。本公司已评估其合营安排的性质并厘定为合营企业。合营企业按权益法入账。

根据权益法，合营企业权益初步以成本确认，其后经调整以确认本集团享有的收购后利润或亏损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变动的份额。当集团享有某一合营企业的亏损超过或相等于在该合营企业的权益（包括任何实质上构成集团在该合营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则集团不确认进一步亏损，除非集团已产生义务或已代合营企业付款。

集团与其合营企业之间的未变现交易利得按集团在该等合营企业的权益予以对销。未变现亏损也予以对销，除非交易提供证据证明所转让的资产出现减值。合营企业的会计政策如有需要已改变以符合集团采纳的政策。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5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按照向首席经营决策者提供的内部报告贯彻一致的方式报告。首席经营决策者被认定为作出策略性决定的指导委员会负责分配资源和评估经营分部的表现。

2.6 外币折算

(a) 功能和列报货币

本集团每个主体的财务报表所列项目均以该主体经营所在的主要经济环境的货币计量(「功能货币」)。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报,人民币为本公司的功能货币及本集团的列报货币。

(b) 交易及结余

外币交易采用交易或项目重新计量的估值日期的汇率换算为功能货币。除了符合在权益中递延入账的现金流量套期和净投资套期外,结算此等交易产生的汇兑利得和损失以及将外币计值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以年终汇率折算产生的汇兑利得和损失在利润表确认。

与借款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关的汇兑利得和损失在利润表内的「财务收益或费用」中列报。所有其他汇兑利得和损失在利润表内的「其他业务收入/(支出)」中列报。

2.7 物业、厂房及设备

物业、厂房及设备按历史成本减累计折旧和累计减值损失列账。历史成本包括收购该项目直接归属的开支。

后续成本只有在很可能为本集团带来与该项目有关的未来经济利益,而该项目的成本能可靠计量时,才包括在资产的账面值或确认为一项单独资产(按适用)。已更换零件的账面值已被终止确认。所有其他维修费用在产生的财政期间内于利润表支销。

物业、厂房及设备之折旧以原值减去估计残值后,依估计可使用年限以直线法计提。物业、厂房及设备之估计可使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12-40 年
厂房及机器设备	12-20 年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4-20 年

资产的估计残值及可使用年限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及在适当时调整。

若资产的账面值高于其估计可收回价值,其账面值实时即时减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2.11)。

处置的利得和损失按所得款与账面值的差额厘定,并在利润表内「其他业务收入/(支出)」中确认。

2.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兴建中的建筑物及厂房和待安装的设备,并按成本减去政府就建筑成本给予本公司的辅助及减值亏损列示。成本包括直接建筑成本、利息费用及在建筑期间被视为利息费用调整的相关借入资金的汇兑差额。在资产实质上可做拟定用途时,在建工程便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中。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无须计提折旧。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9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为赚取租金/或为资本增值，而拥有或由以租约业权拥有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亏损（参阅附注 2.11）记入资产负债表内，折旧根据预计可使用年限扣除估计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为 30-40 年。

2.10 预付租赁及其他资产

预付租赁和其他资产是指支付的土地使用权金额和用于生产的催化剂。它们按成本扣除累计摊销及减值亏损入账。预付租赁和其他资产在租赁期和催化剂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2.11 非金融资产投资的减值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资产-例如商誉或尚未可供使用的无形资产-无需摊销，但每年须就减值进行测试。须作摊销的资产，当有事件出现或情况改变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时就进行减值检讨。减值亏损按资产的账面价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认。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扣除销售成本或使用价值两者之间较高者为准。于评估减值时，资产按可分开辨认现金流量(现金产出单元)的最低层次组合。除商誉外，已蒙受减值的非金融资产在每个报告日期均就减值是否可以转回进行复核。

2.12 金融资产

2.12.1 分类

本集团将其金融资产分类为以下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贷款及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分类视乎购入金融资产之目的。管理层应在初始确认时厘定金融资产的分类。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指交易性金融资产。金融资产若在购入时主要用作在短期内出售，则分类为此类别。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为套期，否则亦分类为持有交易性。在此类别的资产假若预期在 12 个月内结算，分类为流动资产；否则分类为非流动资产。

(b)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为有固定或可确定付款额且没有在活跃市场上报价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等项目包括在流动资产内，但预期将于报告期末起计超过 12 个月结算的数额，则分类为非流动资产。本集团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由资产负债表「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组成(附注 2.16 及 2.17)。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被指定作此类别或并无分类为任何其他类别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资到期或管理层有意在报告期末后 12 个月内处置该投资，否则此等资产列在非流动资产内。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12.2 确认和计量

常规购买及出售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日确认-交易日指本集团承诺购买或出售该资产之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其变动并非计入损益的所有金融资产，其投资初始按其公允价值加交易成本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按公允价值确认，而交易成本则在利润表支销。当从投资收取现金流量的权利已到期或已转让，而本集团已实质上将所有权的所有风险和报酬转让时，金融资产即终止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其后按公允价值列账。贷款及应收款项其后利用实际利率法按摊销成本列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类别的公允价值变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于其产生的期间呈列在利润表的「其他业务收入/(支出)」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利收入，当集团收取款项的权利确定时列为其他收入的一部份。

分类为可供出售的货币性及非货币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当分类为可供出售的证券售出或减值时，在权益中确认的累计公允价值调整列入利润表内作为「投资证券的利得和损失」。

可供出售证券利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在利润表内确认为部份其他收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股利，当本集团收取有关款项的权利确定时，在利润表内确认为部份其他收入。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13 抵销金融工具

当有法定可执行权力可抵销已确认金额，并有意图按净额基准结算或同时变现资产和结算负债时，金融资产与负债可互相抵销，并在资产负债表报告其净额。

2.14 金融资产减值

(a) 以摊销成本列账的资产

本集团于每个报告期末评估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证明某一金融资产或某一金融资产组出现减值。只有当存在客观证据证明于因为首次确认资产后发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导致出现减值（「损失事项」），而该宗（或该等）损失事项对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构成的影响可以合理估计，有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才算出现减值及产生减值亏损。

减值亏损的证据可包括债务人或一组债务人遇上严重财政困难、逾期或拖欠偿还利息或本金、债务人很有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有可观察数据显示估计未来现金流有可计量的减少，例如与违约有相互关连的拖欠情况或经济状况改变。

对于贷款及应收款类别，损失金额乃根据资产账面值与按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贴现而估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仍未产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两者的差额计量。资产账面值予以削减，而损失金额则在合并利润表确认。如贷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资有浮动利率，计量任何减值损失的贴现率为按合同厘定的当前实际利率。在实际应用中，集团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价格，按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减值。

如在后继期间，减值亏损的数额减少，而此减少可客观地联系至减值在确认后才发生的事件（例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有所改善），则之前已确认的减值亏损可在合并利润表转回。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末评估是否有客观证据证明某一金融资产或某一金融资产组已经减值。对于债券，本集团利用上文(a)的标准。至于分类为可供出售的权益投资，证券公允价值的大幅度或长期跌至低于其成本值，亦是证券已经减值的证据。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存在此等证据，累计亏损(按购买成本与当时公允价值的差额，减该金融资产之前在损益确认的任何减值亏损计算)自权益中剔除并在损益中记账。在合并利润表确认的权益工具的减值亏损不会透过合并利润表转回。如在较后期间，被分类为债务工具的公允价值增加，而增加可客观地与减值亏损在损益确认后发生的事件有关，则将减值亏损在合并利润表转回。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15 存货

存货按成本及可变现净值两者的较低者列账。成本利用加权平均法厘定。制成品及在产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劳工、其他直接费用和相关的间接生产费用(依据正常经营能力)。这不包括借款费用。可变现净值为在日常经营活动中的估计销售价，减适用的变动销售费用。

2.16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为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就商品销售或服务执行而应收客户的款项。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的收回预期在一年或以内(如仍在正常经营周期中，则可较长时间)，其被分类为流动资产；否则分类为非流动资产。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以公允价值为初始确认，其后利用实际利率法按摊销成本扣除减值准备计量。

2.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手头现金、银行通知存款、原到期为三个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动性投资，以及银行透支。银行透支在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中借款内列示。

2.18 股本

普通股被分类为权益。

直接归属于发行新股或期权的新增成本在权益中列为所得款的减少(扣除税项)。

如任何集团公司购入本公司的权益股本(库存股)，所支付的对价，包括任何直接所占的新增成本(扣除所得税)，自归属于本公司权益持有者的权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注销或重新发行为止。如股份其后被重新发行，任何已收取的对价(扣除任何直接所占的新增交易费用及相关受影响的所得税)包括在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内。

2.19 安全生产储备

根据中国的法规，本集团需按危险品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安全基金，专项用于改善生产的安全情况，安全基金计提时由留存收益转至其他储备，于使用时由其他储备转回至留存收益。

2.20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为在日常经营活动中购买商品或服务而应支付的债务。如应付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内(如仍在正常经营周期中，则可较长时间)，其被分类为流动负债；否则分类为非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以公允价值为初始确认，其后利用实际利率法按摊销成本计量。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21 借款

一般及特定借款按公允价值并扣除产生的交易费用为初始确认。借款其后按摊销成本列账；所得款（扣除交易费用）与赎回价值的任何差额利用实际利率法于借款期间内在利润表确认。

设立贷款融资时支付的费用倘部份或全部融资将会很可能提取，该费用确认为贷款的交易费用。在此情况下，费用递延至贷款提取为止。如没有证据证明部份或全部融资将会很可能被提取，则该费用资本化作为流动资金服务的预付款，并按有关的融资期间摊销。

除非本集团可无条件将负债的结算递延至结算日后最少12个月，否则借款分类为流动负债。

2.22 借款成本

直接归属于收购、兴建或生产合资格资产（指必须经一段长时间处理以作其预定用途或销售的资产）的借款成本，加入该等资产的成本内，直至资产大致上备妥供其预定用途或销售为止。

就特定借款，因有待合资格资产的支出而临时投资赚取的收入，应自合资格资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产生期内的损益中确认。

2.23 当期及递延所得税

本期间的税项支出包括当期和递延税项。税项在利润表中确认，但与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权益中确认的项目有关者则除外。在该情况下，税项亦分别在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在权益中确认。

(a)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支出根据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合营联营经营及产生应课税收入的国家于资产负债表日已颁布或实质上已颁布的税务法例计算。管理层就适用税务法例解释所规限的情况定期评估报税表的状况，并在适用情况下根据预期须向税务机关支付的税款设定准备。

(b) 递延所得税

内在差异

递延所得税利用负债法确认资产和负债的税基与资产和负债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值的差额而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然而，若递延所得税负债来自对商誉的初始确认，以及若递延所得税来自在交易（不包括业务合并）中对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而在交易时不影响会计损益或应课税利润或损失，则不作记账。递延所得税采用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颁布或实质上已颁布，并在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实现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结算时预期将会适用的税率（及法例）而厘定。

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就很可能有未来应课税利润而就此可使用暂时性差异而确认。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23 当期及递延所得税(续)

(b) 递延所得税(续)

外在差异

就子公司、联营和合营投资产生的应课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本集团可以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以及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将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而言，本集团无法控制联营的暂时性差异的拨回。只有当有协议赋予本集团有能力控制暂时性差异的拨回时才不予确认。

就子公司、联营和合营投资产生的可扣减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但只限于暂时性差异很可能在将来转回，并有充足的应课税利润抵销可用的暂时性差异。

(c) 抵销

当有法定可执行权力将当期税项资产与当期税务负债抵销，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涉及由同一税务机关对应课税主体或不同应课税主体但有意向以净额基准结算所得税结余时，则可将递延所得税资产与负债互相抵销。

2.24 职工福利

(a) 退休金债务

本集团的中国雇员获中国政府资助的若干定额供款退休金计划保障；在该等计划下，雇员有权享有根据若干公式计算的每月退休金。有关政府代理机构负责该等雇员退休时的退休金责任。本集团按雇员薪金的特定百分比每月向该等退休金计划供款。根据该等计划，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团对退休后福利概无责任。该等计划之供款于产生时入账列为费用，而即使员工退出本集团，为员工的定额供款退休金计划所支付之供款亦不能用于扣减本集团对该定额供款退休金计划之未来供款。

(b)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在本集团于正常退休日期前终止雇用职工，或当职工接受自愿遣散以换取此等福利时支付。本集团在能证明以下承诺时确认辞退福利：根据一项详细的正式计划终止现有职工的雇用而没有撤回的可能；或因为提出鼓励自愿遣散而提供的辞退福利。在报告期末后超过 12 个月支付的福利应贴现为现值。

2.25 准备

当本集团因已发生的事件而产生现有的法律或推定债务；很可能需要有资源的流出以结算债务；及金额已被可靠估计时，当就环境复原、重组费用和法律索偿作出准备。重组准备包括租赁终止罚款和职工辞退付款。但不会就未来经营亏损确认准备。

如有多项类似债务，其需要在结算中有资源流出的可能性，则可根据债务的类别整体考虑。即使在同一债务类别所包含的任何一个项目相关的资源流出的可能性极低，仍须确认准备。

准备采用税前利率按照预期需结算有关债务的支出现值计量，该利率反映当时市场对金钱时间值和有关债务固有风险的评估。随着时间过去而增加的准备确认为利息费用。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26 收入确认

收入按已收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相当于供应货品的应收款项，扣除折扣、退货和增值税后列账。当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当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有关主体；及当本集团每项活动均符合具体条件时(如下文所述)，本集团便会将收入确认。本集团会根据退货往绩并考虑客户类别、交易种类和每项安排的特点作出估计。

(a) 石油及化工产品销售

销售石油及化工产品的收入是在所有权的重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给买方时确认。销售收入的计算不包括增值税，并已扣除任何销售折扣及退货。假如出现有关收回未尝付款项、相关成本或可能退货的重大不明确因素，则收入不会予以确认。

(b) 管道运输服务

与管道运输服务相关的收益于报告期末，当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依照完工进度(即当劳务已经提供时)确认。交易的结果可以被可靠估计需满足收入总额、发生的成本和完工进度可以被可靠计量，并且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团。

(c) 租金收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租金收入在租约期内以直线法于收益表内确认。

2.27 利息收益

利息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时间比例基准确认。倘贷款和应收款出现减值，本集团会将账面值减至可收回款额，即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按该工具的原实际利率贴现值，并继续将贴现计算并确认为利息收益。已减值贷款的利息收益利用原实际利率确认。

2.28 股利收益

股利收益在收取款项的权利确定时确认。

2.29 政府补贴

当有合理的保证本集团能收到政府补贴并遵循与之相关的条件，政府补贴在资产负债表里予以确认。作为补偿已经发生的费用的政府补助金，于该费用发生的期间在利润表里确认为收入。作为抵销与补贴相关的资产的成本的政府补贴，在该资产可用年限内通过减少折旧费用在利润表里确认。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30 租赁

如租赁所有权的重大部份风险和报酬由出租人保留，分类为经营租赁。根据经营租赁支付的款项(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激励措施后)于租赁期内以直线法在利润表支销。

2.31 股利分配

向本公司股东分配的股利在股利获本公司股东或董事（按适当）批准的期间内于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内列为负债。

2.32 研究与开发费用

研究及开发费用包括直接属于研究及开发活动或可按合理基准分配至这些活动的所有成本。基于本集团的研究及开发活动的性质，并无任何开发成本符合将至确认为资产的准则，因此，研究及开发费用在发生的期间内确认为支出。

2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续)

2.33 关联人士

(i) 符合以下条件的个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构成本集团的关联人士：

- (1) 对本集团实施控制或者共同控制；
- (2) 对本集团实施重大影响；及
- (3) 本集团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ii)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公司，构成本集团的关联人士：

- (1) 该公司与本集团为同一集团的成员(即所有母公司，子公司，同母系子公司互为关联方)
- (2) 一公司是另一公司的联营或合营公司(或为本集团归属同一集团成员的联营或合营公司)
- (3) 两个公司为同一第三方的合营公司
- (4) 一个公司为第三方的合营公司，另一公司为同一第三方的联营公司
- (5) 该公司为本集团或作为本集团关联人士的公司的雇员福利而设的退休福利计划
- (6) 该公司受(i)中所述个人控制或者共同控制
- (7) (i)(1)中所述的个人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或是该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该公司相关事宜的过程中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

3 财务风险管理

3.1 财务风险因素

本集团的活动承受着多种的财务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a) 市场风险

(i)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主要为借款和应付账款）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若人民币兑美元升值/贬值5%，而所有其他可变因素维持不变，则该年度本集团除税后利润应增加/减少约人民币213,925千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约人民币335,173千元)，该变动主要来源于换算以美元为单位的短期借款及应付账款。

3 财务风险管理(续)

3.1 财务风险因素(续)

(ii) 现金流量及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及长期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短期及长期借款主要为人民币及美元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合计金额为人民币7,721,826千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12,255,217千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二零一三年度及二零一二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五十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28,957千元(2012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45,957千元)。

(b)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与财务机构的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 财务风险管理(续)

3.1 财务风险因素(续)

(c)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3,531,426 千元。本集团的流动资金状况主要取决于本集团维持足够营运现金净流入和短期借款续借，以及其取得充足的外部融资以维持营运资本及偿还到期债务之能力。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从若干中国境内的金融机构获取备用授信额度，允许本集团借贷总额最高人民币 26,106,318 千元的贷款，其中本集团尚未使用的备用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8,374,292 千元。

管理层对本集团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个月的现金流量预测进行了详尽的审阅。根据这些预测，管理层认为本集团的流动资金足以应付该期间的营运资金、资本性开支及偿还到期短期债务要求。在编制现金流量预测时，管理层已充分考虑了本集团的历史现金要求和其它主要因素，其中包括上述可能会影响本集团未来十二个月期间营运的授信额度的充裕程度。管理层认为，现金流量预测所使用的假设是合理的。

各子公司持有的剩余现金超过营运资本管理所需的余额转拨至总部财务部。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持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人民币 133,256 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币 160,962 千元）（附注 21）及应收账款人民币 147,807 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币 93,484 千元）（附注 20），预期可实时产生现金流量以管理流动性风险。

下表显示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非衍生金融负债，按照相关的到期组别，根据由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间进行分析。在表内披露的金额为未经贴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集团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7,175,621	36,339	664,746	-	7,876,706
应付票据	8,680	-	-	-	8,680
应付账款	2,238,409	-	-	-	2,238,409
其他应付款	629,136	-	-	-	629,136
欠关联公司款项	6,657,143	-	-	-	6,657,143
	<u>16,708,989</u>	<u>36,339</u>	<u>664,746</u>	<u>-</u>	<u>17,410,074</u>

集团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11,184,731	428,298	900,739	-	12,513,768
应付账款	2,148,336	-	-	-	2,148,336
其他应付款	886,246	-	-	-	886,246
欠关联公司款项	3,390,763	-	-	-	3,390,763
	<u>17,610,076</u>	<u>428,298</u>	<u>900,739</u>	<u>-</u>	<u>18,939,113</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财务风险管理(续)

3.1 财务风险因素(续)

(c) 流动性风险(续)

公司	一年以内 人民币千元	一到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到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7,212,605	34,560	635,791	-	7,882,956
应付账款	1,304,556	-	-	-	1,304,556
其他应付款	540,722	-	-	-	540,722
欠关联公司款项	7,085,758	-	-	-	7,085,758
	<u>16,143,641</u>	<u>34,560</u>	<u>635,791</u>	<u>-</u>	<u>16,813,992</u>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11,252,921	416,101	878,502	-	12,547,524
应付账款	942,869	-	-	-	942,869
其他应付款	780,696	-	-	-	780,696
欠关联公司款项	4,740,749	-	-	-	4,740,749
	<u>17,717,235</u>	<u>416,101</u>	<u>878,502</u>	<u>-</u>	<u>19,011,838</u>

3 财务风险管理(续)

3.2 资本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管理政策，是保障集团能继续经营，以为股东提供回报和为其他利益关系者提供利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减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予股东的股利数额、向股东退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与业内其他公司一样，本集团利用资本负债比率监察其资本。此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净额为总借款(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的「流动及非流动借款」)减去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总资本为「权益」(如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加债务净额。

在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总借款(附注 24)	7,721,826	12,255,217
减：现金和现金等价物(附注 21)	(133,256)	(160,962)
债务净额	7,588,570	12,094,255
总权益	17,991,556	16,303,949
总资本	25,580,126	28,398,204
资本负债比率	29.67%	42.59%

二零一三年资本负债比率降低主要因为本公司提前偿还部分借款以缩减债务规模。

3.3 公允价值估计

公司利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允价值入账的金融工具。不同层级的定义如下：

-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未经调整)(第 1 层)。
- 除了第1层所包括的报价外，该资产和负债的可观察的其他输入，可为直接(即例如价格)或间接(即源自价格)(第2层)。
- 资产和负债并非依据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即非可观察输入)(第 3 层)。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主要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项(预付款项除外)、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客户垫款、应付员工薪酬及福利及其他应计税项除外)及借款。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该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4 关键会计估计及判断

估计和判断会被持续评估，并根据过往经验和其他因素进行评价，包括在有关情况下相信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测。

4.1 关键会计估计及假设

本集团对未来作出估计和假设。所得的会计估计如其定义，很少会与其实际结果相同。很大机会导致下个财政年度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值作出重大调整的估计和假设讨论如下。

(a) 长期资产减值亏损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资产每年须就减值进行测试。须作摊销的资产，倘若事件出现或情况改变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净值可能无法收回，有关资产须进行减值测试。减值亏损按资产的账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认。可收回金额是以资产的公允价值扣除销售成本或使用价值两者中较高者为准。在厘定使用价值时，资产或资产组所产生的预期现金流量会贴现至其现值。在厘定与可收回数额相若的合理数额时会采用所有可供使用的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估计和销售额、售价及经营成本的预测。

(b) 折旧

物业，厂房及设备均在考虑其残值后，于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管理层定期审阅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一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预计可使用年限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的改变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c) 呆坏账减值亏损

管理层就客户无法作出所需付款时产生的估计亏损计提呆坏账减值亏损。管理层以应收账款的账龄、客户的信誉和历史冲销记录等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如果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实际减值亏损数额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d)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损失。可变现净值是在日常业务中的估计售价减估计完成生产及销售所需的成本。管理层以可以得到的资料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成品及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及过往的营运成本。如实际售价低于或完成生产的成本高于估计，实际存货跌价准备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e)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4 关键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4.1 关键会计估计及假设(续)

(e)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确定。管理层根据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或实现递延所得税额为限进行确认。在每个报告期期末，管理层评估是否应确认以前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根据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实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另外，在每个报告期期末，管理层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实现递延税用以实现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将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评估本集团是否可能抵扣或利用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管理层首先依赖未来年度可获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支持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若要全部实现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在未来年度需要获得至少人民币 27.39 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其中在二零一七年前，即二零一二年度产生的可抵扣亏损到期前，母公司必须获得人民币 23.71 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根据未来盈利预测和历史经验，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很有可能在可抵扣亏损到期前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5 分部信息

本集团之业务按业务种类划分为多个分部并加以管理。鉴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是在国内经营，故并无编列任何地区分部资料。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确定以下五个报告分部，其报告形式与呈报于主要经营决策者用以决定向各分部进行资源分配及评价业绩的报告形式一致。本集团并不存在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合并为一个报告分部的情况。

分部的业绩、资产和负债包括了与该分部直接相关或还可按合理基准分摊的项目。未分配项目主要包括于联营及合营公司的权益、递延税项资产、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投资性房地产及其相关收入（诸如应占联营及合营公司利润、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带息借款及其利息费用和不可分割的公司整体资产及相关费用。

本集团主要以五个业务分部经营：合成纤维、树脂和塑料、中间石化产品、石油产品及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合成纤维、树脂和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均是从主要原材料原油，经中间步骤生产而成。各分部的产品如下：

- (i) 合成纤维分部主要生产涤纶及腈纶纤维等，主要供纺织及服饰行业使用。
- (ii) 树脂和塑料分部主要生产聚酯切片、聚乙烯树脂和薄膜、聚丙烯树脂及聚乙烯醇粒子等。聚酯切片是应用于涤纶纤维加工及生产涂料和容器方面。聚乙烯树脂则是应用于生产电缆绝缘料、地膜及注模产品（如家庭用品及玩具）。聚丙烯树脂是应用于生产薄膜、板材，以及注模产品（如家庭用品、玩具、家用电器及汽车零件）方面。
- (iii) 中间石化产品分部主要生产对二甲苯、苯和丁二烯等。本集团所生产的中间石化产品以原材料形式用以生产本集团的其他石化产品、树脂、塑料及合成纤维，同时销售给外部客户。
- (iv) 本集团的石油产品分部设有原油蒸馏设备，用以生产减压柴油及煤柴油，作为本集团下游加工设备的原料使用。渣油及低辛烷值汽油主要是作为原油蒸馏过程的联产品而产生。部分渣油会被深度加工成为合格的炼制汽油及柴油。此外，本集团亦有生产多种交通、工业及家用加热燃料，如柴油、航空煤油、重油及液化石油气等。
- (v) 本集团的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分部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产品的进出口贸易。上述产品采购自国内外供货商。
- (vi) 其他业务分部是指在规模上未足以值得报告的业务分部。这些分部包括销售消费品及服务，以及各类其他商业活动，而所有这些分部均未有归入上述五项业务分部内。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信息(续)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总分部收入 人民币千元	分部间收入 人民币千元	来自外部客户 的收入(注a) 人民币千元	总分部收入 人民币千元	分部间收入 人民币千元	来自外部客户 的收入(注a) 人民币千元
合成纤维	3,264,518	-	3,264,518	3,344,283	93	3,344,190
树脂及塑料	14,685,256	244,977	14,440,279	14,936,916	108,618	14,828,298
中间石化产品(注 b)	38,120,472	19,437,514	18,682,958	37,247,332	19,085,952	18,161,380
石油产品	73,054,807	6,133,970	66,920,837	49,373,252	5,618,459	43,754,793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14,504,014	3,344,902	11,159,112	15,449,179	3,423,818	12,025,361
其他	2,291,338	1,268,716	1,022,622	1,613,180	718,864	894,316
	<u>145,920,405</u>	<u>30,430,079</u>	<u>115,490,326</u>	<u>121,964,142</u>	<u>28,955,804</u>	<u>93,008,338</u>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营业利润/(亏损)		
合成纤维	(602,907)	(405,349)
树脂及塑料	(766,311)	(1,291,393)
中间石化产品	1,064,035	832,675
石油产品	2,177,264	(993,026)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105,518	46,448
其他	214,667	38,199
经营利润/(亏损)总额	<u>2,192,266</u>	<u>(1,772,446)</u>
财务收益/(费用)-净额	121,720	(283,257)
投资收益	-	6,446
享有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的利润份额	130,667	32,784
除所得税前利润/(亏损)	<u>2,444,653</u>	<u>(2,016,473)</u>

注a: 对外销售包括对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的销售: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中间石化产品	2,450,016	4,355,455
石油产品	61,901,684	37,618,198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6,079,977	6,999,471
其他	238,332	620,145
	<u>70,670,009</u>	<u>49,593,269</u>

附注b: 中间石化产品对其他分部的销售金额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合成纤维	3,889,173	3,483,378
树脂及塑料	15,115,242	15,302,334
石油产品	433,099	300,240
	<u>19,437,514</u>	<u>19,085,952</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信息(续)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总资产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总资产
分配资产		
合成纤维	1,942,127	1,689,429
树脂及塑料	2,160,187	1,100,082
中间石化产品	6,603,970	6,811,409
石油产品	18,333,268	18,661,951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743,409	451,111
其他	2,315,330	2,715,605
分配资产	32,098,291	31,429,587
未分配资产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	2,993,594	2,867,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4,599	1,052,573
投资性房地产	429,292	439,137
其他	431,034	674,096
未分配资产	4,538,519	5,032,959
总资产	36,636,810	36,462,546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总负债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总负债
分配负债		
合成纤维	320,028	232,135
树脂及塑料	1,390,865	1,029,297
中间石化产品	1,773,356	1,260,661
石油产品	6,363,608	4,927,935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972,403	388,810
其他	103,168	62,079
分配负债	10,923,428	7,900,917
未分配负债		
借款-流动	7,094,026	11,023,877
借款-非流动	627,800	1,231,340
其他	-	2,463
未分配负债	7,721,826	12,257,680
总负债	18,645,254	20,158,597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其他业务收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处置物业、厂房及设备的收益(附注13)	468,107	3,905
汇兑收益	67,304	-
政府补助	49,658	211,044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40,241	46,413
管道运输服务收入	9,262	17,502
其他	38,812	54,890
	<u>673,384</u>	<u>333,754</u>

7 其他业务支出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处置物业、厂房及设备的亏损	(27,392)	(24,670)
减员费用	(2,463)	(7,388)
其他	(37,507)	(23,721)
	<u>(67,362)</u>	<u>(55,779)</u>

8 财务收益和费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净汇兑收益	407,932	-
利息收入	90,484	86,545
财务收益	<u>498,416</u>	<u>86,545</u>
银行及其他借款利息支出	(376,696)	(466,409)
减：在建工程资本化的金额(a)	-	110,306
净利息支出	(376,696)	(356,103)
净汇兑损失	-	(13,699)
财务费用	<u>(376,696)</u>	<u>(369,802)</u>
财务收益/(费用)-净额	<u>121,720</u>	<u>(283,257)</u>

(a)二零一三年未发生在建工程资本化利息(二零一二年平均资本化年利率：4.60%)。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84,148,090	72,057,443
员工成本	2,652,768	2,545,356
折旧及摊销(附注 13、14)	2,538,692	1,859,296
维修及保养开支	1,126,828	984,486
运输费用	451,891	383,981
代理手续费	152,331	160,903
制成品及在产品的存货变动	124,799	156,365
减值费用	39,838	203,927
核数师酬金		
- 核数服务	7,800	8,850
其他费用	12,673,897	10,907,088
销售成本、销售及管理费用总额	<u>103,916,934</u>	<u>89,267,695</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公司董事及监事之薪酬

(i) 公司董事及监事之薪酬

	二零一三年			合计 人民币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人民币千元	退休金供款 人民币千元	奖金 人民币千元	
执行董事				
王治卿	193	16	464	673
高金平(2013年4月前为监 事, 6月起任职董事兼副 总经理)	187	16	415	618
李鸿根	169	16	405	590
张建平	169	16	397	582
叶国华	169	16	399	584
史伟(2013年4月前为董事, 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199	16	508	723
戎光道(2013年4月离职)	64	5	348	417
独立非执行董事				
金明达	150	-	-	150
蔡廷基	150	-	-	150
王永寿	75	-	-	75
张逸民(2013年10月任职)	38	-	-	38
监事				
李晓霞	114	14	257	385
左强	110	13	234	357
张剑波(2013年11月任职)	32	2	37	71
	1,819	130	3,464	5,413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公司董事及监事之薪酬(续)

(i) 公司董事及监事之薪酬(续)

	二零一二年			
	薪金及其他酬金 人民币千元	退休金供款 人民币千元	奖金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执行董事				
戎光道	187	14	487	688
王治卿	187	14	487	688
李鸿根	163	14	425	602
史伟	180	14	451	645
叶国华	163	14	409	586
独立非执行董事				
金明达	150	-	-	150
王永寿	150	-	-	150
蔡廷基	150	-	-	150
监事				
高金平	163	14	409	586
左强	104	11	243	358
李晓霞	108	14	243	365
	1,705	109	3,154	4,968

截至二零一三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两个年度，本公司并未向董事及监事支付任何酬金做为吸引其加入本公司的奖励或离职补偿。

(ii) 最高人士薪酬

截止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有四位为董事及监事(二零一二年：四位)，他们的酬金已经在附注(10(i))中披露。另一位人士的酬金列示如下(二零一二年：一位)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81	175
退休金供款	16	14
奖金	429	442
	626	631

截至二零一三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两个年度，该薪酬最高的个人薪酬的范围在人民币零至人民币 1,000 千元之间。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税费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本年所得税	11,177	21,973
-递延所得税	367,974	(533,304)
	<u>379,151</u>	<u>(511,331)</u>

按本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预计所得税金额与合并利润表列示的实际所得税调节表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税前利润/(亏损)	<u>2,444,653</u>	<u>(2,016,473)</u>
按 25%适用税率计算之中国所得税金额	611,163	(504,118)
享有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的利润份额	(30,167)	(10,800)
无须课税收益	(23,451)	(17,921)
不可扣税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5,197	2,611
上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及查补所得税	3,138	2,4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02,721)	(679)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59	4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5,933	17,053
实际所得税	<u>379,151</u>	<u>(511,331)</u>

由于本集团在境外并没有业务，故无须计提境外所得税。

(i) 递延税项资产及递延税项负债包括下表详列的项目：

	集团					
	资产		负债		净额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在12个月内收回						
呆坏账、存货减值 亏损及应付薪酬	22,734	27,407	-	-	22,734	27,407
超过12个月后收回						
固定资产减值亏 损及折旧差异	74,272	95,796	-	-	74,272	95,796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	-	(14,479)	(17,431)	(14,479)	(17,431)
可抵扣亏损	595,504	939,359	-	-	595,504	939,359
其他	6,568	7,442	-	-	6,568	7,4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u>699,078</u>	<u>1,070,004</u>	<u>(14,479)</u>	<u>(17,431)</u>	<u>684,599</u>	<u>1,052,573</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税费用(续)

(i) 递延税项资产及递延税项负债包括下表详列的项目(续)

	公司					
	资产		负债		净额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在12个月内收回						
呆坏账、存货减值 亏损及应付薪酬	22,302	27,172	-	-	22,302	27,172
超过12个月后收回						
固定资产减值亏 损及折旧差异	74,272	95,796	-	-	74,272	95,796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	-	(14,479)	(17,431)	(14,479)	(17,431)
可抵扣亏损	592,630	939,359	-	-	592,630	939,3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689,204	1,062,327	(14,479)	(17,431)	674,725	1,044,896

(ii) 递延税项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集团		
	于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于利润表中确认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呆坏账、存货减 值亏损及应付薪酬	27,407	(4,673)	22,734
固定资产减值亏 损及折旧差异	95,796	(21,524)	74,272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7,431)	2,952	(14,479)
可抵扣亏损	939,359	(343,855)	595,504
其他	7,442	(874)	6,5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2,573	(367,974)	684,599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税费用(续)

(ii) 递延税项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续)

	集团		
	于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于利润表 中确认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呆坏账、存货减 值亏损及应付薪 酬	42,123	(14,716)	27,407
固定资产减值亏 损及折旧差异	112,297	(16,501)	95,796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0,395)	2,964	(17,431)
可抵扣亏损	374,186	565,173	939,359
其他	11,058	(3,616)	7,4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9,269	533,304	1,052,573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实现该资产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基于历史应纳税所得额及对未来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实现期间应纳税所得额的预测，管理层认为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所得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		
	于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于利润表 中确认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呆坏账、存货减 值亏损及应付薪 酬	27,172	(4,870)	22,302
固定资产减值亏 损及折旧差异	95,796	(21,524)	74,272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7,431)	2,952	(14,479)
可抵扣亏损	939,359	(346,729)	592,6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4,896	(370,171)	674,725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税费用(续)

(ii) 递延税项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续)

	公司		
	于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于利润表 中确认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呆坏账、存货减值 亏损及应付薪酬	41,832	(14,660)	27,172
固定资产减值亏 损及折旧差异	112,297	(16,501)	95,796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0,395)	2,964	(17,431)
可抵扣亏损	374,186	565,173	939,359
其他	2,738	(2,73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0,658	534,238	1,044,896

(iii)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于相关的税务收益不太可能实现，本公司一家子公司未就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减值亏损人民币432,579千元以及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46,190千元(二零一二年：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减值亏损人民币432,579千元以及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46,190千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及各家子公司未就在中国所得税法下可抵扣亏损人民币402,138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币2,866,035千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些可抵减的税务亏损额为人民币116,764千元，人民币73,904千元，人民币79,526千元，人民币68,211千元，人民币63,733千元，分别于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二零一八年到期。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每股收益

(a) 基本

基本每股收益根据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润，除以年内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目计算，但不包括本公司购回以及持有作为库存股的普通股。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后)
净利润/(净亏损)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	2,055,328	(1,528,397)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计)(注1)	10,800,000	10,800,000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元/股)	人民币 0.190 元	人民币(0.142)元

注1：本公司优化股改承诺方案包括以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的总股本72亿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5股，其中以股票溢价人民币2,420,841千元每10股转增股本3.36股，以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179,159千元每10股转增股本1.64股(附注 23)，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达到108亿股。在计算于2012年度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时，已将本公司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36亿股的股份视同于2012年1月1日已经发行，对每股收益已相应进行了重述。

(b) 稀释

本公司无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预付租赁及其他资产

集团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千元	其他无形资产 人民币千元	长期待摊费用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748,867	83,330	306,052	1,138,249
累计摊销	(270,653)	(42,346)	—	(312,999)
账面净值	478,214	40,984	306,052	825,250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账面净值	478,214	40,984	306,052	825,250
增添	-	-	189,117	189,117
自在建工程转入(附注16)	-	-	355,717	355,717
处置	(3,300)	-	-	(3,300)
摊销费用	(15,404)	(2,919)	(171,195)	(189,518)
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	-	-	(46,143)	(46,143)
年末账面净值	459,510	38,065	633,548	1,131,123
于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44,867	81,054	633,548	1,459,469
累计摊销	(285,357)	(42,989)	—	(328,346)
账面净值	459,510	38,065	633,548	1,131,123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账面净值	459,510	38,065	633,548	1,131,123
增添	-	31	318,671	318,702
处置	(20,808)	-	-	(20,808)
摊销费用	(15,347)	(2,919)	(423,805)	(442,071)
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	-	-	(69,951)	(69,951)
年末账面净值	423,355	35,177	458,463	916,995
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08,752	81,085	458,463	1,248,300
累计摊销	(285,397)	(45,908)	—	(331,305)
账面净值	423,355	35,177	458,463	916,995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于2013年12月5日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向销售公司出售陈山油库部分资产。本次产权交易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2,260千元，包括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账面价值计人民币91,534千元(其中原值人民币407,941千元，累计折旧人民币316,407千元)、三宗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计人民币20,726千元(其中原值人民币35,974千元，累计摊销人民币15,248元)。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于产权交易基准日2013年3月31日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3]第579号)，交易价格为人民币594,147千元。扣除相关税费后上述产权交易收益为人民币464,941千元，参见附注26(c)。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催化剂，于2013年12月31日，催化剂的账面净值为人民币440,433千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614,617千元)。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预付租赁及其他资产(续)

公司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千元	其他无形资产 人民币千元	长期待摊费用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650,642	-	306,052	956,694
累计摊销	(231,255)	-	—	(231,255)
账面净值	419,387	-	306,052	725,439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账面净值	419,387	-	306,052	725,439
增添	-	-	171,682	171,682
自在建工程转入(附注16)	-	-	355,717	355,717
摊销费用	(13,031)	-	(170,283)	(183,314)
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	-	-	(46,143)	(46,143)
年末账面净值	406,356	-	617,025	1,023,381
于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50,642	-	617,025	1,267,667
累计摊销	(244,286)	-	—	(244,286)
账面净值	406,356	-	617,025	1,023,381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账面净值	406,356	-	617,025	1,023,381
增添	-	31	317,555	317,586
处置	(20,808)	-	-	(20,808)
摊销费用	(12,972)	-	(422,403)	(435,375)
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	-	-	(69,951)	(69,951)
年末账面净值	372,576	31	442,226	814,833
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14,527	31	442,226	1,056,784
累计摊销	(241,951)	-	—	(241,951)
账面净值	372,576	31	442,226	814,833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催化剂，于2013年12月31日，催化剂的账面净值为人民币440,433千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614,617千元)。

本集团在租赁土地及土地使用权的权益指预付经营租赁款，按其账面净值分析如下：

	集团		公司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2012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2012年 人民币千元
大陆地区				
-中等租赁期限	423,355	459,510	372,576	406,356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业、厂房及设备

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千元	厂房及机器设备 人民币千元	运输工具及其他 设备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3,674,088	33,052,960	1,931,843	38,658,891
累计折旧	(1,950,626)	(21,729,042)	(1,487,190)	(25,166,858)
减值亏损	(279,461)	(656,250)	(54,342)	(990,053)
账面净值	1,444,001	10,667,668	390,311	12,501,980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账面净值	1,444,001	10,667,668	390,311	12,501,980
增添	-	117,126	41,606	158,732
处置	(9,285)	(33,460)	(6,888)	(49,633)
重分类	10,783	(11,195)	412	-
自在建工程转入(附注 16)	108,629	6,391,693	27,125	6,527,447
折旧	(96,036)	(1,505,027)	(68,715)	(1,669,778)
年末账面净值	1,458,092	15,626,805	383,851	17,468,748
于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776,866	39,302,840	1,914,699	44,994,405
累计折旧	(2,039,675)	(23,023,446)	(1,476,680)	(26,539,801)
减值亏损	(279,099)	(652,589)	(54,168)	(985,856)
账面净值	1,458,092	15,626,805	383,851	17,468,748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账面净值	1,458,092	15,626,805	383,851	17,468,748
增添	-	67,223	19,502	86,725
处置	(31,837)	(69,083)	(19,789)	(120,709)
重分类	(2,919)	(16,169)	19,088	-
自在建工程转入(附注16)	98,604	1,193,177	42,955	1,334,736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15)	(3,400)	-	-	(3,400)
折旧	(98,781)	(1,934,474)	(63,366)	(2,096,621)
年末账面净值	1,419,759	14,867,479	382,241	16,669,479
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727,436	40,086,904	1,936,874	45,751,214
累计折旧	(2,028,578)	(24,571,769)	(1,500,465)	(28,100,812)
减值亏损	(279,099)	(647,656)	(54,168)	(980,923)
账面净值	1,419,759	14,867,479	382,241	16,669,479

二零一三年度折旧费用计人民币2,096,478千元计入销售成本（二零一二年度：人民币1,669,377千元）；
折旧费用计人民币143千元计入销售及管理费用（二零一二年度：人民币401千元）。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千元	厂房及机器设备 人民币千元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2,968,881	30,754,293	1,642,155	35,365,329
累计折旧	(1,586,005)	(19,967,973)	(1,274,757)	(22,828,735)
减值亏损	(51,147)	(499,891)	(6,436)	(557,474)
账面净值	1,331,729	10,286,429	360,962	11,979,120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账面净值	1,331,729	10,286,429	360,962	11,979,120
增添	-	117,126	40,956	158,082
处置	(898)	(23,845)	(3,098)	(27,841)
重分类	10,782	(11,194)	412	-
自在建工程转入(附注16)	108,453	6,341,545	16,934	6,466,932
折旧	(92,473)	(1,466,960)	(64,514)	(1,623,947)
年末账面净值	1,357,593	15,243,101	351,652	16,952,346
于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085,835	36,990,828	1,659,796	41,736,459
累计折旧	(1,677,457)	(21,251,498)	(1,301,881)	(24,230,836)
减值亏损	(50,785)	(496,229)	(6,263)	(553,277)
账面净值	1,357,593	15,243,101	351,652	16,952,34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账面净值	1,357,593	15,243,101	351,652	16,952,346
增添	-	64,494	18,595	83,089
处置	(31,835)	(68,618)	(18,353)	(118,806)
重分类	(5,599)	(13,580)	19,179	-
自在建工程转入(附注16)	98,604	1,184,792	42,550	1,325,946
折旧	(93,822)	(1,849,011)	(58,126)	(2,000,959)
年末账面净值	1,324,941	14,561,178	355,497	16,241,616
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146,619	38,084,966	1,702,938	42,934,523
累计折旧	(1,770,893)	(23,032,492)	(1,341,178)	(26,144,563)
减值亏损	(50,785)	(491,296)	(6,263)	(548,344)
账面净值	1,324,941	14,561,178	355,497	16,241,616

二零一三年度折旧费用计人民币2,000,893千元计入销售成本（二零一二年：人民币1,623,877千元）；折旧费用计人民币66千元计入销售及管理费用（二零一二年：人民币70千元）。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资性房地产

	集团 人民币千元	公司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546,412	546,412
累计折旧	(93,857)	(93,857)
账面净值	452,555	452,555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账面净值	452,555	452,555
转出至物业、厂房及设备	(168)	(168)
折旧费用	(13,250)	(13,250)
账面净值	439,137	439,137
于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546,204	546,204
累计折旧	(107,067)	(107,067)
账面净值	439,137	439,137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账面净值	439,137	439,137
自物业、厂房及设备转入(附注 14)	3,400	-
折旧费用	(13,245)	(13,245)
账面净值	429,292	425,892
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52,535	546,205
累计折旧	(123,243)	(120,313)
账面净值	429,292	425,892

投资性房地产为某办公大楼内租赁给第三方和关联人士的若干楼层。

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据现行市场内同区域同类型物业的市场价格情况，管理层估计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 1,003,105 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币 970,565 千元)，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 956,919 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币 970,565 千元)。上述公允价值的估计属于公允价值层级的第二层，即以市场上可观察输入作为估计的基础。该投资性房地产并未经过外部独立评估师评估。

于二零一三年度，本集团租金收益为人民币 40,241 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币 46,413 千元)。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在建工程

	集团		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于一月一日	612,388	3,852,692	604,866	3,781,922
增购	1,179,171	3,642,860	1,177,903	3,645,593
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附注 14)	(1,334,736)	(6,527,447)	(1,325,946)	(6,466,932)
转入预付租赁及其他资产-催化 剂(附注 13)	-	(355,717)	-	(355,717)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456,823	612,388	456,823	604,866

17 于子公司的权益

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非上市股份，以成本法计量	1,537,901	1,537,901
减：减值准备	(227,500)	(227,500)
	1,310,401	1,310,401

以上金额是本公司于其合并子公司的权益。这些子公司均是在中国成立及经营的有限公司，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对本集团的业绩或资产有重要影响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注册资本 (千元)	本公司持 有股权%	子公司持 有股权%	表决权 比例%	主要业务
上海石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	100.00	-	100.00	投资管理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 司	人民币 25,000	67.33	-	67.33	石化产品及机器 进出口贸易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美元 9,154	-	74.25	71.43	改性聚丙烯产 品生产
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美元 50,000	-	60.00	60.00	聚乙烯产品生 产
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	人民币 250,000	75.00	-	75.00	腈纶产品生产
上海金地石化有限公司	人民币 545,776	-	100.00	100.00	石化产品生产

所有子公司均未发行债券。

子公司提供贷款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委托工商银行上海金山支行向本公司提供委托贷款计人民币 105,000 千元(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5,000 千元)，年利率为 2.25% 至 3.25%(2012 年：2.25% 至 3.25%)。

本集团所有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权益均不重大。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

在资产负债表确认的数额如下：

	集团		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联营公司				
-非上市公司股份，以成本 法计量	-	-	2,206,488	2,146,488
-应占净资产	2,727,570	2,616,474	-	-
合营公司				
-非上市公司股份，以成本 法计量	-	-	127,992	127,992
-应占净资产	266,024	250,679	-	-
	<u>2,993,594</u>	<u>2,867,153</u>	<u>2,334,480</u>	<u>2,274,480</u>

在利润表确认的数额如
下：

	集团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联营公司	114,122	17,981
合营公司	16,545	14,803
	<u>130,667</u>	<u>32,784</u>

联营投资

集团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于一月一日	2,616,474	2,638,164
联营公司增资	60,000	-
应占利润	114,122	17,981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63,026)	(39,671)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27,570</u>	<u>2,616,474</u>

以下为集团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认为对集团属重大的联营。以下列载的联营的股本全部为普通股，由集团直接持有；注册成立或登记国家亦为其主要业务地点。

在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大联营投资的性质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续）

	注册成立 国家/业务地点	所有权 权益%	主要业务关系的性质	计量法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 公司「上海赛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	20	生产和分销化工产品 规划、开发和经营位于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	权益法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 公司「化学工业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	38.26	的化工工业区	权益法
上海金森石油树脂有限公 司「金森」	中华人民共和国	40	树脂产品生产	权益法
上海阿自倍尔控制仪表有 限公司「阿自倍尔」	中华人民共和国	40	控制仪表产品的销售 和技术服务	权益法

集团在联营权益并没有或有负债。

18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续)

联营投资(续)

重要联营的摘要财务资料

以上重要联营公司的摘要财务资料如下，此等公司按权益法入账。

摘要资产负债表

于2013年12月31日	上海赛科 人民币千元	化学工业区 人民币千元	金森 人民币千元	阿自倍尔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流动					
-流动资产	4,600,981	3,093,527	123,548	175,236	7,993,292
-流动负债	(2,700,388)	(1,182,769)	(14,057)	(57,374)	(3,954,588)
非流动					
-非流动资产	9,295,519	2,600,953	96,344	3,793	11,996,609
-非流动负债	(3,425,837)	(1,101,536)	-	-	(4,527,373)
净资产	7,770,275	3,410,175	205,835	121,655	11,507,940

于2012年12月31日	上海赛科 人民币千元	化学工业区 人民币千元	金森 人民币千元	阿自倍尔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流动					
-流动资产	4,131,750	3,426,207	113,479	237,427	7,908,863
-流动负债	(3,904,849)	(1,468,271)	(12,813)	(61,080)	(5,447,013)
非流动					
-非流动资产	10,109,825	2,480,241	106,887	5,261	12,702,214
-非流动负债	(3,066,271)	(1,111,834)	-	-	(4,178,105)
净资产	7,270,455	3,326,343	207,553	181,608	10,985,959

摘要综合收入表

2013年	上海赛科 人民币千元	化学工业区 人民币千元	金森 人民币千元	阿自倍尔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收入	29,369,585	5,960	307,067	257,762	29,940,374
持续经营的除税后利 润/(亏损)	199,820	123,832	10,868	30,047	364,56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总综合收益/(亏损)	199,820	123,832	10,868	30,047	364,567
来自联营的股利	-	40,000	12,586	90,000	142,586

2012年	上海赛科 人民币千元	化学工业区 人民币千元	金森 人民币千元	阿自倍尔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收入	27,157,954	6,057	273,874	275,879	27,713,764
持续经营的除税后利润/ (亏损)	(349,032)	169,232	13,985	36,145	(129,670)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续)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总综合收益/(亏损)	(349,032)	169,232	13,985	36,145	(129,670)
来自联营的股利	-	39,000	13,777	30,000	82,777

以上资料反映在联营的财务报表内呈列的数额(并非集团享有此等数额的份额), 并经就集团与联营之间会计政策的差异作出调整。

摘要财务资料的调节

所呈列的摘要财务资料与重要联营权益账面值的调节

摘要财务资料

2013年	上海赛科 人民币千元	化学工业区 人民币千元	金森 人民币千元	阿自倍尔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年初净资产	7,270,455	3,326,343	207,553	181,608	10,985,959
年度利润	199,820	123,832	10,868	30,047	364,56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年度内增资	300,000	-	-	-	300,000
年度内宣告股利	-	(40,000)	(12,586)	(90,000)	(142,586)
年末净资产	7,770,275	3,410,175	205,835	121,655	11,507,940
所占权益比例	20%	38.26%	40.00%	40.00%	
联营权益	1,554,055	1,304,733	82,334	48,662	2,989,784
未享有部分	-	(325,052)	-	-	(325,052)
账面值	1,554,055	979,681	82,334	48,662	2,664,732
2012年	上海赛科 人民币千元	化学工业区 人民币千元	金森 人民币千元	阿自倍尔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年初净资产	7,619,487	3,196,111	207,345	175,463	11,198,231
年度利润/(亏损)	(349,032)	169,232	13,985	36,145	(129,670)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年度内增资	-	-	-	-	-
年度内宣告股利	-	(39,000)	(13,777)	(30,000)	(82,777)
年末净资产	7,270,455	3,326,343	207,553	181,608	10,985,959
所占权益比例	20%	38.26%	40.00%	40.00%	
联营权益	1,454,091	1,272,659	83,021	72,643	2,882,414
未享有部份<1>	-	(325,052)	-	-	(325,052)
账面值	1,454,091	947,607	83,021	72,643	2,557,362

注<1>: 未享有部分为政府以土地向化学工业区出资并计入化学工业区资本公积, 该部份土地所取得的收益不得由其他股东享有。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续)

合营投资

集团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于一月一日	250,679	263,141
应占利润	16,545	14,803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1,200)	(27,265)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6,024</u>	<u>250,679</u>

以下列载的合营的股本全部为普通股，由本集团直接持有。

	注册成立国家/业务地点	所有权权 益%	主要业务关系的性质	计量法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公司「比欧西」	中华人民共和国	50	工业气生产和销售	权益法
上海金浦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金浦」	中华人民共和国	50	聚丙烯薄膜生产	权益法
上海石化岩谷气体开发有限公司「岩谷气体」	中华人民共和国	50	工业气生产和销售	权益法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续)

合营投资(续)

合营的摘要财务资料

以上重要合营公司的摘要财务资料如下，此等公司按权益法入账。

摘要资产负债表

于2013年12月31日

	比欧西 人民币千元	金浦 人民币千元	岩谷气体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流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832	11,845	9,027	37,704
其他流动资产（不包括现金）	54,834	69,088	21,015	144,937
流动资产总额	71,666	80,933	30,042	182,641
金融负债	(113,803)	(49,514)	(16,769)	(180,086)
其他流动负债	(12,674)	(2,025)	(2,687)	(17,386)
流动负债总额	(126,477)	(51,539)	(19,456)	(197,472)
非流动				-
非流动资产总额	403,439	101,536	103,451	608,425
非流动负债总额	-	-	(9,000)	(9,000)
净资产	348,628	130,929	105,037	584,594

于2012年12月31日

	比欧西 人民币千元	金浦 人民币千元	岩谷气体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流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532	22,108	6,962	47,602
其他流动资产（不包括现金）	47,235	59,899	23,706	130,840
流动资产总额	65,767	82,007	30,668	178,442
金融负债	(146,391)	(34,935)	(35,986)	(217,312)
其他流动负债	(55,864)	(1,278)	(3,231)	(60,373)
流动负债总额	(202,255)	(36,213)	(39,217)	(277,685)
非流动				-
非流动资产总额	441,834	105,934	112,369	660,137
非流动负债总额	-	-	-	-
净资产	305,346	151,728	103,820	560,894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续)

合营投资(续)

2013年度	比欧西 人民币千元	金浦 人民币千元	岩谷气体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收入	388,968	253,971	72,675	715,614
折旧及摊销	44,345	9,205	12,603	66,153
利息收益	247	302	99	648
利息开支	(7,568)	(1,714)	(1,742)	(11,024)
持续经营的损益/(亏损)	46,920	(18,147)	3,391	32,164
所得税开支	11,723	-	(226)	(11,497)
持续经营的除税后利润/(亏损)	35,197	(18,147)	3,617	20,66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总综合收益/(亏损)	35,197	(18,147)	3,617	20,667
来自合营的股利	-	-	2,400	2,400
2012年度	比欧西 人民币千元	金浦 人民币千元	岩谷气体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收入	399,221	268,901	74,187	742,309
折旧及摊销	45,340	9,719	6,482	61,541
利息收益	351	297	98	746
利息开支	(11,385)	(576)	(1,510)	(13,471)
持续经营的损益/(亏损)	52,555	(24,972)	5,201	32,784
所得税开支	(11,652)	-	(505)	(12,157)
持续经营的除税后利润/(亏损)	40,903	(24,972)	4,696	20,62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总综合收益/(亏损)	40,903	(24,972)	4,696	20,627
来自合营的股利	49,000	-	2,698	51,698

以上资料反映在合营的财务报表内呈列的数额(并非集团享有此等数额的份额)，并经就集团与合营之间会计政策的差异作出调整。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续)

合营投资(续)

摘要财务资料的调节

2013年度	比欧西 人民币千元	金浦 人民币千元	岩谷气体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年初净资产	305,346	151,728	103,820	560,894
年度利润/(亏损)	43,282	(20,799)	3,617	26,100
其他综合收益	-	-	-	-
年度内宣告的股利	-	-	(2,400)	(2,400)
期末净资产	348,628	130,929	105,037	584,594
所占权益比例	50.00%	50.00%	50.00%	
合营权益	174,314	65,465	52,519	292,298
未实现之顺流交易	(26,274)	-	-	(26,274)
账面值	148,041	65,465	52,519	266,024
2012年度	比欧西 人民币千元	金浦 人民币千元	岩谷气体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期初净资产	313,443	176,700	101,822	591,965
期内利润/(亏损)	40,903	(24,972)	4,696	20,62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来自合营的股利	(49,000)	-	(2,698)	(51,698)
期末净资产	305,346	151,728	103,820	560,894
所占权益比例	50.00%	50.00%	50.00%	
合营权益	152,673	75,864	51,910	280,447
未实现之顺流交易	(29,768)	-	-	(29,768)
账面值	122,905	75,864	51,910	250,679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货

	集团		公司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原材料	5,729,543	5,491,654	5,593,467	5,339,409
在产品	1,782,341	1,995,301	1,773,981	1,987,380
产成品	1,161,926	1,056,490	943,624	931,683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365,429	394,632	323,877	357,172
	<u>9,039,239</u>	<u>8,938,077</u>	<u>8,634,949</u>	<u>8,615,644</u>

存货成本列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销售成本」的金额共计人民币84,148,090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币72,057,443千元)，其中包括存货减值亏损人民币40,165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币203,556千元)。

20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

	集团		公司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	147,855	94,366	8,082	10,727
减：呆坏账减值亏损	(48)	(882)	(48)	(882)
	<u>147,807</u>	<u>93,484</u>	<u>8,034</u>	<u>9,845</u>
应收票据	2,688,897	2,046,657	2,283,709	1,896,731
关联公司欠款	2,131,133	1,052,842	1,574,025	862,139
	<u>4,967,837</u>	<u>3,192,983</u>	<u>3,865,768</u>	<u>2,768,715</u>
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	345,696	599,402	222,472	474,548
	<u>5,313,533</u>	<u>3,792,385</u>	<u>4,088,240</u>	<u>3,243,263</u>

关联公司欠款主要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应收款余额。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续)

扣除呆坏账减值亏损后之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及关联公司欠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集团		公司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一年以内	4,967,817	3,192,974	3,865,748	2,768,706
一至两年	20	9	20	9
	<u>4,967,837</u>	<u>3,192,983</u>	<u>3,865,768</u>	<u>2,768,715</u>

应收票据指银行承兑的短期应收款项，使本集团有权在到期日向银行收取全额票面金额。应收票据的到期日距离发行日一般为一个月至六个月不等。本集团在应收票据上从未承受过任何信用损失。

非关联方销售一般以现金收付制进行。信贷一般只会在经商议后，给予拥有良好交易记录的主要客户。

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集团		公司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关联公司存款	7,109	1,933	3,788	1,672
银行存款及现金	126,147	159,029	74,660	117,476
	<u>133,256</u>	<u>160,962</u>	<u>78,448</u>	<u>119,148</u>

22 股本

集团及公司	非流通股份	有限售条件 股份	境内上市的人 民币普通股 A	境外上市的 外资股 H 股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4,150,000	-	720,000	2,330,000	7,200,000
向流通股股东支付之对 价(附注 1)	(360,000)	-	360,000	-	-
公积金转股	1,895,000	-	540,000	1,165,000	3,600,000
其他	(5,685,000)	5,685,000	-	-	-
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u>	<u>5,685,000</u>	<u>1,620,000</u>	<u>3,495,000</u>	<u>10,800,000</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储备

集团

	股本溢价 人民币千元	法定盈余 公积 人民币千 元	资本公 积 人民币 千元	任意盈余 公积 人民币千 元	安全生 产 储备 人民币千 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结 余	2,420,841	3,871,256	4,180	1,280,514	21,777	3,126,995	10,725,563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 年度亏损	-	-	-	-	-	(1,528,397)	(1,528,397)
年内批准的以前年度股 利	-	-	-	-	-	(360,000)	(360,000)
安全生产储备的使用	-	-	-	-	(13,598)	13,598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结余	2,420,841	3,871,256	4,180	1,280,514	8,179	1,252,196	8,837,16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 年度利润	-	-	-	-	-	2,055,328	2,055,328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股利 转拨至法定盈余公积	-	201,220	-	-	-	(360,000)	(36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	(2,420,841)	-	-	(1,179,159)	-	-	(3,600,000)
安全生产储备的使用	-	-	-	-	(2,347)	2,347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结余	-	4,072,476	4,180	101,355	5,832	2,748,651	6,932,494

有关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参见附注 1。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储备(续)

公司

	股本溢价	法定盈余 公积	资本公 积	任意盈余 公积	安全生产 储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结余	2,420,841	3,871,256	4,180	1,280,514	14,272	2,505,952	10,097,01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年 度亏损	-	-	-	-	-	(1,448,652)	(1,448,652)
年内批准的以前年度股利	-	-	-	-	-	(360,000)	(360,000)
安全生产储备的使用	-	-	-	-	(14,272)	14,272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结余	2,420,841	3,871,256	4,180	1,280,514	-	711,572	8,288,363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年 度利润	-	-	-	-	-	1,970,023	1,970,023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股利	-	-	-	-	-	(360,000)	(360,000)
转拨至法定盈余公积	-	201,220	-	-	-	(201,220)	-
公积金转增股本	(2,420,841)	-	-	(1,179,159)	-	-	(3,600,0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结余	-	4,072,476	4,180	101,355	-	2,120,375	6,298,386

24 借款

	集团		公司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长期银行借款(附注a)				
-两至五年内偿还	627,800	860,780	600,000	840,000
-一至两年内偿还	-	370,560	-	360,000
	627,800	1,231,340	600,000	1,2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银行借款(附注a)	609,690	-	609,690	-
-短期银行借款	6,414,336	10,803,877	6,452,336	10,872,877
-短期关联方借款	70,000	220,000	70,000	220,000
	7,094,026	11,023,877	7,132,026	11,092,877
	7,721,826	12,255,217	7,732,026	12,292,877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借款(续)

附注 a: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长期借款如下:

	于2013年 12月31日 的年利率	利率种类	集团		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最后到期日						
由本公司统筹之借款:						
二零一四年	1.44%	浮动	609,690	360,000	609,690	360,000
二零一五年	5.76%-6.21%	浮动	-	240,000	-	240,000
二零一六年	5.76%	浮动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	5.76%	浮动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由子公司统筹之借款:						
二零一四年	6.40%-6.90%	浮动	-	10,560	-	-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	6.40%-6.90%	浮动	27,800	20,780	-	-
长期借款总额			1,237,490	1,231,340	1,209,690	1,200,000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			609,690	-	609,690	-
一年后到期部分			627,800	1,231,340	600,000	1,200,000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分别为**2.87%**和**2.84%**（二零一二年本集团及本公司分别为：**3.62%**和**3.61%**）。

于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无物业、厂房及设备抵押借款。

以非记账本位币存在的借款金额如下:

	集团		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美元(千元)	USD809,760	USD1,247,296	USD809,760	USD1,247,296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集团		公司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应付账款	2,739,953	2,886,616	1,739,208	1,596,894
应付票据	8,680	-	-	-
欠关联公司款项	6,663,559	3,411,279	7,092,372	4,762,170
小计	9,412,192	6,297,895	8,831,580	6,359,064
应付职工薪酬	41,418	48,008	36,107	42,959
应交税金(不含应交所得税)	836,909	668,768	821,586	663,603
应付利息	10,740	20,987	10,615	20,987
应付股利	20,918	21,548	20,918	21,548
应付工程款	342,754	463,052	342,657	461,543
其他	254,724	380,659	166,532	276,618
其他应付款小计	1,507,463	1,603,022	1,398,415	1,487,258
	10,919,655	7,900,917	10,229,995	7,846,322

于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所有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为免息，且由于在短时间内到期，故公允价值（非财务负债之客户垫款除外）约为账面值。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关联人士且属贸易性质的款项）之分析账龄如下：

	集团		公司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一个月以内或按通知	8,566,670	6,088,323	8,105,243	6,150,870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556,300	209,572	131,225	208,194
三个月以上	289,222	-	595,112	-
	9,412,192	6,297,895	8,831,580	6,359,064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主要关联方如下：

主要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集团」)	最终控股公司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上海金浦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上海石化岩谷气体开发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上海金森石油树脂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上海阿自倍尔控制仪表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上海石化沥青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上海南光石化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上海金环石油萘开发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上海化学工业区物流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宁波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天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物资装备华东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青岛炼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上海石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宁波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财务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26 关联方交易(续)

- (a)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所进行的大部分交易对象及条款，均由本公司直接母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政府机构所决定。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整个集团与供货商洽谈及协议原油供应条款，然后酌情分配给其子公司（包括本集团）。在中国政府的监管下，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广泛的石油产品销售网络，并在国内石油产品市场中占有很高的份额。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根据框架协议，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本集团提供原油、其他化工原料及代理服务。此外，本集团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石油产品、化工产品并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协议中关于上述服务和产品的定价政策如下：

如果有适用的国家(中央和地方政府)定价，应遵从国家定价；
 如果无国家定价但有适用的国家指导价，则应遵从国家指导价；或
 如果无适用的国家定价或国家指导价，则应按当时的市场价(包括任何招标价)确定。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进行的交易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石油产品销售收入	61,901,684	37,618,198
除石油产品以外销售收入	8,768,325	11,975,071
原油采购	52,898,298	41,173,864
除原油以外采购	5,847,600	8,261,218
销售代理佣金	152,331	160,903
租金收入	25,602	23,976
	<u>129,593,840</u>	<u>99,213,230</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关联方交易(续)

(b) 本集团与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进行的其他交易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产品销售及服务收入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347,176	430,089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2,711,864	2,548,068
	<u>3,059,040</u>	<u>2,978,157</u>
采购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2,280	24,445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3,923,220	3,519,612
	<u>3,935,500</u>	<u>3,544,057</u>
保险费支出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46,176	115,918
利息收入(附注i)		
-中石化财务公司	943	555
借款总额		
-中石化财务公司	3,374,845	3,361,740
归还借款		
-中石化财务公司	3,524,845	3,801,740
利息支出		
-中石化财务公司	20,762	29,716
建筑、安装工程款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87,988	436,082

附注 i: 2013 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向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入的人民币借款利率为 5.40%，美元借款利率为 1.47%(2012 年度人民币借款利率 5.49%，美元借款利率 3.50%)。

本公司董事认为附注 26(a)和 26(b)中披露的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进行的交易是根据在正常的业务过程中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有关交易所签订的协议条款进行。

(c) 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 有限公司	出售油库	资产转让	第三方评估价	594,147	99.49%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关联方交易(续)

- (d)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因进行如附注 26(a)和 26(b)所披露的采购、销售及其他交易而形成的往来余额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关联公司欠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1,912,600	867,960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074	3,884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216,459	180,998
	<u>2,131,133</u>	<u>1,052,842</u>
欠关联公司款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6,242,839	3,211,906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8,687	5,894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392,033	193,479
	<u>6,663,559</u>	<u>3,411,279</u>
存款（存款期少于 3 个月）		
-中石化财务公司	7,109	1,933
短期借款		
-中石化财务公司	70,000	220,000

- (e)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和退休计划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和责任直接或间接计划、指导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包括本集团的董事及监事。对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日常在职报酬	6,603	7,428
养老保险	181	170
	<u>6,784</u>	<u>7,598</u>

26 关联方交易(续)

(f) 退休金计划供款

本集团为员工参与了政府组织的指定供款退休金计划。本集团的员工福利计划供款列示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市政府退休金计划	277,253	264,160
补充养老保险金计划	69,735	68,763

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并没有重大未付的退休金计划供款。

(g) 与其他中国国有企业的交易

本集团是国有企业，并且在一个现时以中国政府、政府机关和机构直接或间接拥有或控制的企业（统称为「国有企业」）为主的经济体制中运营。

除了与关联方的交易外，与其他国有企业进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交易：

- 销售和采购商品及辅助原料；
- 提供和接受服务；
- 资产租赁，购入物业、厂房和设备；
- 存款及借款；及
- 使用公用事业。

执行以上交易时所遵照的条款与跟非国有企业订立的交易条款相若。本集团在订立产品和服务采购及销售的价格政策以及审批程序时并非依据对方是否为国有企业。

考虑到关联方关系对交易的影响，集团的价格政策，采购和审批程序及对理解此等关系对财务报表潜在影响所不可或缺的信息等因素，董事会认为以下关联方交易的相关金额需要披露：

(i) 与其他国有能源化工公司之交易

本集团主要的国内原油供货商为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化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艺华海进出口有限公司及珠海振戎公司，上述企业均为国有企业。

本集团向以上国有能源化工企业采购原油情况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原油采购	15,134,075	13,243,442

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无预付以上国有能源化工公司余额（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1,638 千元）。

关联方交易(续)

(g) 与其他中国国有企业的交易(续)

(ii) 与国有银行的交易

本集团于中国境内若干国有银行存有现金存款。同时，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向这些银行筹借短期和长期借款。上述短期和长期借款及银行存款的利率均由中国人民银行调控。本集团来自国有银行之存款利息收入以及付予国有银行之利息支出列示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利息收入	15,443	17,192
利息支出	355,935	436,693

本集团于中国境内国有银行的存款及贷款之余额列示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于中国境内国有银行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6,147	159,029
短期借款	6,414,336	10,803,877
长期借款	627,800	1,231,3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9,690	-
中国境内国有银行借款总额	7,651,826	12,035,217

(h) 关联方承诺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建筑、安装工程款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48,661	53,690

26 关联方交易(续)

(i) 对关联方之投资承诺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对上海赛科之项目增资	122,804	-

本公司于2013年12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按所持联营公司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上海赛科”)的股权比例对上海赛科增资30,017千美元(人民币约182,804千元)，本公司将分期以等值人民币对上海赛科出资。该增资主要为满足上海赛科实施“新建26万吨/年丙烯腈装置项目”(“丙烯腈项目”)和“乙烯装置新增增压机及与新建9万吨/年丁二烯装置和公用工程设施完善化项目”(“乙烯及丁二烯项目”)的资金需求。

于2013年12月10日，本公司完成对丙烯腈项目的第一期出资计人民币60,000千元(附注18)。于2014年3月5日，本公司完成乙烯及丁二烯项目第一期出资计人民币11,541千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无重大已签约但尚未在财务报告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股利

(a) 年度股利

	集团及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的年末股利， 每股人民币 0.05 元(二零一二年：无)	540,000	-

董事会于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提议本公司派发期末股利，每股人民币0.05元，合计人民币540,000千元。

(b) 年内批准的股利

	集团及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年内批准的股利 每股人民币0.05元(二零一二年：每股人民 币0.05元)	360,000	360,000

根据香港《公司条例》，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已派发及拟派发的股利总额已在合并利润表中披露。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合并现金流量表注释

除税前盈利/(亏损)与经营活动之现金净流入调节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币千元
税前利润/(亏损)	2,444,653	(2,016,473)
调整项目:		
利息收入	(90,484)	(86,545)
享有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的利润份额	(130,667)	(32,784)
子公司处置投资收益	-	(6,446)
利息支出	376,696	356,103
未实现汇兑损益	(417,610)	(16,887)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2,096,621	1,669,77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3,245	13,250
预付租赁及其他资产摊销	442,071	189,518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和其他长年资产(收益)/损失净额	(440,715)	20,765
营运资金变动前之经营利润	4,293,810	90,279
存货增加	(101,162)	(3,366,017)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预付款项之(增加)/减少	(691,575)	821,053
经营性应付项目之(减少)/增加	185,636	131,269
欠关联公司款项之增加净额	2,173,989	754,855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净现金	5,489,426	(1,568,561)

29 资本承担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不动产、厂房及设备		
已订约但未提准备	182,350	123,310
已经批准但未签约	784,400	1,362,263
	966,750	1,485,573

30 或有负债

国家税务总局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下发通知(国税函 664 号)要求当地相关的税务机关立即更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给予于一九九三年在香港上市的包括本公司在内的九家上市公司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上述国税函下发起,本公司根据当地税务部门的通知,二零零七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率调整至 33%。到目前为止,当地税务机关未要求本公司就该事项补缴二零零七年度以前的企业所得税。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事项没有发生新的变化。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不太可能就以上事项被要求补缴二零零七年度以前的企业所得税,因此,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未就以上未定事项于本财务报表内提取准备(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无)。

31 期后事项

附注 27 提到的董事会提议分配 2013 年度股利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B.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第 10008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石化”)的财务报表, 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上海石化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第 10008 号
(第二页，共二页)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上海石化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石化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徐 宏

中国·上海市
2014年3月27日

注册会计师 邵云飞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33,256	160,962	78,448	119,148
应收票据	五(2)	2,984,445	2,065,483	2,311,142	1,914,007
应收账款	五(3),十三(1)	1,976,496	1,082,742	1,547,731	811,738
预付款项	五(5)	5,930	90,261	1,759	82,426
其他应收款	五(4),十三(2)	48,883	40,765	25,282	15,569
存货	五(6)	9,039,239	8,938,077	8,634,949	8,615,644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297,779	513,134	202,326	419,523
流动资产合计		14,486,028	12,891,424	12,801,637	11,978,05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五(9),十三(3)	3,173,594	3,057,153	4,217,064	4,069,891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429,292	439,137	425,892	439,137
固定资产	五(11),十三(4)	16,768,602	17,622,001	16,340,739	17,105,599
在建工程	五(12),十三(5)	456,823	612,388	456,823	604,866
无形资产	五(13)	458,532	497,575	372,607	406,356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458,463	633,548	442,226	617,0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684,599	1,052,573	681,293	1,052,3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29,905	23,914,375	22,936,644	24,295,212
资产总计		36,915,933	36,805,799	35,738,281	36,273,267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6,484,336	11,023,877	6,522,336	11,092,877
应付票据	五(18)	12,680	-	-	-
应付账款	五(19)	8,851,932	5,523,248	7,853,598	5,175,493
预收款项	五(20)	507,960	758,796	441,266	675,446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41,418	48,008	36,107	42,959
应交税费	五(22)	840,682	671,231	821,586	663,603
应付利息	五(23)	10,740	20,987	10,615	20,987
应付股利	五(24)	20,918	21,548	20,918	21,548
其他应付款	五(25)	637,098	859,562	1,045,905	1,246,2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609,690	-	609,690	-
流动负债合计		18,017,454	18,927,257	17,362,021	18,939,1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8)	627,800	1,231,340	600,000	1,2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7)	180,000	190,000	180,000	19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7,800	1,421,340	780,000	1,390,000
负债合计		18,825,254	20,348,597	18,142,021	20,329,199
股东权益					
股本	一, 五(29)	10,800,000	7,200,000	10,800,000	7,200,000
资本公积	五(30)	493,922	2,914,763	493,922	2,914,763
专项储备	五(31)	5,832	8,179	-	-
盈余公积	五(32)	4,173,831	5,151,770	4,173,831	5,151,770
未分配利润	五(33)	2,358,032	915,707	2,128,507	677,5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7,831,617	16,190,419	17,596,260	15,944,068
少数股东权益	五(34)	259,062	266,783	-	-
股东权益合计		18,090,679	16,457,202	17,596,260	15,944,06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6,915,933	36,805,799	35,738,281	36,273,2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治卿

董事兼财务总监 叶国华

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主任 华新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3 年度 合并	2012 年度 合并	2013 年度 公司	2012 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5),十三(6)	115,539,829	93,072,254	102,072,862	78,855,117
减: 营业成本	五(35),十三(6)	100,477,000	86,041,072	87,254,695	72,108,8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6)	9,987,148	5,791,064	9,981,187	5,784,915
销售费用	五(37)	691,020	649,906	528,178	545,185
管理费用	五(38)	2,732,355	2,388,555	2,577,519	2,253,963
财务(收入)/费用-净额	五(39)	(189,024)	283,257	(147,308)	264,962
资产减值损失	五(41)	39,838	203,927	69,963	236,752
加: 投资收益	五(40),十三(7)	120,667	29,230	110,557	101,69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0,667	22,784	102,477	3,618
二、营业利润/(营业亏损)		<u>1,922,159</u>	<u>(2,256,297)</u>	<u>1,919,185</u>	<u>(2,237,848)</u>
加: 营业外收入	五(42)	543,142	279,838	536,226	269,218
减: 营业外支出	五(43)	72,431	56,515	72,174	55,89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392	24,670	27,354	24,0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u>2,392,870</u>	<u>(2,032,974)</u>	<u>2,383,237</u>	<u>(2,024,520)</u>
减: 所得税费用	五(44)	379,151	(507,763)	371,045	(529,794)
四、净利润/(净亏损)		<u>2,013,719</u>	<u>(1,525,211)</u>	<u>2,012,192</u>	<u>(1,494,726)</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2,003,545	(1,548,466)	-	-
少数股东损益		10,174	23,255	-	-
五、每股收益/(损失)					
基本每股收益/(损失)(人民币元)	五(45)	0.186	(0.143)	-	-
稀释每股收益/(损失)(人民币元)	五(45)	0.186	(0.143)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u>-</u>	<u>-</u>	<u>-</u>	<u>-</u>
七、综合收益总额/(亏损总额)		<u>2,013,719</u>	<u>(1,525,211)</u>	<u>2,012,192</u>	<u>(1,494,726)</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亏损总额)		2,003,545	(1,548,466)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74	23,255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治卿

董事兼财务总监 叶国华

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主任 华新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676,123	109,890,063	117,111,575	92,941,5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941	56,207	468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64,626	106,527	56,351	101,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789,690	110,052,797	117,168,394	93,043,4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022,988)	(101,960,334)	(95,703,518)	(85,342,8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59,358)	(2,543,488)	(2,489,111)	(2,378,7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15,360)	(6,673,708)	(12,888,500)	(6,581,3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611,315)	(486,788)	(596,246)	(441,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309,021)	(111,664,318)	(111,677,375)	(94,744,681)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7), 十三(8)	5,480,669	(1,611,521)	5,491,019	(1,701,2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	46,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4,226	66,936	23,383	137,5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回的现金净额		599,181	28,247	597,155	6,5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90,484	86,545	79,261	77,2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3,891	227,728	699,799	221,302
购建固定资产、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3,137)	(4,259,859)	(1,316,753)	(4,248,6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	(30,000)	(6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3,137)	(4,289,859)	(1,376,753)	(4,248,68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246)	(4,062,131)	(676,954)	(4,027,379)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37,612	53,365,372	55,018,602	53,422,1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37,612	53,365,372	55,018,602	53,422,1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155,947)	(46,779,614)	(59,163,827)	(46,843,9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0,656)	(842,488)	(709,526)	(791,573)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895)	(26,57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16,603)	(47,622,102)	(59,873,353)	(47,635,488)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8,991)	5,743,270	(4,854,751)	5,786,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8)	(2)	(14)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27,706)	69,616	(40,700)	58,091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1)	160,962	91,346	119,148	61,05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1)	133,256	160,962	78,448	119,1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治卿

董事兼财务总监 叶国华

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主任 华新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7,200,000	2,914,763	21,777	5,151,770	2,824,173	270,101	18,382,584
2012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亏损)/净利润		-	-	-	-	(1,548,466)	23,255	(1,525,211)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五(33)	-	-	-	-	(360,000)	(26,573)	(386,573)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五(31)	-	-	123,401	-	-	-	123,401
本年使用	五(31)	-	-	(136,999)	-	-	-	(136,999)
201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7,200,000	2,914,763	8,179	5,151,770	915,707	266,783	16,457,202
201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7,200,000	2,914,763	8,179	5,151,770	915,707	266,783	16,457,202
净利润		-	-	-	-	2,003,545	10,174	2,013,719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32)				201,220	(201,220)	-	-
对股东的分配	五(33)					(360,000)	(17,895)	(377,895)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五(30)	2,420,841	(2,420,841)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五(32)	1,179,159	-	-	(1,179,159)	-	-	-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五(31)	-	-	123,749	-	-	-	123,749
本年使用	五(31)	-	-	(126,096)	-	-	-	(126,096)
201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0,800,000	493,922	5,832	4,173,831	2,358,032	259,062	18,090,67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治卿

董事兼财务总监 叶国华

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主任 华新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7,200,000	2,914,763	14,272	5,151,770	2,532,261	17,813,066
2012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亏损		-	-	-	-	(1,494,726)	(1,494,726)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60,000)	(360,000)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	-	117,960	-	-	117,960
本年使用		-	-	(132,232)	-	-	(132,232)
201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7,200,000	2,914,763	-	5,151,770	677,535	15,944,068
201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7,200,000	2,914,763	-	5,151,770	677,535	15,944,068
2013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	2,012,192	2,012,192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201,220	(201,220)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60,000)	(360,000)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420,841	(2,420,841)	-	-	-	-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179,159	-	-	(1,179,159)	-	-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	-	118,309	-	-	118,309
本年使用		-	-	(118,309)	-	-	(118,309)
201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0,800,000	493,922	-	4,173,831	2,128,507	17,596,2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治卿

董事兼财务总监 叶国华

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主任 华新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原名为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于 1993 年 6 月 29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组建, 作为国有企业上海石油化工总厂重组的一部分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时由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石化集团”)直接监管与控制。

中石化集团于 2000 年 2 月 25 日完成了重组。重组完成后,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股份”)成立。作为该重组的一部分, 中石化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占本公司总股本 55.56% 的 4,000,000,000 股国有法人股股本出让给中石化股份持有。

于 2000 年 10 月 12 日, 本公司更改名称为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股份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3]443 号文《关于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 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8 日召开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 2013 年 6 月 20 日发布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向于 2013 年 8 月 16 日(股权变更登记日) 登记在册的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5 股对价股份, 总计 360,000,000 股 A 股股份。自 2013 年 8 月 20 日起, 本公司所有非流通 A 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 中石化股份承诺其所持有的 3,640,000,000 股 A 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在前项规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占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 24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社会法人股股东持有的原 150,000,000 股 A 股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在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同时,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承诺自其所持本公司的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6 个月内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 审议以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不少于 4 股(含 4 股)的议案。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本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了中石化股份关于 2013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优化股改承诺方案。该方案包括以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的总股本 7,200,000,000 股为基数，以股票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人民币 2,420,841 千元每 10 股转增股本 3.36 股，以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179,159 千元每 10 股转增股本 1.64 股，同时实施半年度现金分红每 10 股人民币 0.5 元(含税)。上述优化改革方案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经临时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08 亿股。上述资本公积金及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业务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4)第 131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业务，将原油加工以制成合成纤维、树脂和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资料载于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一节。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及借款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和收益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千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组合 1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 2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以外的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计提比例为 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	-
一到二年	30%	30%
二到三年	60%	60%
三年以上	100%	100%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集团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年	3%	2.43% 至 3.2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厂房及机器设备以及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40 年	0%至 5%	2.4%至 8.3%
厂房及机器设备	12-20 年	0%至 5%	4.8%至 8.3%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4-20 年	0%至 5%	4.8%至 25.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0-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专利权

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10-28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催化剂、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催化剂按使用年限 2-5 年平均摊销。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安全生产费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国发(2004)2号)、《上海市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通知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10)35号)以及财政部与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于2012年2月颁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按上一年度危险品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安全费用，专项用于各类安全支出。

按照上述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的相关支出。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与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 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2.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3) 预计负债

因或有事项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4)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本集团将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指定地点，由采购方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收入确认 (续)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劳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7)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集团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a)，(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i)，(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q) 由(i)，(j)，(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进行估计。如果对于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于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ii)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某些事件或情况变化显示账面金额可能无法收回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减值测试的结果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无法全部收回，则会对相关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部分计提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销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iii)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管理层在预计债务人无法偿还相关债务时，就无法偿还的部分计提坏账准备。管理层以应收款项的账龄、债务人的信誉和历史冲销记录等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如果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与之前的估计不同，则之前的估计数额会予以调整。

(iv) 存货跌价准备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损失。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管理层以可得到的资料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产成品及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过往至完工时实际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如实际售价低于估计售价或完成生产的成本高于估计成本，实际存货跌价准备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v)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此外，未来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本集团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弥补之前的所得税亏损。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估计，则需在未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盈利造成重大影响。

在评估本集团是否可能抵扣或利用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管理层首先依赖未来年度可获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支持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若要全部实现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在未来年度需要获得至少人民币 27.39 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其中在 2017 年前，即 2012 年产生的可抵扣亏损到期前，母公司必须获得人民币 23.71 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根据未来盈利预测和历史经验，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很有可能在可抵扣亏损到期前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a)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11%,13%及 17%
营业税(a)	应纳税营业额	5%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	汽油按每吨人民币 1,388 元； 柴油按每吨人民币 940.8 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7%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上海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1】111 号)，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的交通运输业务，现代服务业务，有形动产租赁业务，港口码头以及仓储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有形动产租赁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7%；交通运输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1%，现代服务业务，港口码头以及仓储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重要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石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上海	投资	1,000,000	投资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顾超然	13470096-9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	上海	贸易	25,000	石化产品及机器进出口贸易	有限责任公司	戎光道	13220602-7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控股	上海	制造	美元 9,153.8 千元	改性聚丙烯产品生产	有限责任公司	徐忠伟	60725706-4
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	上海	制造	美元 50,000 千元	聚乙烯产品生产	有限责任公司	徐忠伟	60734004-4
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	控股	浙江宁波	制造	250,000	腈纶产品生产	有限责任公司	徐忠伟	25603829-9
上海金地石化有限公司	全资	上海	制造	545,776	石化产品生产	有限责任公司	谢铁	60732552-2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上海石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38,456	无	100.00	100.00	是	-	无不一致	-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16,832	无	67.33	67.33	是	56,272	无不一致	-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75,832	无	74.25	71.43	是	29,915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董事会，由 7 名董事构成，本集团占 5 席	-
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49,374	无	60.00	60.00	是	172,875	无不一致	-
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	227,500	无	75.00	75.00	是	-	无不一致	-
上海金地石化有限公司	545,776	无	100.00	100.00	是	-	无不一致	-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人民币	—	—	23	—	—	47
银行存款 - 人民币	—	—	127,309	—	—	159,382
美元(千元)	544	6.0969	3,318	24	6.2855	148
港币(千元)	954	0.7862	750	962	0.8108	780
			<u>131,377</u>			<u>160,310</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1,856	—	—	605
			<u>133,256</u>			<u>160,962</u>

(2) 应收票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6,911	11,105
银行承兑汇票	2,977,534	2,054,378
	<u>2,984,445</u>	<u>2,065,483</u>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短期承兑汇票，六个月内到期。于 2013 年度，应收票据中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无已被质押的应收票据。

除附注七(5)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对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收票据。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贴现转让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62,141 千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43,093 千元)。金额最大的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16/10/2013	16/01/2014	16,000
浙江鑫甬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24/07/2013	24/01/2014	5,000
浙江鑫甬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15/10/2013	15/04/2014	5,000
浙江鑫甬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17/10/2013	17/04/2014	4,600
浙江鑫甬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26/07/2013	26/01/2014	3,400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续)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贴现且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其他方且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495,839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32,090 千元)。金额最大的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	30/10/2013	30/01/2014	30,000
杭州翔盛进出口有限公司	24/10/2013	24/01/2014	15,000
桐乡市中辰化纤有限公司	06/11/2013	06/02/2014	15,000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3/12/2013	23/03/2014	15,000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	22/09/2013	22/03/2014	11,300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背书给其他方且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

(3) 应收账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附注七(5))	1,828,689	989,258
应收第三方	147,855	94,366
	<u>1,976,544</u>	<u>1,083,624</u>
减：坏账准备	(48)	(882)
	<u>1,976,496</u>	<u>1,082,742</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976,476	1,082,733
一到二年	27	9
二到三年	6	7
三年以上	35	875
	<u>1,976,544</u>	<u>1,083,624</u>
减: 坏账准备	<u>(48)</u>	<u>(882)</u>
	<u>1,976,496</u>	<u>1,082,742</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 组合 1	147,855	7.48	48	0.03	94,366	8.71	882	0.93
- 组合 2	1,828,689	92.52	-	-	989,258	91.29	-	-
单项金额虽不 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	-	-	-	-	-	-	-
	<u>1,976,544</u>	<u>100.00</u>	<u>48</u>	<u>—</u>	<u>1,083,624</u>	<u>100.00</u>	<u>882</u>	<u>—</u>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参见附注二(10(b))。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c) 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一年以内	147,787	99.95	-	-	93,475	99.06	-	-
一到二年	27	0.02	9	30.00	9	0.01	3	30.00
二到三年	6	0.00	4	60.00	7	0.01	4	60.00
三年以上	35	0.03	35	100.00	875	0.92	875	100.00
	<u>147,855</u>	<u>100.00</u>	<u>48</u>	<u>—</u>	<u>94,366</u>	<u>100.00</u>	<u>882</u>	<u>—</u>

本集团并未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d) 本年度内，本集团依据附注二(10)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现单项金额重大并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需要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e) 本年度内，本集团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表期间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f)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化学纤维集 团有限公司	销售款	848	无法收回	否

(g)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1,102,681	一 年 以 内	55.79%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 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312,579	一 年 以 内	15.81%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191,319	一 年 以 内	9.68%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6,495	一 年 以 内	3.87%
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48,638	以 内	2.46%
		<u>1,731,712</u>		<u>87.61%</u>

(h) 除附注七(5)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i) 本年度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 686,774 千元(2012 年度：人民币 391,768 千元)，计入财务费用人民币 4,087 千元(2012 年度：计入财务费用人民币 1,952 千元)。

(j)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账款。

(k)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千元)	8,143	6.0969	49,648	2,308	6.2855	14,508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附注七(5))	6,896	3,388
应收第三方	42,931	40,162
	49,827	43,550
减：坏账准备	(944)	(2,785)
	48,883	40,765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8,519	40,453
一到二年	169	243
二到三年	612	12
三年以上	527	2,842
	49,827	43,550
减：坏账准备	(944)	(2,785)
	48,883	40,765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组合 1	42,931	86.16	944	2.20	40,162	92.22	2,785	6.93
- 组合 2	6,896	13.84	-	-	3,388	7.78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49,827	100.00	944	—	43,550	100.00	2,785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参见附注二(10(b))。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c)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41,623	96.95	-	-	36,119	89.93	-	-
一到二年	169	0.39	50	30.00	1,780	4.43	527	30.00
二到三年	612	1.43	367	60.00	12	0.03	7	60.00
三年以上	527	1.23	527	100.00	2,251	5.61	2,251	100.00
	<u>42,931</u>	<u>100.00</u>	<u>944</u>	<u>—</u>	<u>40,162</u>	<u>100.00</u>	<u>2,785</u>	<u>—</u>

(d) 本年度内，本集团依据附注二(10)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现单项金额重大并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需要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e) 于本报表期间，本集团没有重大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表期间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f)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海南上海石化旅 业发展有限公 司	往来款	1,500	对方无可执 行资产	否

(g)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比例
上海金山石化物流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823	一年以内	21.72%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山海关	第三方	9,157	一年以内	18.3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管道 储运分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分公 司	3,988	一年以内	8.00%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 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2,128	一年以内	4.27%
上海铁路局杭州北车辆段	第三方	1,562	一年以内	3.13%
		<u>27,658</u>		<u>55.50%</u>

(h) 除附注七(5)中列示外，上述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其他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i)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没有外币余额。

(5) 预付款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第三方	5,929	48,891
预付关联方(附注七(5))	<u>1</u>	<u>41,370</u>
	<u>5,930</u>	<u>90,261</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预付款项(续)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5,930	100%	90,261	100%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b)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预付 账款总 额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泰州海关	第三方	1,107	18.67%	一年以内	预付海关保 证金
爱思开综合化学 国际贸易（上海） 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57	17.82%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市电力公司 金山供电分公司	第三方	743	12.53%	一年以内	预付电费
上海博凯石化设 备检修安装有限 公司	第三方	520	8.77%	一年以内	预付维修货 款
中国太平洋财产 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469	7.91%	一年以内	预付财产保 险费
		<u>3,896</u>	<u>65.70%</u>		

(c) 除附注七(5)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预付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5,730,660	1,117	5,729,543	5,492,795	1,141	5,491,654
在产品	1,790,706	8,365	1,782,341	2,004,536	9,235	1,995,301
库存商品	1,199,971	38,045	1,161,926	1,110,940	54,450	1,056,490
零配件及 低值易耗 品	419,003	53,574	365,429	441,244	46,612	394,632
	<u>9,140,340</u>	<u>101,101</u>	<u>9,039,239</u>	<u>9,049,515</u>	<u>111,438</u>	<u>8,938,077</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141	-	(24)	-	1,117
在产品	9,235	5,940	-	(6,810)	8,365
库存商品	54,450	27,287	-	(43,692)	38,045
零配件及 低值易耗 品	46,612	7,007	(45)	-	53,574
	<u>111,438</u>	<u>40,234</u>	<u>(69)</u>	<u>(50,502)</u>	<u>101,101</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续)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转销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本年无	价值回升	-
在产品	在产品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本年对外销售	0.38%
库存商品	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本年对外销售	3.64%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价值回升	0.01%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增值税	157,828	396,991
催化剂-流动部分	69,951	46,143
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	70,000	70,000
	<u>297,779</u>	<u>513,134</u>

(8) 长期股权投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266,024	250,679
联营企业(b)	2,907,570	2,806,474
	<u>3,173,594</u>	<u>3,057,153</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3,173,594</u>	<u>3,057,153</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权 益变动						
(i) 母公司之合营企业													
上海石化比欧 西气体有限 责任公司	权益法	127,992	122,905	-	25,135	-	-	148,040	50%	50%	无不一致	-	-
(ii) 下属子公司之合营企业													
上海金浦塑料 包装材料有 限公司	权益法	83,879	75,864	-	(10,399)	-	-	65,465	50%	50%	无不一致	-	-
上海石化岩谷 气体开发有 限公司	权益法	37,957	51,910	-	1,809	(1,200)	-	52,519	50%	50%	无不一致	-	-
			<u>250,679</u>	<u>-</u>	<u>16,545</u>	<u>(1,200)</u>	<u>-</u>	<u>266,024</u>				<u>-</u>	<u>-</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 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权 益变动						
(i)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上海赛科石油 化工有限责任 公司	权益法	1,548,718	1,454,091	60,000	39,964	-	-	1,554,055	20%	25%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 董事会，由 8 名董事 构成，本集团占 2 席	-	-
上海化学工业 区发展有限公 司	权益法	907,770	1,137,607	-	37,378	(15,304)	-	1,159,681	38.26%	25%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 董事会，由 8 名董事 构成，本集团占 2 席	-	-
(ii) 下属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上海金森石油 树脂有限公司	权益法	77,503	83,021	-	4,348	(5,035)	-	82,334	40%	40%	无不一致	-	-
上海阿自倍尔 控制仪表有限 公司	权益法	9,776	72,643	-	12,019	(36,000)	-	48,662	40%	40%	无不一致	-	-
其他	权益法		59,112	-	10,413	(6,687)	-	62,838			无不一致	-	-
			<u>2,806,474</u>	<u>60,000</u>	<u>104,122</u>	<u>(63,026)</u>	<u>-</u>	<u>2,907,570</u>				<u>-</u>	<u>-</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对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合营企业 -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50%	50%	475,105	126,477	348,628	388,968	35,197
上海金浦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50%	50%	182,468	51,539	130,929	253,971	(18,147)
上海石化岩谷气体开发有限公司	50%	50%	133,493	28,456	105,037	72,675	3,617
联营企业 -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	25%	13,896,500	6,126,225	7,770,275	29,369,585	200,300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38.26%	25%	6,162,068	2,284,305	3,877,763	5,960	100,065
上海金森石油树脂有限公司	40%	40%	219,892	14,057	205,835	307,067	10,868
上海阿自倍尔控制仪表有限公司	40%	40%	179,029	57,374	121,655	257,762	30,047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
原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546,204
自固定资产转入(附注五(11))	6,33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u>552,534</u>
累计折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07,067)
自固定资产转入(附注五(11))	(2,930)
本年计提	(13,24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u>(123,242)</u>
账面价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u>429,292</u>
2012 年 12 月 31 日	<u>439,137</u>

2013 年度，本集团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400 千元(原价：人民币 6,330 千元)的房屋改为出租(附注五(11))，自改变用途之日起，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于 2013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13,245 千元(2012 年度：人民币 13,250 千元)，未计提减值准备 (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厂房及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3,799,203	39,713,232	1,926,825	45,439,260
本年重分类	(3,046)	(18,293)	21,339	-
本年增加	-	67,223	19,502	86,725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 五(12))	98,604	1,193,177	42,955	1,334,736
本年减少	(159,017)	(458,043)	(73,677)	(690,737)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 产(附注五(10))	(6,330)	-	-	(6,33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729,414	40,497,296	1,936,944	46,163,654
累计折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43,714	23,307,927	1,479,762	26,831,403
本年重分类	(127)	(2,124)	2,251	-
本年计提	99,832	1,963,176	64,308	2,127,316
本年减少	(111,799)	(384,027)	(45,834)	(541,660)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 产(附注五(10))	(2,930)	-	-	(2,93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28,690	24,884,952	1,500,487	28,414,129
减值准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79,099	652,589	54,168	985,856
本年重分类	-	-	-	-
本年计提	-	-	-	-
本年减少	-	(4,933)	-	(4,93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79,099	647,656	54,168	980,923
账面价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421,625	14,964,688	382,289	16,768,602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476,390	15,752,716	392,895	17,622,001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2013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2,127,316 千元(2012 年: 人民币 1,699,877 千元), 其中计入营业成本、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055,702 千元、人民币 143 千元及人民币 71,471 千元 (2012 年度: 人民币 1,618,759 千元、人民币 401 千元及人民币 80,717 千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1,334,736 千元(2012 年度: 人民币 6,527,447 千元)。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5 日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 向销售公司出售陈山油库部分资产。本次产权交易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5,695 千元, 包括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账面价值计人民币 114,969 千元(其中原值人民币 440,356 千元, 累计折旧人民币 325,387 千元)、三宗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计人民币 20,726 千元(其中原值人民币 35,974 千元, 累计摊销人民币 15,248 元)。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于产权交易基准日 2013 年 3 月 31 日评估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3]第 579 号), 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594,147 千元。扣除相关税费后上述产权交易收益为人民币 441,506 千元, 参见附注七(4)(c)。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用作抵押的固定资产。

(12) 在建工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在建工程	456,823	-	456,823	612,388	-	612,388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附注五(11))	其他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1#乙二醇装置增产环氧乙烷结构调整	128,870	29,277	79,377	(108,654)	-	-	84.31%	100.00%	自有资金
2#乙烯新区 SL-II 型裂解炉节能改造项目	114,950	79,992	23,367	(103,359)	-	-	89.92%	100.00%	自有资金
恶臭污染治理项目	53,557	-	48,204	(48,204)	-	-	90.01%	100.00%	自有资金
热电部二号装置锅炉达标提效项目	33,640	19,957	8,665	(28,622)	-	-	85.08%	100.00%	自有资金
上海石化沥青储运调合系统完善化项目	23,000	-	4,787	-	-	4,787	20.81%	20.81%	自有资金
炼油部常减压装置三顶瓦斯脱硫	9,975	-	6,912	-	-	6,912	69.30%	69.30%	自有资金
热电部 2#-4#炉高温省煤器更新改造	9,960	-	8,804	-	-	8,804	88.39%	88.39%	自有资金
上海石化公司第二档案库房改造	9,023	-	4,614	-	-	4,614	51.14%	51.14%	自有资金
丙烯腈装置反应气体冷却器在线清堵	7,660	-	6,362	-	-	6,362	83.06%	83.06%	自有资金
涤纶部西区空压站空压机改造	7,607	-	6,466	-	-	6,466	85.00%	85.00%	自有资金
环保水务部工业水系统排泥水回收	6,890	-	4,137	-	-	4,137	60.05%	60.05%	自有资金
储运部液化气系统优化改造	5,063	-	4,108	-	-	4,108	81.14%	81.14%	自有资金
2#聚酯 1、2、6 号线 F-33 过滤器改造	4,701	-	4,508	-	-	4,508	95.89%	95.89%	自有资金
其他事业部零星项目	-	483,162	968,860	(1,045,897)	-	406,125			自有资金
		<u>612,388</u>	<u>1,179,171</u>	<u>(1,334,736)</u>	<u>-</u>	<u>456,823</u>			

于 2013 年度，未发生资本化利息(2012 年度：人民币 110,306 千元)。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b) 重大在建工程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的工程进度分析如下：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备注
上海石化沥青储运调合系统完善化项目	20.81%	主体尚未开工，外围配套管道完成
炼油部常减压装置三顶瓦斯脱硫	69.30%	主体建设完成，外围配套管道已完成 50%
热电部 2#-4#炉高温省煤器更新改造	88.39%	主体建设完成，正进行设备调试
上海石化公司第二档案库房改造	51.14%	主体建设完成，设备尚未配齐
丙烯腈装置反应气体冷却器在线清堵	83.06%	主体建设完成，正进行设备调试
涤纶部西区空压站空压机改造	85.00%	主体尚在建设中
环保水务部工业水系统排泥水回收	60.05%	土建结构已完成，设备尚未配齐
储运部液化气系统优化改造	81.14%	主体建设完成，正进行设备调试
2#聚酯 1、2、6 号线 F-33 过滤器改造	95.89%	主体建设完成，管道配件尚未完成

(13)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其他无形资产	合计
原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744,867	95,339	840,206
本年增加	-	31	31
本年减少(附注五(11))	(36,115)	-	(36,11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u>708,752</u>	<u>95,370</u>	<u>804,122</u>
累计摊销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85,357	57,274	342,631
本年计提	15,347	2,919	18,266
本年减少(附注五(11))	(15,307)	-	(15,30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u>285,397</u>	<u>60,193</u>	<u>345,590</u>
账面价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u>423,355</u>	<u>35,177</u>	<u>458,532</u>
2012 年 12 月 31 日	<u>459,510</u>	<u>38,065</u>	<u>497,575</u>

于 2013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18,266 千元(2012 年度：人民币 18,323 千元)。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长期待摊费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 销	其他减少 (附注五 (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减少 的原因
催化剂	614,617	317,555	(421,788)	(69,951)	440,433	转入其他 流动资产
经营租赁固定 资产改良支出	17,484	559	(1,716)	-	16,327	-
其他	1,447	557	(301)	-	1,703	-
	<u>633,548</u>	<u>318,671</u>	<u>(423,805)</u>	<u>(69,951)</u>	<u>458,463</u>	-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坏账及存货跌价准 备	13,624	54,494	16,526	66,10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及折旧差异	74,272	297,089	95,796	383,183
以固定资产出资及 出售固定资产予合 营企业	6,568	26,273	7,442	29,768
应付工资及社保福 利费	9,027	36,107	10,740	42,959
其他递延所得税资 产	83	335	141	566
可抵扣亏损	595,504	2,382,015	939,359	3,757,434
	<u>699,078</u>	<u>2,796,313</u>	<u>1,070,004</u>	<u>4,280,01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借款费用资本化	<u>(14,479)</u>	<u>(57,916)</u>	<u>(17,431)</u>	<u>(69,724)</u>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1,015	482,414
可抵扣亏损	<u>402,138</u>	<u>2,866,035</u>
	<u>883,153</u>	<u>3,348,449</u>

按照附注二(26)所载的会计政策，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金甬睛纶有限公司(“金甬公司”)不太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主要为该子公司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432,579 千元及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 46,190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432,579 千元及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 46,190 千元)。

按照附注二(26)所载的会计政策，本集团在可预见的未来不大可能获得足够的可用于抵扣有关亏损的未来应税利润，因此本集团尚未就子公司金甬公司的累计可抵扣亏损人民币 261,381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26,685 千元)、投发公司的累计可抵扣亏损人民币 90,179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4,119 千元)、金地公司的累计可抵扣亏损人民币 25,452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3,272 千元)以及金山宾馆的累计可抵扣亏损 25,126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590 千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现行税法，这些可抵扣亏损将于 2014 年至 2018 年之间到期。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	2,527,630
2014	116,764	116,764
2015	73,904	73,904
2016	79,526	79,526
2017	68,211	68,211
2018	63,733	-
	<u>402,138</u>	<u>2,866,035</u>

(e)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79)	(17,4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u>14,479</u>	<u>17,431</u>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u>2013 年 12 月 31 日</u>		<u>2012 年 12 月 31 日</u>	
	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净额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净额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4,599	2,738,397	1,052,573	4,210,2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u>-</u>	<u>-</u>	<u>-</u>	<u>-</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资产减值准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667	383	(710)	(2,348)	992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附注五(3))	882	14	-	(848)	4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附注五(4))	2,785	369	(710)	(1,500)	944
存货跌价准备(附注五(6))	111,438	40,234	(69)	(50,502)	101,10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附注五(11))	985,856	-	-	(4,933)	980,923
	<u>1,100,961</u>	<u>40,617</u>	<u>(779)</u>	<u>(57,783)</u>	<u>1,083,016</u>

(17)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币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银行借款	人民币	2,087,000	2,964,000
	美元	4,327,336	7,839,877
- 关联方借款	人民币	70,000	220,000
		<u>6,484,336</u>	<u>11,023,877</u>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87%(2012 年 12 月 31 日：3.62%)。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按期偿还之短期借款(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应付票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2,680</u>	<u>-</u>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12,680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

(19) 应付账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款(附注七(5))	6,613,523	3,374,912
应付第三方款	<u>2,238,409</u>	<u>2,148,336</u>
	<u>8,851,932</u>	<u>5,523,248</u>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无个别重大的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

除附注七(5)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a) 应付账款中包含以下外币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千元)	134,218	6.0969	818,327	177,017	6.2855	1,112,730
日元(千元)	7,786	0.0578	452	2,986	0.0730	218
			<u>818,779</u>			<u>1,112,948</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预收款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关联方款(附注七(5))	6,416	20,516
预收第三方款	501,544	738,280
	<u>507,960</u>	<u>758,796</u>

预收账款余额主要为预收货款。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无个别重大的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

除附注七(5)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预收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60	1,465,709	(1,470,769)	-
职工福利费	-	271,510	(271,510)	-
社会保险费	36,348	555,035	(555,907)	35,4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570	150,076	(150,916)	10,730
基本养老保险费	21,804	277,253	(277,405)	21,652
失业保险费	1,683	21,156	(21,295)	1,544
工伤保险费	496	6,467	(6,447)	516
生育保险费	795	10,848	(10,609)	1,034
补充医疗保险	-	19,500	(19,500)	-
补充养老保险	-	69,735	(69,735)	-
住房公积金	-	150,160	(150,160)	-
辞退福利	-	2,463	(2,463)	-
其他	6,600	207,891	(208,549)	5,942
	<u>48,008</u>	<u>2,652,768</u>	<u>(2,659,358)</u>	<u>41,418</u>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

根据有关法规，本集团为员工参加了由上海市政府组织的定额供款退休金统筹计划。自 2013 年 10 月 1 日起，根据沪府办发[2013]62 号通知，该缴纳比例调整为 21%(2012 年度：22%)。

此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部于 2004 年 1 月 6 日发出之文件(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0 号)的建议，本集团为员工设立了一项补充定额供款养老保险计划。本集团员工在本集团服务达一年或以上的均可参与。本集团与参与员工根据有关细则将定额投保金计入员工个人补充养老保险账户。此计划之资金与本集团之资金分开处理并由员工代表及本集团代表所组成的委员会管理。

除上述定额及补充定额供款之外，本集团没有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责任。于 2013 年度，本集团对以上定额及补充定额供款分别为人民币 277,253 千元及人民币 69,735 千元(2012 年度：人民币 264,160 千元及人民币 68,763 千元)。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根据本集团的员工削减计划，本集团于 2013 年度就员工接受辞退计划而发生的减员费用为人民币 2,463 千元(2012 年度：人民币 7,388 千元)。

(22) 应交税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消费税	691,449	578,959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9,174	40,637
应交教育税附加	28,046	29,026
应交土地使用税	22,687	-
应交房产税	16,082	-
应交土地增值税	14,941	-
应交个人所得税	5,900	7,270
应交企业所得税	3,773	2,463
应交增值税	1,669	289
应交营业税	1,300	1,486
其他	15,661	11,101
	<u>840,682</u>	<u>671,231</u>

(23) 应付利息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 利息——人民币	1,056	2,20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 利息——美元	2,305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379	18,787
	<u>10,740</u>	<u>20,987</u>

(24) 应付股利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 A 股股利	20,918	20,880
应付 H 股股利	-	668
	<u>20,918</u>	<u>21,548</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其他应付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款(附注七(5))	39,620	15,851
应付第三方款	597,478	843,711
	<u>637,098</u>	<u>859,562</u>

(a)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除尚未支付的工程质保金以外，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b) 除附注七(5)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c) 其他应付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设备工程款	342,754	463,052
质保金	45,354	45,469
应付关联方款项 (附注七(5))	39,620	15,851
销售折扣	38,774	45,499
预提费用	36,748	138,131
押金	10,438	12,403
代扣社保	10,183	10,331
其他	113,227	128,826
	<u>637,098</u>	<u>859,562</u>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u>609,690</u>	<u>-</u>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起始 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三井住友银行(中 国)有限公司	2013-4-2	2014-9-30	美元	1.443	100,000 千元	609,690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收益	<u>180,000</u>	<u>190,000</u>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收益主要为获取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于获得时确认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借款

	币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人民币	<u>627,800</u>	<u>1,231,340</u>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5.78%(2012 年 12 月 31 日：5.86%)。

(a)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 金额	人民币 金额	外币 金额	人民币 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 上海金山支行	2012.9.14	2017.2.10	人民币	5.760	-	200,000	-	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上海金山支行	2012.7.18	2016.12.14	人民币	5.760	-	100,000	-	1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上海金山支行	2012.8.16	2016.12.14	人民币	5.760	-	100,000	-	1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上海金山支行	2012.7.30	2017.2.10	人民币	5.760	-	100,000	-	1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上海金山支行	2012.3.12	2016.12.14	人民币	5.760	-	90,000	-	90,000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非流通股份 -							
法人股	4,150,000	-	(360,000)	1,895,000	(5,685,000)	(4,150,000)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法人股	-	-	-	-	5,685,000	5,685,000	5,685,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720,000	-	360,000	540,000	-	900,000	1,620,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H 股	2,330,000	-	-	1,165,000	-	1,165,000	3,495,000
	<u>7,200,000</u>	<u>-</u>	<u>-</u>	<u>3,600,000</u>	<u>-</u>	<u>3,600,000</u>	<u>10,800,000</u>

本公司于1993年6月29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登记成立，注册资金为人民币4,000,000,000元，全部注册资金系由本公司的上级控股公司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以原上海石油化工总厂的部分资产折股投入。

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委发[1993]30号文批复，本公司于1993年7月和9月在香港、纽约、上海和深圳公开发行22.3亿股股票，其中H股16.8亿股，A股5.5亿股。5.5亿股A股中，含社会个人股4亿股(其中上海石化地区职工股1.5亿股)，社会法人股1.5亿股。H股股票于1993年7月26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同时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以美国存托凭证方式挂牌交易；A股股票于1993年1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62.3亿股，其中国家股40亿股，社会法人股1.5亿股，社会个人股4亿股，H股16.8亿股。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续)

按照本公司1993年7月公布之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于1994年4月5日至6月10日在中国境内发行了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的普通股A股3.2亿股，发行价人民币2.4元。该等股份于1994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至此，本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62.3亿股增至65.5亿股。

1996年8月22日，本公司向国际投资者配售发行5亿股H股；1997年1月6日，本公司又向国际投资者配售发行1.5亿股H股。至此，本公司总股本达到72亿股，其中H股23.3亿股。

1998年，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重组为中石化集团。

2000年2月28日，中石化集团经批准，在资产重组的基础上设立中石化股份，作为资产重组的一部分，中石化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注入中石化股份。重组完成后，中石化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40亿国家股转由中石化股份持有，股份性质变更为国有法人股。

上述所有A股及H股在重大方面均享有相等权益。

上述已发行及缴足的股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分别于1993年10月27日，1994年6月10日，1996年9月15日及1997年3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续)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3]443号文《关于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本公司于2013年7月8日召开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2013年6月20日发布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该股权分置改革分案，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向于2013年8月16日（股权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A股股东每10股支付5股对价股份，总计360,000,000股A股股份。自2013年8月20日起，本公司所有非流通A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中石化股份承诺其所持有的3,640,000,000股A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占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24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社会法人股股东原持有的150,000,000股A股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承诺自其所持本公司的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6个月内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以公积金每10股转增不少于4股(含4股)的议案。

公司于2013年8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了中石化股份关于2013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优化股改承诺方案。该方案包括以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的总股本7,200,000,000股为基数，以股票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人民币2,420,841千元每10股转增股本3.36股，以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179,159千元每10股转增股本1.64股，同时实施半年度现金分红每10股人民币0.5元(含税)。上述优化改革方案于2013年10月22日经临时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08亿股。上述资本公积金及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业务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4)第131号验资报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续)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非流通股份 -							
法人股	4,150,000	-	-	-	-	-	4,15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720,000	-	-	-	-	-	720,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H 股	2,330,000	-	-	-	-	-	2,330,000
	7,200,000	-	-	-	-	-	7,200,000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资本公积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附注五(2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420,841	-	(2,420,841)	-
国家投资补助	412,370	-	-	412,370
港口建设费返还	32,485	-	-	32,485
其他	49,067	-	-	49,067
	<u>2,914,763</u>	<u>-</u>	<u>(2,420,841)</u>	<u>493,922</u>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420,841	-	-	2,420,841
国家投资补助	412,370	-	-	412,370
港口建设费返还	32,485	-	-	32,485
其他	49,067	-	-	49,067
	<u>2,914,763</u>	<u>-</u>	<u>-</u>	<u>2,914,763</u>

(31) 专项储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用	<u>8,179</u>	<u>123,749</u>	<u>(126,096)</u>	<u>5,832</u>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用	<u>21,777</u>	<u>123,401</u>	<u>(136,999)</u>	<u>8,179</u>

专项储备为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计提的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用余额(附注二(20))。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盈余公积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附注五(2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871,256	201,220	-	4,072,476
任意盈余公积金	1,280,514	-	(1,179,159)	101,355
	<u>5,151,770</u>	<u>201,220</u>	<u>(1,179,159)</u>	<u>4,173,831</u>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871,256	-	-	3,871,256
任意盈余公积金	1,280,514	-	-	1,280,514
	<u>5,151,770</u>	<u>-</u>	<u>-</u>	<u>5,151,770</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于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01,220 千元(2012 年度：无)。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于本年度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2012 年度：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未分配利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915,707	2,824,17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2,003,545	(1,548,4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五(32))	(201,220)	-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360,000)	(36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358,032</u>	<u>915,707</u>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 139,663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8,791 千元)，其中子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10,872 千元(2012 年度：人民币 10,285 千元)。

本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中石化股份关于 2013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优化股改承诺方案。该方案包括以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的总股本 72 亿股为基数，以股票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人民币 2,420,841 千元每 10 股转增股本 3.36 股，以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179,159 千元每 10 股转增股本 1.64 股，同时实施半年度现金分红每 10 股人民币 0.5 元(含税)。上述优化改革方案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经临时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

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议并审议通过年末现金股利分红每 10 股人民币 0.5 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540,000 千元，上述现金股利分红方案尚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72,875	186,829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6,272	50,614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29,915	29,340
	<u>259,062</u>	<u>266,783</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14,963,153	92,636,597
其他业务收入	576,676	435,657
	<u>115,539,829</u>	<u>93,072,254</u>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00,144,795	85,717,599
其他业务成本	332,205	323,473
	<u>100,477,000</u>	<u>86,041,072</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本集团主营业务主要属于石化行业。

按产品分析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合成纤维	3,264,518	3,496,104	3,344,190	3,565,458
树脂及塑料	14,440,279	14,220,894	14,828,298	15,406,407
中间石化产品	18,682,958	15,967,952	18,161,380	15,152,463
石油产品	66,920,837	55,161,875	43,754,793	39,319,469
贸易	11,159,112	10,970,379	12,025,361	11,836,346
其他产品	495,449	327,591	522,575	437,456
	<u>114,963,153</u>	<u>100,144,795</u>	<u>92,636,597</u>	<u>85,717,599</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人民币 72,525,858 千元(2012 年: 人民币 51,225,081 千元),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2.77%(2012 年: 55.04%), 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58,822,649	50.91%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5,621,557	4.87%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	3,143,763	2.7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485,244	2.15%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2,452,645	2.12%
	<u>72,525,858</u>	<u>62.77%</u>

(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缴标准
消费税	8,604,667	5,064,648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 本集团需就集团销售的汽油及柴油分别按每吨人民币 1,388 元及人民币 940.8 元缴纳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0,866	420,127	缴纳消费税、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7%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573,231	300,362	缴纳消费税、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5%
营业税	8,384	5,927	应税营业收入的 5%
	<u>9,987,148</u>	<u>5,791,064</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销售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装卸运杂费	379,354	326,683
代理手续费	152,331	160,903
商品存储物流费	72,537	57,298
职工薪酬	59,199	57,449
其他	27,599	47,573
	<u>691,020</u>	<u>649,906</u>

(38) 管理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修理费	1,126,828	984,486
职工薪酬	896,983	860,678
行政性收费	122,639	66,518
税费	115,058	90,360
折旧摊销费	91,754	86,179
研究开发费	67,315	72,174
警卫消防费	60,931	40,596
其他	250,847	187,564
	<u>2,732,355</u>	<u>2,388,555</u>

(39) 财务(收入)/费用-净额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支出	376,696	466,409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110,306)
减：利息收入	(90,484)	(86,545)
汇兑损益-净额	(487,173)	3,835
其他	11,937	9,864
	<u>(189,024)</u>	<u>283,257</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投资收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a)	120,667	22,7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6,446
	<u>120,667</u>	<u>29,230</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a)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占本集团利润总额 5% 以上的被投资单位, 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9,964	(75,251)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37,378	55,477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25,135	23,392
上海阿自倍尔控制仪表有限公司	12,019	14,554
上海金浦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0,399)	4,131
	<u>104,097</u>	<u>22,303</u>

(41) 资产减值损失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	14	237
其他应收款	(341)	134
存货	40,165	203,556
	<u>39,838</u>	<u>203,927</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营业外收入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入 2013 年度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附注五 (11))	444,672	3,905	444,672
政府补助(a)	59,658	221,044	59,658
其他	38,812	54,889	38,812
	<u>543,142</u>	<u>279,838</u>	<u>543,142</u>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补偿已发生的科研支出 的财政补贴	29,749	24,421
地方教育费附加返还	17,636	159,536
递延收益摊销	10,000	10,000
其他	2,273	27,087
	<u>59,658</u>	<u>221,044</u>

(43) 营业外支出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入 2013 年度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补贴支出	41,574	31,808	41,574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392	24,670	27,392
其他	3,465	37	3,465
	<u>72,431</u>	<u>56,515</u>	<u>72,431</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所得税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177	21,97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367,974	(529,736)
	<u>379,151</u>	<u>(507,763)</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润/(亏损)总额	<u>2,392,870</u>	<u>(2,032,974)</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598,218	(508,244)
权益法核算下投资收益的税务影响	(30,167)	(10,800)
其他非课税收益	(9,918)	(10,396)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609	2,780
上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及查补所得税	3,138	2,4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02,721)	(679)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59	46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5,933	17,053
所得税费用	<u>379,151</u>	<u>(507,763)</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重述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亏损)	2,003,545	(1,548,46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u>10,800,000</u>	<u>10,800,000</u>
基本每股收益/(损失)	<u>0.186</u>	<u>(0.143)</u>

如附注一所述，本公司优化股改承诺方案包括以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的总股本 72 亿股为基数，以股票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人民币 2,420,841 千元每 10 股转增股本 3.36 股，以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179,159 千元每 10 股转增股本 1.64 股(附注五(29))，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达到 108 亿股。在计算于 2012 年度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时，已将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 36 亿股的股份视同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已经发行，对每股收益已相应进行了重述。

(b)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无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补贴收入	49,658	100,077
其他	14,968	6,450
	<u>64,626</u>	<u>106,527</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代理手续费	152,331	160,903
行政性收费	122,639	66,518
商品存储物流费	72,537	57,298
研究开发费	67,315	72,174
警卫消防费	60,931	40,596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33,295	20,948
其他	102,267	68,351
	<u>611,315</u>	<u>486,788</u>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收入	<u>90,484</u>	<u>86,545</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净亏损)	2,013,719	(1,525,211)
加：资产减值损失	39,838	203,92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3,245	13,250
固定资产折旧	2,127,316	1,699,877
无形资产摊销	18,266	18,3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3,805	171,195
处置固定资产的(利得)/损失	(417,280)	20,765
财务(收入)/费用-净额	(131,398)	273,393
投资收益	(120,667)	(29,2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367,974	(529,736)
存货的增加	(141,327)	(3,569,5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1,769,539)	407,1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059,064	1,247,971
专项储备减少	(2,347)	(13,598)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480,669</u>	<u>(1,611,521)</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33,256	160,96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60,962	91,3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27,706)</u>	<u>69,61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3	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1,377	160,3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56	60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33,256</u>	<u>160,962</u>

六 分部信息

分部信息是按照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来编制的。分部报告的形式是基于本集团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确定以下五个报告分部，其报告形式与呈报予主要经营决策者用以决定各分部进行资源分配及评价业绩的报告形式一致。本集团并不存在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合并为一个报告分部的情况。

本集团是按照经营收益来评估各个业务分部的表现和做出资源分配，而没有考虑财务费用、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影响。本集团各个分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主要会计政策（附注二(29)）所述的相同。分部间转让定价是按本集团政策以成本加适当的利润确认。

六 分部信息(续)

本集团主要以五个业务分部经营：石油产品、中间石化产品、合成纤维、树脂和塑料及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石油产品、中间石化产品、合成纤维、树脂和塑料都是由主要原材料原油经过中间步骤生产而成。各分部的产品如下：

- (i) 本集团的石油产品分部设有原油蒸馏设备，用以生产减压柴油及煤柴油，作为本集团下游加工设备的原料使用。渣油及低辛烷值汽油主要是作为原油蒸馏过程的联产品而产生。部分渣油会被深度加工成为合格的炼制汽油及柴油。此外，本集团亦有生产多种交通、工业及家用加热燃料，如柴油、航空煤油、重油及液化石油气等。
- (ii) 中间石化产品分部主要生产对二甲苯、苯和丁二烯等。本集团所生产的中间石化产品作为原材料用以生产本集团的其他石化产品、树脂、塑料及合成纤维，同时销售给外部客户。
- (iii) 合成纤维分部主要生产涤纶及腈纶纤维等，主要供纺织及服饰行业使用。
- (iv) 树脂和塑料分部主要生产聚脂切片、聚乙烯树脂和薄膜、聚丙烯树脂及聚乙烯醇粒子等。聚脂切片是应用于涤纶纤维加工及生产涂料和容器方面。聚乙烯树脂则是应用于生产电缆绝缘料、地膜及注模产品(如家庭用品及玩具)。聚丙烯树脂是应用于生产薄膜、板材，以及注模产品(如家庭用品、玩具、家用电器及汽车零件)方面。
- (v) 本集团的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分部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产品的进出口贸易。
- (vi) 其他业务分部是指在规模上未足以值得报告的业务分部。这些分部包括消费产品及服务，以及各类其他商业活动，而所有这些分部均未有归入上述五项业务分部内。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包括了与该分部直接相关以及可按合理基准分摊的项目。未分配项目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递延所得税资产、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及其相关利息收入、投资性房地产及其相关折旧费用、借款及利息费用和总部资产及其相关费用。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分部信息

(a) 2013 年度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合成纤维	树脂 及塑料	中间石化 产品	石油产品	石油化工 产品贸易	其他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264,518	14,440,279	18,682,958	66,920,837	11,159,112	1,072,125	-	-	115,539,829
分部间交易收入	-	244,977	19,437,514	6,133,970	3,344,902	1,268,716	-	(30,430,079)	-
利息收入	-	-	-	-	-	-	90,484	-	90,484
利息费用	-	-	-	-	-	-	(376,696)	-	(376,696)
对联营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 收益	-	-	-	-	-	-	120,667	-	120,667
资产减值损失	(26,469)	(744)	(5,629)	-	-	(6,996)	-	-	(39,838)
折旧费和摊销费	(185,924)	(304,972)	(792,545)	(1,070,880)	(234)	(214,831)	(13,246)	-	(2,582,632)
(亏损)/利润总额	(604,913)	(766,311)	1,054,241	2,175,334	38,214	157,409	338,896	-	2,392,870
所得税费用	-	-	-	-	-	-	(379,151)	-	(379,151)
净(亏损)/利润	(604,913)	(766,311)	1,054,241	2,175,334	38,214	157,409	(40,255)	-	2,013,719
资产总额	1,964,603	2,160,187	6,680,569	18,333,316	743,409	2,315,330	4,718,519	-	36,915,933
负债总额	320,028	1,390,864	1,773,355	6,363,608	972,403	103,170	7,901,826	-	18,825,254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分部信息(续)

(b) 2012 年度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合成纤维	树脂 及塑料	中间石化 产品	石油产品	石油化工 产品贸易	其他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344,190	14,828,298	18,161,380	43,754,793	12,025,361	958,232	-	-	93,072,254
分部间交易收入	93	108,618	19,085,952	5,618,459	3,423,818	718,864	-	(28,955,804)	-
利息收入	-	-	-	-	-	-	86,545	-	86,545
利息费用	-	-	-	-	-	-	(356,103)	-	(356,103)
对联营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29,230	-	29,230
资产减值损失	(35,118)	(24,585)	(13,877)	(129,977)	-	-	-	-	(203,557)
折旧费和摊销费	(153,419)	(193,924)	(626,836)	(726,945)	(330)	(187,941)	(13,250)	-	(1,902,645)
(亏损)/利润总额	(409,489)	(1,309,748)	810,194	(1,175,187)	46,448	35,512	(30,704)	-	(2,032,974)
所得税费用	-	-	-	-	-	-	(507,763)	-	(507,763)
净(亏损)/利润	(409,489)	(1,309,748)	810,194	(1,175,187)	46,448	35,512	477,059	-	(1,525,211)
资产总额	1,719,229	1,123,660	6,840,287	18,731,525	451,111	2,717,028	5,222,959	-	36,805,799
负债总额	228,469	1,013,045	1,240,755	4,964,372	388,810	65,466	12,447,680	-	20,348,597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分部信息(续)

鉴于本集团主要是在国内经营，故并无编列任何地区分部资料。

2013 年度，本集团总收入的 61% 来自于同一个客户(2012 年：53%)。本集团对该客户的收入来源于以下分部：中间石化产品分部、石油产品分部、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分部以及其他业务分部。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朝阳区 朝阳门 北大街 22 号	傅成玉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销售；石油炼制；石油化工、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储运；石油、天然气管道运输；技术及信息的研究、开发、应用。	71092609-4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68 亿元	298 亿元	-	1,166 亿元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1) 母公司情况(续)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国石化 工股份有 限公司	50.56%	50.56%	55.56%	55.56%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四。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10169286-X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71786630-3
上海金浦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60733617-6
上海石化岩谷气体开发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60727178-X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71093847-4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13227550-8
上海金森石油树脂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60739533-6
上海阿自倍尔控制仪表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60733503-4
上海石化沥青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76720551-1
上海南光石化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70329225-7
上海金环石油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60721604-3
上海化学工业区物流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70328158-2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68435353-5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4491218-4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9552488-6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4912509-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62590829-7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10001343-1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10169063-7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55290897-3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9710604-7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中石化国际事业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56745949-6
中石化国际事业宁波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55797773-2
中石化国际事业天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55948374-4
中国石化物资装备华东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13220850-8
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3513011-3
中国石化青岛炼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6672017-5
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55481307-0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71093957-3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67060494-6
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1093486-0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1093386-8
上海石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13229578-7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1092780-4
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42500745-1
中石化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10370137-9
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1021776-5
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16410269-5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10169282-7
中石化宁波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22433440-5
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1093173-1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10169290-7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重大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 联 交 易 类 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 公司和合营公司	采购	贸易	58,745,898	70.84%	49,435,082	59.91%
中石化集团及其 子公司	采购	贸易	12,280	0.01%	24,445	0.03%
本公司之联营公 司	采购	贸易	3,559,042	4.29%	3,148,575	3.82%
本公司之合营公 司	采购	贸易	364,178	0.44%	371,037	0.45%
关键管理人员	日常在 职报酬	劳务薪酬	6,603	0.34%	7,428	0.40%
关键管理人员	退休金 供款	劳务薪酬	181	0.03%	170	0.03%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重大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销售/服务	贸易	70,670,009	61.17%	49,593,269	53.28%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服务	贸易	347,176	0.30%	430,089	0.46%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销售/服务	贸易	2,262,374	1.96%	2,309,682	2.48%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销售	贸易	449,490	0.39%	238,386	0.26%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重大关联交易(续)

(b) 资金拆借

2013 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向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入资金折合人民币 3,374,845 千元(2012 年度：折合人民币 3,361,740 千元)。人民币借款利率为 5.40%，美元借款利率为 1.47%(2012 年度：人民币借款利率 5.49%，美元借款利率 3.50%)。

2013 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向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归还资金折合人民币合计为 3,524,845 千元(2012 年度：折合人民币 3,801,740 千元)。

(c) 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 容	关联交易类 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 则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 售有限公司	出售油库	资产转让	第三方评估价	594,147	99.49%

(d) 其他关联交易

本集团

	交易内容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中石化集团	保险费支出	146,176	115,918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 司	已收和应收利息	943	555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 司	已付和应付利息	20,762	29,716
中石化集团	建筑安装工程款及检 修费	287,988	436,082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 司	销售代理费	152,331	160,903
中石化股份	出租收入	25,602	23,976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集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7,109	-	1,933	-
应收票据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 和合营公司	295,548	-	18,826	-
应收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 司和合营公司	1,612,575	-	807,267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074	-	3,884	-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191,432	-	155,486	-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22,608	-	22,621	-
		1,828,689	-	989,258	-
其他应收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 司和合营公司	4,477	-	497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	-	-	-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291	-	1,009	-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2,128	-	1,882	-
		6,896	-	3,388	-
预付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 司和合营公司	1	-	41,370	-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

本集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70,000	220,000
应付票据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4,000	-
应付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6,221,139	3,186,049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351	-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355,840	152,032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36,193	36,831
		6,613,523	3,374,912
其他应付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11,315	10,124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8,305	5,727
		39,620	15,851
预收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6,385	15,733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31	167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	4,616
		6,416	20,516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i) 建筑、安装工程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48,661	53,690

(ii) 对关联方之投资承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对上海赛科之项目增资	122,804	-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按所持联营公司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上海赛科”)的股权比例对上海赛科增资 30,017,124 美元(人民币约 182,804 千元)，本公司将分期以等值人民币对上海赛科出资。该增资主要为满足上海赛科实施“新建 26 万吨/年丙烯腈装置项目”(“丙烯腈项目”)和“乙烯装置新增增压机及与新建 9 万吨/年丁二烯装置和公用工程设施完善化项目”(“乙烯及丁二烯项目”)的资金需求。

于 2013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完成对丙烯腈项目的第一期出资计人民币 60,000 千元(附注五 8(b))。该期出资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出具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 872 号)。

于 2014 年 3 月 5 日，本公司完成乙烯及丁二烯项目第一期出资计人民币 11,541 千元。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其他重大已签约但尚未在财务报告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或有事项

国家税务总局于2007年6月下发通知(国税函664号)要求当地相关的税务机关立即更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给予于1993年在香港上市的包括本公司在内的九家上市公司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上述国税函下发起，本公司根据当地税务部门的通知，2007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率调整至33%。到目前为止，当地税务机关未要求本公司就该事项补缴2007年度以前的企业所得税。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事项没有发生新的变化。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不太可能就以上事项被要求补缴2007年度以前的企业所得税，因此，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就以上未定事项于本财务报表内提取准备(2012年12月31日：无)。

九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固定资产 采购合同	182,350	123,310
已被董事会批准但未签订的固 定资产采购合同	784,400	1,362,263
	<u>966,750</u>	<u>1,485,573</u>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重大的经营租赁承诺(2012年12月31日：无)。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除附注五(33)提到的董事会提议分配2013年度股利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3,318	750	4,068
应收款项	49,648	-	49,648
	<u>52,966</u>	<u>750</u>	<u>53,716</u>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4,327,336	-	4,327,336
应付账款	818,327	452	818,779
应付利息	2,305	-	2,3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609,690	-	609,690
	<u>5,757,658</u>	<u>452</u>	<u>5,758,110</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48	780	928
应收款项	14,508	-	14,508
	<u>14,656</u>	<u>780</u>	<u>15,436</u>
外币金融负债 -			
应付账款	1,112,730	218	1,112,948
短期借款	7,839,877	-	7,839,877
	<u>8,952,609</u>	<u>218</u>	<u>8,952,827</u>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213,925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335,173 千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及长期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及长期借款主要为人民币及美元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7,721,826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255,217 千元)(附注五(17)、附注五(26)、附注五(28))。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28,957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45,957 千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3,531,426 千元。本集团的流动资金状况主要取决于本集团维持足够营运现金净流入和短期借款续借，以及其取得充足的外部融资以维持营运资本及偿还到期债务之能力。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从若干中国境内的金融机构获取备用授信额度，允许本集团借贷总额最高人民币 26,106,318 千元的贷款，其中本集团尚未使用的备用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8,374,292 千元。

管理层对本集团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的现金流量预测进行了详尽的审阅。根据这些预测，管理层认为本集团的流动资金足以应付该期间的营运资金、资本性开支及偿还到期短期债务要求。在编制现金流量预测时，管理层已充分考虑了本集团的历史现金要求和其它主要因素，其中包括上述可能会影响本集团未来十二个月期间营运的授信额度的充裕程度。管理层认为，现金流量预测所使用的假设是合理的。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风险(续)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33,256	-	-	-	133,256
应收票据	2,984,445	-	-	-	2,984,445
应收款项	2,025,379	-	-	-	2,025,379
一年内到期的委托 贷款	71,389	-	-	-	71,389
	<u>5,214,469</u>	<u>-</u>	<u>-</u>	<u>-</u>	<u>5,214,469</u>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6,523,012	-	-	-	6,523,012
应付票据	12,680	-	-	-	12,680
应付款项	9,489,030	-	-	-	9,489,030
应付利息	10,740	-	-	-	10,740
应付股利	20,918	-	-	-	20,918
长期借款	36,339	36,339	664,746	-	737,4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616,270	-	-	-	616,270
	<u>16,708,989</u>	<u>36,339</u>	<u>664,746</u>	<u>-</u>	<u>17,410,074</u>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60,962	-	-	-	160,962
应收票据	2,065,483	-	-	-	2,065,483
应收款项	1,123,507	-	-	-	1,123,507
一年内到期的委托 贷款	71,017	-	-	-	71,017
	<u>3,420,969</u>	<u>-</u>	<u>-</u>	<u>-</u>	<u>3,420,969</u>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1,110,694	-	-	-	11,110,694
应付款项	6,382,810	-	-	-	6,382,810
应付利息	20,987	-	-	-	20,987
应付股利	21,548	-	-	-	21,548
长期借款	74,037	428,298	900,739	-	1,403,074
	<u>17,610,076</u>	<u>428,298</u>	<u>900,739</u>	<u>-</u>	<u>18,939,113</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公允价值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款项、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年度 计提的 减值	本年度公允 价值变动损 益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4,068	928	-	-	-
应收账款	49,648	14,508	-	-	-
金融资产小计	<u>53,716</u>	<u>15,436</u>	-	-	-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4,327,336	7,839,879	-	-	-
应付账款	818,779	1,112,948	-	-	-
应付利息	2,305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609,690	-	-	-	-
金融负债小计	<u>5,758,110</u>	<u>8,952,827</u>	-	-	-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	1,539,697	801,893
应收第三方	8,082	10,727
减：坏账准备	(48)	(882)
	<u>1,547,731</u>	<u>811,738</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547,711	811,729
一到二年	27	9
二到三年	6	7
三年以上	35	875
	<u>1,547,779</u>	<u>812,620</u>
减：坏账准备	(48)	(882)
	<u>1,547,731</u>	<u>811,738</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组合 1	8,082	0.52	48	0.59	10,727	1.32	882	8.22
- 组合 2	1,539,697	99.48	-	-	801,893	98.68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u>1,547,779</u>	<u>100.00</u>	<u>48</u>	<u>—</u>	<u>812,620</u>	<u>100.00</u>	<u>882</u>	<u>—</u>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参见附注二(10)(b)。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续)

(c) 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8,014	99.16	-	-	9,836	91.69	-	-
一到二年	27	0.33	9	30.00	9	0.08	3	30.00
二到三年	6	0.08	4	60.00	7	0.07	4	60.00
三年以上	35	0.43	35	100.00	875	8.16	875	100.00
	<u>8,082</u>	<u>100.00</u>	<u>48</u>	<u>—</u>	<u>10,727</u>	<u>100.00</u>	<u>882</u>	<u>—</u>

本公司并未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 (d) 本年度内，本公司依据附注二(10)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现单项金额重大并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需要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e) 于本报表期间，本公司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表期间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 (f)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化学纤维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款	848	无法收回	否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续)

(g)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 账款总 额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中石化股份之子公司	1,102,681	一年之内	71.24%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191,319	一年之内	12.36%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中石化股份之子公司	76,495	一年之内	4.94%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中石化股份之子公司	48,638	一年之内	3.14%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8,758	一年之内	1.86%
		<u>1,447,891</u>		<u>93.54%</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h)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 款总额的 比例(%)	坏账 准备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 合营公司	1,293,498	83.57	-	605,109	74.46	-
中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 公司	2,074	0.13	-	3,884	0.48	-
本公司之子公司	30,083	1.94	-	14,793	1.82	-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191,432	12.37	-	155,486	19.15	-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22,610	1.47	-	22,621	2.78	-
	<u>1,539,697</u>	<u>99.48</u>	<u>-</u>	<u>801,893</u>	<u>98.67</u>	<u>-</u>

除上表列示外，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或关联方的款项。

- (i) 本年度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j)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账款(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
- (k)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外币应收账款(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	742,807	708,070
应收第三方款项	18,597	12,968
	<u>761,404</u>	<u>721,038</u>
减：坏账准备	(736,122)	(705,469)
	<u>25,282</u>	<u>15,569</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6,512	45,800
一到二年	31,150	243,546
二到三年	242,382	50,604
三年以上	431,360	381,088
减：坏账准备	(736,122)	(705,469)
	<u>25,282</u>	<u>15,569</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735,912	96.65	735,912	100.00	704,682	97.73	704,68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 组合 1	18,597	2.44	210	1.13	12,968	1.80	787	6.07
- 组合 2	6,895	0.91	-	-	3,388	0.47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u>761,404</u>	<u>100.00</u>	<u>736,122</u>	<u>—</u>	<u>721,038</u>	<u>100.00</u>	<u>705,469</u>	<u>—</u>

应收款项种类的说明，参见附注二(10)(b)。

(c) 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18,387	98.87	-	-	11,363	87.62	-	-
一至两年	-	-	-	-	1,168	9.01	350	30.00
两至三年	-	-	-	-	-	-	-	-
三年以上	210	1.13	210	100.00	437	3.37	437	100.00
	<u>18,597</u>	<u>100.00</u>	<u>210</u>	<u>—</u>	<u>12,968</u>	<u>100.00</u>	<u>787</u>	<u>—</u>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 (d) 本年度内，本公司依据附注二(10)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有如下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本公司对合并子公司金甬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人民币735,912千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704,682千元)。金甬公司于2008年8月开始处于阶段性停产状态，目前继续停产。本年度新增部分包括员工费用、税费及其他固定费用支出，其由本公司代为垫付并确认为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基于对该等子公司其他应收款收回可能性的估计，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本公司未发现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e) 于本年度内，本公司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 (f) 于2013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比 例
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735,912	部分三年 以上	96.6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管道储运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3,988	一年以内	0.52%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2,128	一年以内	0.28%
上海铁路局杭州北车辆段	第三方	1,562	一年以内	0.21%
上海海湾石化有限公司	第三方	1,121	一年以内	0.15%
		<u>744,711</u>		<u>97.81%</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g)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其他应 收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 和 合营公司	4,477	0.59	-	497	0.07	-
本公司之子公司	735,912	96.65	735,912	704,682	97.73	704,682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289	0.04	-	1,009	0.14	-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2,129	0.28	-	1,882	0.26	-
	<u>742,807</u>	<u>97.56</u>	<u>735,912</u>	<u>708,070</u>	<u>98.20</u>	<u>704,682</u>

除上表列示外，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1,582,788	1,582,788
合营企业(b)	148,040	122,905
联营企业(b)	2,713,736	2,591,698
	<u>4,444,564</u>	<u>4,297,391</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27,500)	(227,500)
	<u>4,217,064</u>	<u>4,069,891</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合并子公司金甬公司累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27,500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7,500 千元)。金甬公司于 2008 年 8 月开始处于阶段性停产状态，目前继续停产。本公司基于对该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可回收金额的估计，就该公司的投资成本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不一 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 提减值 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上海石化投 资发展有 限公司	成本法	1,338,456	1,338,456	-	1,338,456	100.00%	100.00%	无不一致	-	-	-
浙江金甬腈 纶有限公 司	成本法	227,500	227,500	-	227,500	75.00%	75.00%	无不一致	(227,500)	-	-
中国金山联 合贸易有 限公司	成本法	16,832	16,832	-	16,832	67.33%	67.33%	无不一致	-	-	12,000
			<u>1,582,788</u>	<u>-</u>	<u>1,582,788</u>				<u>(227,500)</u>	<u>-</u>	<u>12,000</u>

(b)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关于本公司重要合营及联营企业的信息，请参见附注五(8)、附注五(9)。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厂房及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3,217,286	37,716,781	1,691,348	42,625,415
本年重分类	(8,276)	(13,176)	21,452	-
本年增加	-	64,494	18,595	83,089
在建工程转入	98,604	1,184,792	42,550	1,325,946
本年减少	(159,017)	(457,533)	(70,937)	(687,48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148,597	38,495,358	1,703,008	43,346,963
累计折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790,610	21,851,540	1,324,389	24,966,539
本年重分类	(2,678)	405	2,273	-
本年计提	94,873	1,877,713	59,068	2,031,654
本年减少	(111,799)	(383,984)	(44,530)	(540,31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771,006	23,345,674	1,341,200	26,457,880
减值准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50,785	496,229	6,263	553,277
本年重分类	-	-	-	-
本年计提	-	-	-	-
本年转销	-	(4,933)	-	(4,93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0,785	491,296	6,263	548,344
账面价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326,806	14,658,388	355,545	16,340,739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375,891	15,369,012	360,696	17,105,599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用作抵押的固定资产。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固定资产(续)

2013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2,031,654 千元(2012 年：人民币 1,654,046 千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965,972 千元、人民币 66 千元及人民币 65,616 千元(2012 年：人民币 1,578,391 千元、人民币 70 千元及人民币 75,585 千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1,325,946 千元(2012 年：人民币 6,492,932 千元)。

(5) 在建工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在建工程	456,823	-	456,823	604,866	-	604,866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01,499,275	78,415,384
其他业务收入	573,587	439,733
	<u>102,072,862</u>	<u>78,855,117</u>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86,928,588	71,808,478
其他业务成本	326,107	300,408
	<u>87,254,695</u>	<u>72,108,886</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本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属于石化行业。

(b)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人民币 68,381,463 千元(2012 年：人民币 45,215,500 千元)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6.99%(2012 年：57.34%)，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58,822,649	57.63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	3,143,763	3.08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2,452,645	2.4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247,462	2.20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714,944	1.68
	<u>68,381,463</u>	<u>66.99</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7) 投资收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a)	102,477	3,61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b)	8,080	98,080
	<u>110,557</u>	<u>101,698</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a)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情况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9,964	(75,251)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37,378	55,477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25,135	23,392
	<u>102,477</u>	<u>3,618</u>

(b)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8,080	8,080
上海石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90,000
	<u>8,080</u>	<u>98,080</u>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净亏损)	2,012,192	(1,494,7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963	236,75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3,245	13,250
固定资产折旧	2,031,654	1,654,046
无形资产摊销	12,972	13,0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2,403	170,283
处置固定资产的(利得)/损失	(417,158)	21,484
财务(收入)/费用-净额	(153,631)	262,527
投资收益	(110,557)	(101,6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371,045	(529,794)
存货的增加	(58,601)	(3,539,1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1,123,247)	544,5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420,739	1,062,487
专项储备的减少	-	(14,272)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491,019</u>	<u>(1,701,226)</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78,448	119,14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u>119,148</u>	<u>61,05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40,700)</u>	<u>58,091</u>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7,280	(14,3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9,658	221,044
辞退福利	(2,463)	(7,38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2,202	2,0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27)	23,044
所得税影响额	(116,483)	(52,4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3)	(962)
	<u>352,824</u>	<u>171,030</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本公司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 H 股公司，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财务报表，并已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净利润(合并)		净资产(合并)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按企业会计准则	2,003,545	(1,548,466)	17,831,617	16,190,419
差异项目及金额 -				
政府补助	54,130	30,099	(99,123)	(153,253)
安全生产费调整	(2,347)	(13,598)	-	-
以上调整对递延税 项 的影响	-	3,568	-	-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u>2,055,328</u>	<u>(1,528,397)</u>	<u>17,732,494</u>	<u>16,037,166</u>

差异原因说明如下：

(a) 政府补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政府提供的补助，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不属于政府补助。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补助金会抵销与这些补助金有关的资产的成本。在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时，补助金会通过减少折旧费用，在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可用年限内确认为收入。

(b) 安全生产费调整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发生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形成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费用性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亏 损)	11.778	(9.028)	0.186	(0.143)	0.186	(0.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9.704	(10.025)	0.153	(0.159)	0.153	(0.159)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董事长、财务总监、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主任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签名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对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董事长：王治卿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7日